

股票代號：1203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VE WONG CORPORATION

九十七年度年報

ANNUAL REPORT 2008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三十日

查詢年報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味王公司網址：<http://www.vewong.com>

一、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姓名：李琴賢

職稱：協理

電話：(02) 2511-7727

E-MAIL：chin@vewong.com.tw

代理人姓名：魏璟雄

職稱：秘書室經理

電話：(02) 2521-0490

E-MAIL：wei@vewong.com.tw

二、總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02)2571-7271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79 號五樓

豐田廠：(05)591-2111~5 雲林縣大埤鄉豐田路 14 號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及電話：

名稱：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125 號地下一樓

電話：(02)2502-7755 (代表號)

網址：<http://www.capital.com.tw>

四、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林寬照會計師、李聰明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臺北市內湖區行善路 118 號 4 樓

電話：(02)8792-2628

網址：<http://www.pkf.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交易場所名稱及資訊：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vewong.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6
二、公司沿革.....	6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9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 機構主管資料.....	1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9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8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9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 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資訊.....	40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 持股比例超過 10% 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0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六號關係人或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1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 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 股比例.....	42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43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9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9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9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9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49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9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5
三、從業員工.....	64
四、環保支出資訊.....	65
五、勞資關係.....	65
六、重要契約.....	67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簽證會計師姓名與其查核意見.....	6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0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3
四、最近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	7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20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與財務狀況之影響.....	169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70
二、經營結果.....	171
三、現金流量.....	17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7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75
六、風險事項.....	175
七、其他重要事項.....	177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7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8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8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87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87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前言：

去（97）年延續迄今，全球均籠罩在金融風暴陰影下，為百年難見之現象。世界五大洲受經濟不景氣影響者，以美洲、歐洲及亞洲首當其衝。鄰近之日本某些大型企業因獲利減少而裁汰冗員；中國大陸亦有大量民工失業情形。上述情況顯示，本公司若不抱持戒慎態度，全力加速改革，恐難免於此波不景氣之影響。

回顧過去三年，經第十七屆董監事齊心努力，在活化資產、提升營運績效、降低負債等方面，堪稱有些許進步，謹分述本公司近三年營運成果、未來三年之發展計畫及尚待改革事項於下：

（一）檢視近三年營運成果，向零負債目標邁進

本公司十數年前以約六·六億元投資購買台北市士林區蘭雅段土地，因取得價格高昂，造成公司負擔，三年多前乃積極進行「天母樂活」建案之開發，目前已幾近百分之百收取售屋款，扣除原始資產成本後，約增加十三餘億元之營收，故本公司借款已趨近於零，公司體質因而更臻健全；且在一片不景氣聲中，本公司九十七年度淨利「營建」為五億九仟餘萬元、「食品本業」及轉投資利益等為七仟五百餘萬元，合計竟有六億七仟萬元，打破約十年未配發股東股利之紀錄，今年每股將配發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各伍角整。

另經股權收購程序，本公司所擁有西貢味王公司股權已自 65% 提升為 100% 獨資，因越南經濟發展神速，該公司位於胡志明市之原有工業區廠地已申請變更為住商用地中，在越南政府認同支持下，可望獲得核准。而台味公司三重廠廣約五仟多坪土地，亦申請土地使用變更為住宅用地中，明（99）年應可核准通過。前揭兩案預計未來三年期間可全部開發。

在食品本業之經營方面，本公司豐田廠均能維持獲利；西貢味王公司則在經營團隊勵精圖治下，力挽多年營運頹勢，已經反虧為盈；而泰國味王公司經引進外部技術指導，醱酵生產流程有明顯改善，目前味精製程皆維持順利，今年當可恢復以往營運績效。

(二) 擘畫未來三年願景，推動資產活化及電子商務方案

為創造股東最大利益，本公司於未來三年期間，將積極推動總公司中建大樓改建案，本案業經常董會決議通過，待成功整合中建大樓所有權人意見後，擬進而聯合毗鄰地區建物（包括隔鄰聯邦銀行之土地與建物所有者國有財產局），協議共同進行地區都市更新，將可享有都市更新獎勵約 15% ~25%，屆時可營建地下五樓及地上 90 米超高層大樓，將成為中山北路新地標；如進行順利，於都市更新申請核准後，後續即進行設計、發包、施工，並採公開透明之招標方式，以控制成本。

台味公司三重廠土地如明年中都市計畫變更申請正式核准，因該廠地鄰近家樂福三重店，距新莊捷運線車站亦僅五百公尺，地段頗佳，將申請建照，並聘請一流建築師設計規劃，於三年內推動興建 30 層大樓數棟。

西貢味王公司坐擁胡志明市 15 公頃河景住商用地，現已開始評估遷廠地點，待遷廠地點確定後，將做整廠規劃與生產線重新調整，而該廠地則尋求與國際知名購物中心或大型企業合作，規劃於原廠地進行多角化開發，除部分出售外，部分將保留以供租賃，屆時公司資產將有所增加。以上各營建案，希各單位建設部門於下（第十八）屆董事會三年任期內推動完成或接近完成。

食品本業方面，除現有傳統流通通路外，將研究透過網際網路，採取現代化電子商務銷售方式，與台灣樂天、雅虎、PC HOME 等網站業者合作，以建立新的銷售通路；至於生產方面，將積極發展第二代、第三代味精，擴大醬油組產能，並進行製麵組設備投資、改善生產動線，以強化生產，增加產量。

本公司與泰國 KSL 集團合資成立公司於柬埔寨國光省承租四萬公頃農地，目前有二萬公頃種植甘蔗，並合資設立糖廠，已於今年初正式生產，因種蔗成果尚未有具體表現，本公司將與其他股東討論如何加強改善。

(三) 進行內部改革，推動開源節流計畫，落實工作輪調及移交程序

由於本公司人事費用比例遠較同業為高，今年初即已展開「開源節流」計畫之檢討與推動，另要求落實工作輪調與離職移交程序，調動或離職者非僅移交經管物品，尚應包括業務情形之移交，



如能確實執行以上計畫及規定，將可年省鉅額費用。至於先前未能切實執行，乃各級幹部之過失，全體同仁均應有所體認，有未依規定辦理者，將予懲處，以儆效尤。

匆匆三年，本屆董事會即將屆期，雖完成部分階段性任務，但公司經營大計乃任重而道遠，有待下屆董事會持續推動各項興革方案，冀能屹立不搖於業界。未來三來如完成資產活化計畫，股東股利配發可望優於目前，期盼全體股東能多多提供寶貴建議，續予支持、監督和指導，以共創公司未來榮景。

二、九十七年度營業結果

謹將九十七年度營運狀況，向各位股東報告：

(1)業績方面：

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總營業額新台幣（以下同）參拾參億肆仟貳佰零壹萬貳仟元。稅後淨利陸億柒仟壹佰貳拾萬零陸仟元，純益率 20.08 %。

(2)主要產品銷售方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名稱	97 年	96 年
味精	510,130	457,383
速食麵	719,431	586,665
醬油	378,752	372,962
飲料	108,994	133,314
天母新建案	1,374,422	-
其他	247,967	240,780
租金收入	2,316	2,316
合計	3,342,012	1,793,420

(3)營運說明：

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營業收入淨額，合計新台幣（以下同）參拾參億肆仟貳佰零壹萬貳仟元。其中銷貨成本貳拾壹億零肆佰陸拾玖萬壹仟元，營業費用伍億玖仟貳佰貳拾柒萬肆仟元，營業外收支淨利壹

仟肆佰捌拾玖萬貳仟元，稅前淨利陸億伍仟玖佰玖拾參萬玖仟元，預估所得稅利益壹仟壹佰貳拾陸萬柒仟元，則本期淨利為陸億柒仟壹佰貳拾萬零陸仟元。

三、九十八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今（九十八）年度食品本業營業目標為 19 億元，為因應今年全世界經濟持續不景氣，市場消費意願低迷之艱苦經營環境，規劃經營策略及投資佈局以求達成目標；1.擴大產品品項，以新產品研發及 OEM 合作開發，積極拓展國外市場，落實開源節流措施，增進產品競爭力。2.增廣銷售通路加強網絡電子商務系統，將商品資訊深入各消費族群以擴展營業層面。3.拓展國外投資事業，生產開發因應當地及國際需求之商品。4.閒置資產之轉型開發以活化資產，創造公司利基。

上述營運規畫將要求全體同仁設定目標全力以赴，達成全體股東之所託。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從以往於傳統柑仔店（雜貨店）銷售產品，演變至目前現代化通路四處林立，在這場通路革命中，本公司未能掌握發展先機，腳步已落後同業多年。由於現今電腦網路發達且普及，未來本公司產品將規劃推動電子商務銷售方式，透過電視宣傳，並結合網路推廣，讓消費者利用網路便利性訂購產品，再由宅配物流配送至消費者手中，將可增加產品之行銷管道，擴大消費者層面。

五、受到總體經營環境、外部競爭環境及法規環境之影響：

面對經濟衰退、失業率提高、消費力緊縮等經營環境惡化之局勢，食品業的經營備感艱辛；惟本公司正積極進行銷售電腦化工作，期能降低營運成本，拓展銷售地區，增加海內外行銷據點，以提升一倍營業額為目標。



由於食品衛生法規標準日趨嚴謹，對食品標示、添加物使用、作業場所設施等安全管制與品質要求，亦相對提高，雖屬業者之自主管理，本公司仍投入資源與成本，不斷更新及改善設備，以提升產品品質，維護消費者權益。

董事長 穎川建忠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四十八年七月四日

二、公司沿革

民國四十八年：本公司原名“中國醱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四月於台北成立，同年九月於樹林鎮籌建味精廠乙座命名為台北廠，並與日本協和醱酵株式會社技術合作，引進該公司發明之醱酵法專利技術和全套自動化設備，翌年八月台北廠建廠完成，開始生產味精。

民國五十三年：首次增資，擴建設備，增加產量，並將公司股票申請上市成為公開上市之大眾投資公司。

民國五十五年：積極發展海外投資事業，與越、泰、菲、印尼等東南亞僑商合作設廠生產味精。

民國五十九年：更名為“味王醱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使公司名稱與產品商標一致；並與日本明星株式會社合作製造速食麵應市，邁向多角化經營之途徑。

民國六十一年：鑒於多角化經營之策略，原在樹林鎮之台北廠設備已不敷使用，該年於雲林縣豐田工業區籌建新廠，命名為豐田廠。

民國六十四年：豐田廠第一期建廠計劃如期完成，同年十月開工生產速食麵、紫菜湯、罐頭飲料，並繼續進行第二期建廠計劃，籌建高級釀造醬油生產工廠。

民國六十七年：為謀求一元化，促進經營合理化並配合政府鼓勵企業合併發展工業之政策，合併“味王醬油罐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並將該公司工廠更名為“味王公司三重廠”同年七月豐田廠生產金味王醬油供應消費大眾。



- 民國六十八年：再更名爲“味王股份有限公司”同年十二月轉投資，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 民國七十二年：自日本引進 Retort Pouch(殺菌調理包又名利多袋)設備，率先推出採用該包裝之金味王紅燒牛肉麵，推出後深獲消費大眾好評。
- 民國七十三年：鑒於速食麵市場需要，乃於新竹香山增建速食麵生產工廠。同年八月間，推出調理食品（速食名菜系列），及金味王 IG 味精。
- 民國七十九年：加強全公司目標管理行與追蹤；同年台北廠榮獲食品 GMP 優良標誌。豐田廠榮獲防治工業污染績優工廠。
- 民國八十年：本公司本年度盈餘轉增資配股，資本額增至 NT\$1,687,977,000 元整。同年本公司豐田廠榮獲醬油及速食麵兩項食品 GMP 優良標誌。三月成立「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前名「西貢味王有限公司」。
- 民國八十一年：本公司速食麵「強強滾」系列產品，分別榮獲 1992 年行銷傳播卓越獎—中華民國第 1 名及國際 MCEI 首獎。
- 民國八十二年：本公司豐田廠飲料類及新竹廠速食麵類分別榮獲食品 GMP 優良標誌。
- 民國八十三年：本公司台北廠榮獲 ISO-9002 國際品保認證。
- 民國八十五年：與印尼三安集團簽約成立合資公司「P.T. VE WONG BUDI INDONESIA」生產味精。同年五月，三重廠停產，轉與日本藤森工業株式會社成立合資公司「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生產包裝材料。
- 民國八十六年：十月份公司組織分成食品、貿易、汽車、營建及綜合區開發等五大事業部。並與日本東洋水產株式會社簽訂技術協助及業務合作協議。冠軍工商綜合區開發申請獲得內政部開發許可。
- 民國八十七年：元月本公司豐田廠榮獲 ISO-9002 國際品保認證。五月投資成立「王慶汽車股份有限公司」，經銷速霸陸汽車。八月與印尼合資之「P.T. VE WONG BUDI

INDONESIA」公司開工生產味精。

民國九十年：「王慶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於四月三十日結束營業。

民國九十一年：元月本公司豐田廠製麵組 L-6 榮獲食品 GMP 優良標誌認證。四月本公司豐田廠榮獲 ISO-9001：2000 年版國際品保認證。

民國九十二年：成立「台味股份有限公司」及「味冠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三年：本公司連續三年榮獲國防部福利總處福利品供應優良廠商。八月份投資泰國「暹邏酒精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四年：1.本公司座落台北市士林區蘭雅段土地、建物，經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決議「由本公司自行投資興建及銷售」。

2.本公司豐田廠醬油生產線再度榮獲食品 GMP 優級認證廠商。

民國九十五年：1.七月本公司豐田廠醬油、速食麵、調理快餐、罐裝飲料、速食湯、味精、風味調味料等七大類產品通過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ISO-22000(ISO-9001 及 HACCP)食品安全管理系統驗證。

2.本公司豐田廠醬油生產線再度榮獲食品 GMP 優級認證廠商。

民國九十六年：三月於柬埔寨投資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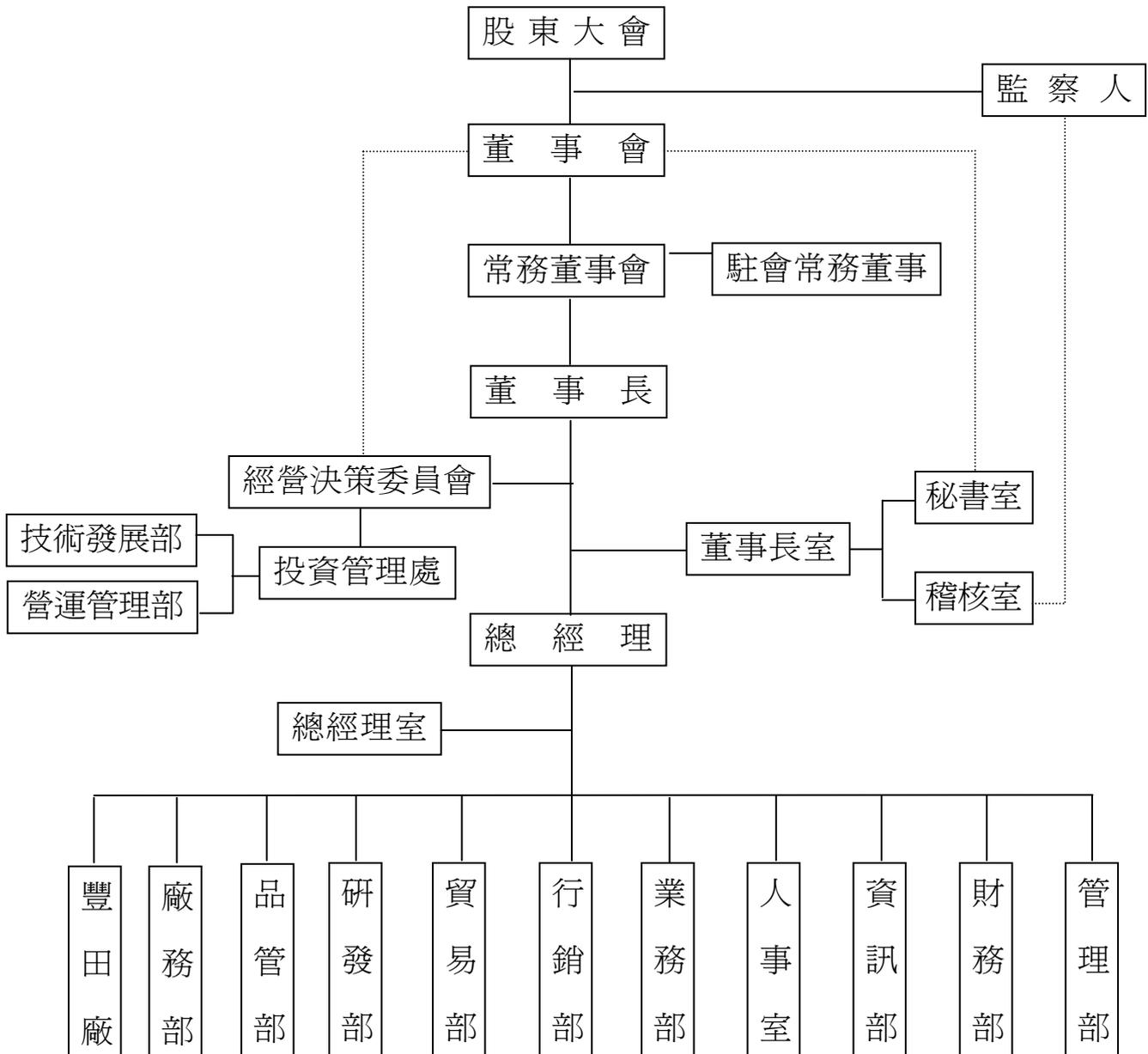
民國九十七年：1.一月於柬埔寨投資國光糖業有限公司

2.十月出讓「暹邏酒精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股權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如下：

部 門	所 司 業 務
董 事 長 室	綜理董事長交辦事務。董事長室下設秘書室、稽核室等單位。
經營決策委員會	經營決策委員會下設投管處，投管處下設技術發展部、營運管理部，掌理國內、外投資事業有關之業務。
總 經 理 室	下設置副總經理、協理或專員若干人，協助總經理處理相關業務。
管 理 部	掌理公司庶務、文書、檔案、股務、財產、車輛管理、採購、法務等事務及不屬於其他部室掌理事項等事務
財 務 部	掌理公司財務、會計、稅務、預決算擬編，國內、外投資事業相關帳務等之處理事項。
資 訊 部	掌理公司整體資訊系統之規劃、執行、協調與管制及督導各單位電腦作業推行。
人 事 室	掌理公司員工招募、任免、敘薪、遷調、獎懲等業務及勞保、全民健保、教育訓練，勞資關係等事務。
業 務 部	掌理公司營業目標擬定與目標達成率提報、國內外產品銷售通路開發與管理、銷售產品進出庫與配送管理及本部營業所與發貨中心一切管理等事務。
行 銷 部	掌理公司各項產品經營管理之行銷研究、行銷資料收集、行銷策略規劃之擬定、新產品開發等業務。
貿 易 部	掌理公司商品進出口、國外市場之開發、報價、定約、開信用狀、提貨、成本費用計算等事務。
研 發 部	掌理公司現有產品之改良、新產品開發、國內外技術資料之蒐集研究保管及國外技術合作事項之辦理等事項。
品 管 部	掌理公司有關品質管制計劃之擬定、品管教育之計劃及執行、原物料與產品抽樣檢驗、客訴處理、督導工廠品管單位等事項。
廠 務 部	掌理公司生產單位生產計劃擬定、環保工作協助推行、協助處理國內、外投資事業相關生產技術及機械設備有關事宜。
豐 田 廠	負責公司產品之製造、加工、包裝、儲運、品質管理、生產機械設備之管理與保養、工廠公關及員工之管理、保安、衛生等事項。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 董事、監察人資料

98年4月27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它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僑協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穎川建忠	95.06.28	三年	83.06.01	239,545	0.114	239,545	0.114					台北中學		董事	穎川万和	父子
副董事長	福太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楊頭雄	95.06.28	三年	86.06.26	1,056,969	0.505	1,653,969	0.790					淡水工商專科學校	味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常務董事	陳恭平	95.06.28	三年	92.06.27	4,000,000	1.912	4,000,000	1.912	217,000				淡江文理學院畢業	冠軍公司常董			
常務董事	甘建成	95.06.28	三年	68.02.28	1,553,969	0.743	1,553,969	0.743					開南高級工商畢業	冠軍公司常董	董事	甘建福	兄弟
常務董事	大洋僑果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陳清福	95.06.28	三年	89.09.16	6,556,583	3.133	6,556,583	3.133					成功大學	民間全民電視公司常董			
董事	萬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詹世倍	95.06.28	三年	97.09.22	2,617,144	1.250	2,617,144	1.250					台灣科技大學	董事長特助			
董事	甘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甘建福	95.06.28	三年	68.02.28	175,680	0.408	699,680	0.330	50,000				東吳大學會計系	台灣製鋼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常務董事	甘建成	兄弟
董事	傳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賴其里	95.06.28	三年	83.06.01	984,687	0.471	984,687	0.471					明尼蘇達大學碩士	傳倫投資董事長 擎邦科技董事			
董事	福太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周海國	95.06.28	三年	86.06.26	1,056,969	0.505	1,653,969	0.790					達德商職	丹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丹瑋行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全青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穎川万和	95.06.28	三年	96.07.26	2,672,000	1.27	2,672,000	1.25					早稻田大學畢業		董事長	穎川建忠	父子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它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萬果貿易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仁庸	95.06.28	三年	95.06.28	4,555,991	2.17	4,555,991	2.17	4,000				台北工專畢業				
董事	協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葉啓昭	95.06.28	三年	82.05.28	785,285	0.375	785,285	0.375					政治大學統計系畢業	中和紡織公司總經理			
董事	巨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坤洲	95.06.28	三年	95.06.28	3,281,000	1.54	3,226,000	1.54					淡水平工商專科學校畢業	味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	巨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文湖	95.06.28	三年	95.06.28	3,281,000	1.54	3,226,000	1.54					日本早稻田大學碩士	味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			
董事	雅明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許俊明	95.06.28	三年	95.06.28	100,000	0.04	100,000	0.04					美國西海岸大學碩士	雅明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常駐監察人	謙順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杜恒誼	95.06.28	三年	88.06.11	7,637,555	3.64	7,637,555	3.64					美國夏威夷大學企管碩士	萬源紡織總經理 謙順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監察人	僑果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子平	95.06.28	三年	96.07.09	6,291,000	3.00	6,291,000	3.00									
監察人	三樂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一芳	95.06.28	三年	86.06.26	1,314,830	0.62	1,314,830	0.62					東吳大學碩士畢業				

註 1：董事萬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世宜於 96 年 2 月 2 日改派周永祥接任，再於 97 年 9 月 22 日改派詹世倍接任。

註 2：董事全青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祺(常務董事)於 96 年 2 月 28 日請辭由陳世宜(董事)接任後於 96 年 7 月 26 日辭職，由穎川万和接任。

註 3：監察人僑果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漢瑞於 96 年 7 月 9 日改派張子平接任。

本公司董事為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98年4月27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率
僑協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洋僑果股份有限公司	29.51
	陳錫和	14.83
	陳欽和	14.83
	穎川万和	14.83
	萬果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12.76
	浩祥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12.76
	鄭何雪	0.35
	穎川建忠	0.10
	陳清福	0.03
福太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三樂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81.00
	林朝義	3.00
	李興進	3.00
	陳鴻謨	3.00
	陳一凱	3.00
	陳清貴	2.00
	洪耀明	5.00
大洋僑果股份有限公司	陳錫和	22.02
	穎川万和	22.00
	陳月鳳	15.25
	鄭何雪	12.67
	陳欽和	11.00
	陳秀玲	6.67
	陳清福	7.00
	陳玲華	3.33
	陳顏金月	0.04
	萬果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0.01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率
萬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洋僑果股份有限公司	65.45
	陳瑞珠	28.33
	陳錫和	1.95
	陳欽和	1.95
	陳清福	0.17
	穎川万和	1.95
	鄭何雪	0.20
甘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甘建福	22.68
	甘賴榮玉	19.61
	甘智全	17.36
	甘智文	17.36
	甘錦地	10.71
	甘錦治	8.00
	吳盈慧	1.14
	甘蕙萱	0.36
	甘馥榕	0.36
	甘尙霖	0.36
傳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賴其里	30.00
	賴傑倫	30.23
	陳必全	22.25
	賴筱倫	17.52
全青股份有限公司	周永祥	16.00
	陳清福	14.00
	鄭何雪	14.00
	陳月鳳	28.00
	陳玲玲	14.00
	陳榮祥	14.00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率
萬果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陳月鳳	41.33
	陳清福	29.26
	陳錫和	8.67
	陳欽和	8.67
	穎川万和	8.67
	鄭何雪	2.00
	穎川建忠	1.33
	陳榮祥	0.07
協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葉英梅	1.63
	葉啓昭	1.44
	葉英瑕	1.24
	陳藏固	1.21
	葉圓珠	0.91
	曾淑芸	0.64
	長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63
	葉英秋	0.56
	葉洪鑾	0.54
	賴榮年	0.33
	雅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許俊明
許玲瑛		0.05
許素瑛		0.05
謝宜瑾		0.05
林文惠		0.05
亘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福太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4.00
	柯宗志	20.00
	陳來進	18.00
	洪耀明	18.00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率
謙順行股份有限公司	杜恒誼	75.03
	廷謙股份有限公司	19.63
	杜俊賢	2.50
	杜俊德	2.50
	薛琇真	0.16
	杜萬全	0.07
	杜簡月霞	0.07
	廷芳投資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0.02
	財團法人杜萬全慈善公益基金會	0.02
	僑果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洋僑果股份有限公司
陳月鳳		24.00
陳榮祥		12.02
陳顏金月		0.52
陳錫和		0.20
陳欽和		0.20
穎川万和		0.24
三樂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福太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3.33
	丹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46
	東海醱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9.33
	高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56
	楊文宗	3.33
	楊金漢	3.33
	楊正	3.33
	美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22
	楊文湖	3.22
	楊坤祥	3.00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1-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98年4月27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大洋僑果股份有限公司	如表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萬果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如表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浩祥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陳月鳳	86.00
	周雅麗	13.29
	陳清福	0.57
	陳榮祥	0.14
三樂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如表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福太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如表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丹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楊頭雄	57.80
	楊世安	12.60
	楊世慶	12.60
	楊世福	8.40
	楊世光	8.40
	林碧珠	0.20
東海醱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味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
高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楊統	51.66
	楊文湖	5.66
	楊辰文	12.00
	梁純滿	2.66
	丹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8.00
美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楊辰文	70.62
	丹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7.50
	熊珍珍	8.75
	楊文湖	1.88
	楊統	1.25
長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葉洵婉	2.64
	葉洵揚	1.60
	曾淑芸	1.00
	葉啓昭	0.80
	協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0.80
	葉英瑕	0.60
	葉圓珠	1.00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率
	葉英琴	0.40
	葉洪鑾	0.40
廷謙股份有限公司	Karbo Holding ltd. 英屬維京群島商	45.00
	Cheerway Holding ltd. 英屬維京群島商	45.00
	杜恆誼	6.67
	薛琇真	1.67
	杜萬全	0.33
	杜簡月霞	0.33
	杜鎮川	0.33
	財團法人杜萬全慈善公益基金會	0.33
	廷信股份有限公司	0.33
廷芳投資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杜恆誼	61.62
	廷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杜恆芬	5.05
	薛琇真	6.57
	杜萬全	2.53
	杜簡月霞	2.53
	杜鎮川	0.51
	財團法人杜萬全慈善公益基金會	0.51
	謙順行股份有限公司	0.51



1-4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 (註 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 他公 開 發 行 公 司 獨 立 董 事 家 數
	商 務 、 法 務 、 財 務 、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相 關 科 系 之 公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 官 、 檢 察 官 、 律 師 、 會 計 師 或 其 他 與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國 家 考 試 及 格 領 有 證 書 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商 務 、 法 務 、 財 務 、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穎川建忠			√	√	√	√	√	√	√	√		√		
楊 頭 雄			√	√	√	√	√	√	√	√	√	√		
陳 恭 平			√	√	√		√	√	√	√	√	√	√	
甘 建 成			√	√	√	√	√	√	√	√		√	√	
陳 清 福			√	√	√		√		√	√	√	√		
詹 世 倍			√	√	√	√	√	√	√	√	√	√		
甘 建 福			√	√	√	√	√	√	√	√		√		
賴 其 里			√	√	√	√	√	√	√	√	√	√		
周 海 國			√	√	√	√	√	√	√	√	√	√		
葉 啓 昭			√	√	√	√	√	√	√	√	√	√		
穎川万和			√	√	√		√	√	√	√		√		
林 仁 庸		√	√	√	√		√	√	√	√	√	√		
楊 坤 洲			√	√	√		√	√	√	√	√	√		
楊 文 湖			√	√	√		√	√	√	√	√	√		
許 俊 明			√	√	√	√	√	√	√	√	√	√		
杜 恒 誼			√	√	√		√		√	√	√	√		
張 子 平			√	√	√		√	√	√	√	√	√		
陳 一 芳		√	√	√	√	√	√	√	√	√	√	√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8年4月27日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學)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陳恭平	96.03.01	4,000,000	1.912					淡江文理學院畢業				
副總經理	戴宗方	87.09.01	0						奧克拉荷馬研究所畢業				
副總經理	施欽允	96.04.26	0						黎明工專畢業				
協理	李啓隆	94.04.07	291						東吳大學畢業				
協理	李琴賢	94.04.07	0						文化大學畢業				
協理	陳俊達	94.04.07	0						台灣大學畢業				
特別助理	詹世倍	97.05.05	0						台灣科技大學畢業				
特別助理	程大壯	97.10.15	0						清華大學畢業				
特別助理	鄭絢彰	96.05.21	0						美國萊特大學 MBA 畢業				
特別助理	陳至齊	97.08.14	0						成功大學畢業				
經理	張銀泉	83.05.01	294						中興大學畢業				
經理	魏璟雄	89.01.01	0						東吳大學畢業				
經理	郭長城	94.04.07	887						文化大學畢業				
經理	梁啓文	96.12.10	0						淡水工商專校畢業				
廠長	林火義	79.02.01	0						中興大學畢業				
廠長	石中原	89.01.01	0						屏東農專畢業				
廠長	許哲嘉	89.01.01	146						中原大學畢業				

說明：副總經理施欽允 97.03.18 離職，協理陳俊達 97.03.31 離職，特別助理陳至齊 98.02.28 離職。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 9)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10) I	本公司(註 9)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10) J
低於 2,000,000 元	甘建成 陳恭平 大洋僑果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清福 甘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甘建福 傳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其里 協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啓昭 全青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川万和 萬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永祥 萬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詹世倍 萬果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仁庸 福太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海國 巨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坤洲 巨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文湖 雅明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俊明	甘建成 大洋僑果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清福 甘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甘建福 傳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其里 協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啓昭 全青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川万和 萬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永祥 萬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詹世倍 萬果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仁庸 福太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海國 巨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坤洲 巨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文湖 雅明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俊明	甘建成 大洋僑果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清福 甘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甘建福 傳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其里 協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啓昭 全青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川万和 萬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永祥 萬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詹世倍 萬果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仁庸 福太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海國 巨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坤洲 巨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文湖 雅明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俊明	甘建成 大洋僑果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清福 甘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甘建福 傳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其里 協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啓昭 全青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川万和 萬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永祥 萬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詹世倍 萬果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仁庸 福太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海國 巨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坤洲 巨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文湖 雅明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俊明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僑協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川建忠 福太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頭雄	僑協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川建忠 福太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頭雄 陳恭平	僑協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川建忠 福太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頭雄 陳恭平	僑協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川建忠 福太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頭雄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陳恭平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3-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

註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8：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12：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1.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及J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說明：1.萬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周永祥任職至97年9月21日，97年9月22日改派代表人：詹世倍。

2.兼任員工退職退休金36仟元係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金額。

2.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9)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5)			
常駐監察人	謙順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杜恒誼	1,425	1,425	--	--	1,810	1,810--	764	1,135	0.60%	0.66%	無
監察人	僑果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子平											
監察人	三樂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一芳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 D)	
	本公司(註 6)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7) E
低於 2,000,000 元	僑果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子平 三樂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一芳	僑果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子平 三樂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一芳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謙順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杜恒誼	謙順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杜恒誼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B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 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 4)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 (註 9)		取得員工認股權 憑證數額 (註 5)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註 10)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6)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6)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 司 (註 6)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 公司 (註 5)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 司 (註 6)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 司 (註 6)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總經理	陳恭平	3,649	3,649	47	47	528	528	63	--	63	--	0.64%	0.64%	--	--	無
副總經理	戴宗方															
副總經理	施欽允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7)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8)E
低於 2,000,000 元	戴宗方 施欽允	戴宗方 施欽允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陳恭平	陳恭平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

不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6：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10：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說明：1.副總經理施欽允任職至97年3月18日。

2.退職退休金47仟元係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金額。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98年4月30日

單位：仟元

	職稱（註1）	姓名（註1）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陳恭平	--	139	139	0.02%
	副總經理	戴宗方				
	協理	李琴賢				
	特別助理	詹世倍				
	特別助理	程大壯				
	特別助理	鄭絢彰				
	財務部經理	郭長城				

*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2：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3：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 1.本公司 96 年度稅後純益 10,472 仟元，董事酬金 7,095 仟元佔稅後純益 68% ，監察人酬金 2,168 仟元佔稅後純益 21% ，經理人酬金 5,722 仟元佔稅後純益 55%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96 年度稅後純益 6,933 仟元，董事酬金 10,324 仟元佔稅後純益 149% ，監察人酬金 2,228 仟元佔稅後純益 32% ，經理人酬金 7,313 仟元佔稅後純益 105% ，因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96 年度稅後純益金額較低，故酬金佔稅後純益比例較高；本公司 97 年度稅後純益 671,206 仟元，董事酬金 16,809 仟元佔稅後純益 2.5% ，監察人酬金 3,999 仟元佔稅後純益 0.6% ，經理人酬金 4,287 仟元佔稅後純益 0.64%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97 年度稅後純益 666,424 仟元，董事酬金 19,918 仟元佔稅後純益 2.99% ，監察人酬金 4,370 仟元佔稅後純益 0.66% ，經理人酬金 4,287 仟元佔稅後純益 0.64%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僅約 3.74%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僅約 4.29% ，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並未高於同業且屬合理。
- 2.本公司董監事酬勞標準，已訂明於公司章程中，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勞均依公司規定並經董事會通過。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97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 (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或法人名稱)	實際出 (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 (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僑協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穎川建忠	5	0	100%	97 年度董事會應 開會 5 次
副董事長	福太投資開發股份有限 公司 代表人：楊頭雄	0	5	0%	97 年度董事會應 開會 5 次
常務董事	大洋僑果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清福	5	0	100%	97 年度董事會應 開會 5 次
常務董事	甘建成	0	5	0%	97 年度董事會應 開會 5 次
常務董事	陳恭平	5	0	100%	97 年度董事會應 開會 5 次
董事	全青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穎川万和	1	4	20%	97 年度董事會應 開會 5 次
董事	萬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詹世倍	5	0	100%	97 年度董事會應 開會 5 次 97 年 9 月 22 日由周永祥 改派詹世倍擔任
董事	萬果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仁庸	5	0	100%	97 年度董事會應 開會 5 次
董事	福太投資開發股份有限 公司 代表人：周海國	5	0	100%	97 年度董事會應 開會 5 次
董事	巨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坤洲	0	5	0%	97 年度董事會應 開會 5 次
董事	巨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文湖	1	1	20%	97 年度董事會應 開會 5 次
董事	傳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其里	4	1	80%	97 年度董事會應 開會 5 次
董事	協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啓昭	4	1	80%	97 年度董事會應 開會 5 次
董事	甘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甘建福	3	2	60%	97 年度董事會應 開會 5 次
董事	雅明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俊明	1	4	20%	97 年度董事會應 開會 5 次

職稱	姓名(或法人名稱)	實際出 (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 (列)席率 (%)【B/A】	備註
常駐監察人	謙順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杜恒誼	4	1	80%	97 年度董事會應 開會 5 次
監察人	三樂投資開發股份有限 公司 代表人：陳一芳	5	0	100%	97 年度董事會應 開會 5 次
監察人	僑果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子平	5	0	100%	97 年度董事會應 開會 5 次
<p>其他應記載事項：</p> <p>一、証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p> <p>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p> <p>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p> <p>強化對轉投資公司之管理：於民國 97 年 11 月 20 日函請各轉投資公司將董事會議事錄、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或及時資訊，立即傳遞投管處；並由投管處規範轉投資公司報表寄回時間、負責窗口及公司內部對應人員；且請各派任董事及派駐經理人遵循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對子公司監理作業」相關規定。</p> <p>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p> <p>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p> <p>(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p>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註)	備註
常駐監察人	杜恒誼	4	80%	
監察人	陳一芳	5	100%	
監察人	張子平	5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公司設有 service@vewong.com.tw 與 webmaster@vewong.com.tw 電子信箱，及設 0800-221121 免付費服務專線等對外聯絡管道，公司股東可透過該管道溝通。公司內部員工則可採書信方式或與稽核單位聯繫。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稽核主管於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陳核後，約每月一次向監察人報告查核狀況，並將稽核報告呈閱。本公司會計師分別於 97.08.27 及 98.04.28 就 97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及 97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結果，向監察人報告公司財務狀況。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一)陳一芳監察人於 97 年 8 月 27 日第 17 屆第 14 次董事會「報告事項」中，對天母樂活營建案有關三星公司造成之「鄰損」問題，提出寄發存證信函要求該營造商履行合約義務之建議。嗣後，97 年 10 月 15 日第 17 屆第 15 次董事會贊成優先領取使用執照及完成交屋，雙方再進行協商，並指派代表人與三星公司協商後續問題。

(二)陳一芳監察人於 98 年 1 月 9 日第 17 屆第 16 次董事會「重要財務業務報告」中，對於天母樂活建案有向銀行申貸卻未核貸之客戶，建議寄發存證信函催告繳款，經獲董事會同意，公司遂照該建議執行。

(三)陳一芳監察人於 98 年 3 月 31 日第 17 屆第 17 次董事會「討論事項」中，對擬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之議案，建議國外轉投資事業皆須出具計劃書，相關投資項目、投資狀況、營運情形、資金需求範圍、風險評估等，皆須事先做好分析工作。董事會遂同意資金貸與子公司或為子公司背書保證時，須將前述資料及投資計劃送請董事會嚴格審查。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依法令規定申報 (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彼此間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均已適當建立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公司尚未設置獨立董事 (二)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一)未達法令強制規定範圍 (二)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各權責單位為溝通之窗口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專門單位負責蒐集資訊及上網揭露資訊本公司網站 www.vewong.com (二) 1.本公司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 2.本公司定期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揭露相關資訊 3.除依規定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且落實執行外，且不定期召開法人說明會並依規定公開資訊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五、公司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公司設置經營決策委員會。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公司尚未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多能適時出席董事會議，且董事對於有利害關係議案均能迴避之原則；董事及監察人對於相關公司治理課程之進修逕自參加。 (二)本公司未從事高風險之投資，且訂有核決權限制度，明確規範各層級責任。 (三)其他有關政策已朝公司治理守則規定辦理。 (四)本公司員工管理均依「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令訂定，並有暢通申訴管道。 (五)公司訂有「採購管理辦法」、「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等，並確實執行之。 (六)本公司設0800-221121免付費服務專線、service@vewong.com.tw信箱及webmaster@vewong.com.tw信箱等聯絡管道，以服務廣大的消費者與投資者。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 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1.環境保護：

為因應地球二氧化碳急速增加，造成全球暖化現象日趨嚴重，本公司積極於海外工廠進行 CDM 計劃，利用廢水回收甲烷以取代原來油或煤為燃料，並從酒精原料之源頭著手，投入種植甘蔗及

木薯等計畫，以避免因製造生質酒精，而造成全球糧食短缺和漲價之危機。

2.社會參與：

為擬聚社會互助、互惠的力量，就降低全球暖化及研發燃料替代品方面進行研究，提供國內學術單位對此之獎學金及研究費，希望能拋磚引玉，引起社會和其他企業界之迴響，而注入更多關心和經費。

3.消費者權益：

本公司通過 ISO22000、ISO9001 之認證，除透過第三者認證團體的評審具有國際公信力，提昇企業形象外，並藉此項制度的推行，可建立完善之書面制度、程序和組織，不僅可以留下企業技術文件資產，必要時候更成為作業溝通之範本，使內部溝通更易掌握，更因管理制度的建立而提高管理上的效率、效能及工作品質，以維護產品產出的穩定與安全，期能讓消費者吃的放心，用的安心。

(五)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無。

(六)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七)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98 年 04 月 28 日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 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上開期間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98 年 04 月 28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15 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穎川建忠

總經理：陳 恭 平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1.股東會

會議年別	開會時間	重要決議事項
97年	97/06/25	1.通過96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案。 2.通過96年度盈虧撥補表案。 3.通過修正「資金貸予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2.董事會

會議屆次	開會時間	重要決議事項
第17屆 第13次	97/05/13	1.通過泰國暹羅酒精公司資金需求解決方案。 2.通過聘任詹世倍先生擔任董事長室董事長特別助理之追認案。 3.通過向合作金庫銀行申貸開發借款擔保信用狀額度，提供國光糖業公司或國光農產業公司向銀行辦理融資保證，擬再增加抵押設定金額案。 4.通過向永豐商業銀行申請綜合授信額度之續約案。
第17屆 第14次	97/08/27	1.通過97年上半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案。 2.同意參與冠軍公司現金增資新台幣1億元整案。 3.通過對泰國暹羅酒精公司未來投資及經營方向案。 4.通過於薩摩亞設立「Best Founder Corporation」，以取代本公司原於柬埔寨轉投資之國光農產業公司之投資公司追認案。 5.通過追認繳交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款（360萬美元）案。 6.通過約聘張羽成先生為本公司高級顧問案。 7.通過追認聘任陳至齊先生擔任董事長室董事長特別助理案。 8.通過向合作金庫銀行申請綜合授信、出口押匯額度之續約案。 9.通過向第一商業銀行申請綜合授信、出口押匯額度之續約案。 10.通過向華南商業銀行申請抵押借款、信用借款、出



會議屆次	開會時間	重要決議事項
		口額度之續約案。
第 17 屆 第 15 次	97/10/1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過對柬埔寨「國光農產業公司」及「國光糖業公司」增加貸款額度後之本公司貸款保證事宜之追認案。 2.通過改派詹世倍先生接替周永祥先生擔任冠軍公司之董事案。 3.通過周永祥先生請辭擔任轉投資公司之職務及改派新人選案。 4.通過聘任程大壯先生擔任董事長室董事長特別助理案。 5.通過「98 年度稽核計畫」案。 6.通過向兆豐商銀申請綜合授信額度之續約案。 7.通過前向台灣中小企銀申請抵押借款、信用借款及進出口額度，以及今申貸擔保信用狀額度案。 8.通過本公司持有泰國暹邏酒精公司全部股權出售及收回增資款案，並同意由張宗傑前董事長出具對該公司機器設備願負全部責任之切結書之前提下予以照案追認。
第 17 屆 第 16 次	98/01/0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過改派印尼味王董事、森美公司董事之追認案。 2.通過追認委託 A.N.T 顧問公司承辦西貢味王土地變更、延長土地租用期限、增加經營不動產之營業項目等申請事宜之經濟合約、預算經費與協議書案。 3.通過 98 年員工春節獎金發放方式案。 4.通過 98 年度財務預測報表案。 5.通過向合作金庫銀行申請中期擔保放款額度變更案。 6.通過向合作金庫銀行申請綜合授信額度之續約案。 7.通過向台味公司申貸續約及年利率調整案。 8.通過對歐陽吉永經理移交不清，造成「強棒拉麵」高額呆料損失，及振全公司進口原料撕標等節之建議事項案。
第 17 屆 第 17 次	98/03/3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過 98 年股東常會召集案。 2.通過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案。 3.通過第 18 屆董事、第 19 屆監察人改選案。 4.通過解除第 18 屆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5.通過「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修訂案。 6.通過「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修訂案。 7.通過「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修訂案。 8.通過森美公司向永豐銀行申請信用借款額度，由本公司擔任保證人案。 9.通過向台灣銀行申請綜合授信及出口押匯額度之續約案。

會議屆次	開會時間	重要決議事項
		10. 通過向泰國盤谷銀行申請授信綜合額度之續約案。
第 17 屆 第 18 次	98/04/28	1. 通過 97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案。 2. 通過 97 年度盈餘分配表案。 3. 通過 97 年度盈餘轉增資案。 4. 通過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案。 5. 通過 9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 通過指派擔任冠軍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代表人選案。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98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內部稽核 主管	梁啓文	94.03.01	97.04.30	職務異動

註：所稱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等。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揭露會計師公費：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 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金額：無。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



五、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九十七年度

更換日期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		
更換原因及說明	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之調度與安排，原溫明郁會計師改由李聰明會計師繼任。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九十六年度：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九十七年度：

事務所名稱	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李聰明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九十六年度：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10%之股東股權之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97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副董事長	福太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頭雄	—	—	—	(1,600,000)
董 事	福太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海國	—	—	—	(1,600,000)
董 事	巨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坤洲	—	—	—	(3,200,000)
董 事	巨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文湖	—	—	—	(3,200,000)
監 察 人	三樂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一芳	—	—	—	(1,300,000)

1.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2.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人資料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僑果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清福	19,866,000	9.494%					大洋僑果	同負責人	
浩祥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月鳳	19,222,000	9.186%					僑果企業	同負責人	
味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頭雄	14,761,964	7.055%							
全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何雪	10,195,000	4.872%					萬果貿易	同負責人	
謙順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杜恒誼	7,637,555	3.650%							
大洋僑果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清福	6,556,583	3.133%					僑果實業	同負責人	
僑果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月鳳	6,291,000	3.006%					浩祥貿易	同負責人	
萬果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何雪	4,555,991	2.177%					全威投資	同負責人	
陳譽文	4,182,568	1.999%							
陳恭平	4,000,000	1.912%	217,000	0.103%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97年12月31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名稱(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冠軍(股)公司	15,999	99.99%	0	0.00%	15,999	99.99%
森美工業(股)公司	9,505	95.05%	493	4.93%	9,998	99.98%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	100.00%	0	0.00%	-	100.00%
印尼味王(股)公司	64	49.00%	0	0.00%	64	49.00%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204	48.66%	0	0.00%	204	48.66%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98	49.00%	0	0.00%	98	49.00%
薩摩亞 Ve Wong International LTD.	50	100.00%	0	0.00%	50	100.00%
台味(股)公司	82,323	100.00%	0	0.00%	82,323	100.00%
柬埔寨國光農業有限公司	-	30.00%	0	0.00%	-	30.00%
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	-	30.00%	0	0.00%	-	30.00%
第一生技創投(股)	756	6.25%	0	0.00%	756	6.25%
力世創業投資(股)公司	1,290	5.68%	0	0.00%	1,290	5.68%
惟達電(股)公司	2	0.18%	0	0.00%	2	0.18%
中華貿易開發(股)公司	31	0.05%	0	0.00%	31	0.05%
台富食品工業(股)公司	454	4.32%	0	0.00%	454	4.32%
捷和建設(股)公司	180	0.03%	0	0.02%	180	0.02%
中信投資(股)公司	1,043	0.33%	0	0.00%	1,043	0.33%

註一：係指公司之長期投資。

註二：暹邏酒精出口(股)公司於97年10月7日出售。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80	7	10	240,000,000	2,400,000,000	168,797,700	1,687,977,000	盈餘轉增資 245,261,610 元		80.07.19台財證(一) 01599號
84	6	10	240,000,000	2,400,000,000	182,301,516	1,823,015,160	盈餘轉增資 16,879,77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8,158,390 元		84.06.27台財證(一) 38016號
86	10	10	240,000,000	2,400,000,000	194,654,662	1,946,546,620	盈餘轉增資 6,858,48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6,672,980 元		86.10.02台財證(一) 71748號
87	6	10	240,000,000	2,400,000,000	209,253,762	2,092,537,620	盈餘轉增資 48,663,66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97,327,340 元		87.06.22台財證(一) 01599號

單位：股
97年12月31日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市)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普通股	209,253,762	30,746,238	240,000,000	

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無



(二)股東結構

98年04月27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4	1	87	23,157	33	23,282
持有股數	1,658	21,000	119,123,801	85,822,621	4,284,682	209,253,762
持股比例	0.00%	0.01%	56.93%	41.01%	2.05%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股權分散情形

普通股
每股面額十元

98年04月27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5,444	2,198,594	1.05%
1,000 至 5,000	5,995	12,752,775	6.09%
5,001 至 10,000	993	8,252,802	3.94%
10,001 至 15,000	242	3,083,817	1.47%
15,001 至 20,000	192	3,609,459	1.73%
20,001 至 30,000	130	3,500,332	1.67%
30,001 至 50,000	109	4,569,358	2.18%
50,001 至 100,000	66	4,746,959	2.27%
100,001 至 200,000	36	5,626,151	2.69%
200,001 至 400,000	23	6,290,023	3.01%
400,001 至 600,000	10	4,975,250	2.38%
600,001 至 800,000	6	4,305,372	2.06%
800,001 至 1,000,000	5	4,627,718	2.21%
1,000,001以上自行視實際情況分級	31	140,715,152	67.25%
合 計	23,282	209,253,762	100%

2.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無



(四) 主要股東名單(持股 5%以上或持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主要股東)

98年04月27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僑果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9,866,000	9.494%
浩祥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19,222,000	9.186%
味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4,761,964	7.055%
全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195,000	4.872%
謙順行股份有限公司		7,637,555	3.650%
大洋僑果股份有限公司		6,556,583	3.133%
僑果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6,291,000	3.006%
萬果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4,555,991	2.177%
陳譽文		4,182,568	1.999%
陳恭平		4,000,000	1.912%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 目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98年3月31日	
		九十六年	九十七年		
每股市價	最 高	33.7	30.1	14.5	
	最 低	13.4	8.78	11.4	
	平 均	24.8	18.71	13.07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5.58	18.23	19.72	
	分 配 後	15.58	註 9	—	
每股盈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209,253	209,253	209,253	
	每 股 盈 餘 (註 3)	分 配 前	0.05	3.24	1.36
		分 配 候	0.05	註 9	—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	註 9	—	
	無償 配股	盈 餘 配 股	—	註 9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	—	
投資報酬 分 析	本 益 比 (註 5)	496	5.77	9.61	
	本 利 比 (註 6)	—	註 9	—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註 7)	—	註 9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適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定當未發放之股利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 = 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97年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按下列方式分派之，惟此項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報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 一、員工紅利百分之二。
- 二、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五。
- 三、股東股利百分之九十三，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2 元得不予發放，得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2. 執行狀況：本公司 97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671,206,243 元，依證券交易法、公司法、主管機關函令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擬分派如下：

- (1) 提列 10% 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51,018,896 元
- (2) 分派 2% 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4,500,081 元
- (3) 分派 5% 董監酬勞新台幣 11,250,202 元
- (4) 分派股東股利，每股分派現金股利新台幣 0.50 元，計分派現金股利新台幣 104,626,882 元，每股分派股票股利新台幣 0.5 元，計分派股票股利新台幣 104,626,880 元。

(七) 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及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對上市公司應公開完整式財務預測之認定標準」之規定，本公司未公開98年度財務預測，故無法揭露營業收入、損益及每股盈餘等之預測性資訊，因此本項目不適用。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 34 條：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按下列方式分派之，惟此項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報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一、員工紅利百分之二。

二、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五。

三、股東股利百分之九十三，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2 元得不予發放，得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2.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本公司本年度董事會擬議配發之員工現金紅利為 97 年度稅後淨利提存法定盈餘公積(10%)後餘額之 2%，即新台幣 4,500,081 元；董監酬勞為 97 年度稅後淨利提存法定盈餘公積(10%)後餘額之 5%，即新台幣 11,250,202 元。



(2)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後之 97 年度設算之稅後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3.12 元。

3.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上(97)年未有配發員工分紅之情形，故不適用。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最近年(97)及 98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並未申請買回本公司股份。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二)執行情形

就前各款之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與原計畫效益之比較：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味精、麩酸、氨基酸、七胺基頭孢素酸、酵母、核苷酸、核酸、有機酸、人工甜味料、綠藻、飼料之加工、製造及營銷。
- (2)醫藥品、農畜藥品之製造、加工及營銷。
- (3)醋酸、化學纖維、塑膠、合成蛋白、可塑劑、有機溶劑等之製造與營銷。
- (4)鹽酸、燒鹼、液氯、亞氯酸鈉、二氧化氯等之製造與營銷。
- (5)油脂類、高級調味料、醬油醬醋類、罐頭類（管制品除外）、其他食品添加物等之製造與營銷。
- (6)營養麵、營養米粉、營養粿條及農漁產物（管制品除外）、調理食品、速食品類、速食湯類、零食、點心食品之加工、製造及經銷。
- (7)乳製品、豆乳、豆粉（片）、乾鮮蔬果、飲料、果汁、蔬菜汁、乾點糖果類、咖啡及其他冷凍食品、脫水食品之加工、製造及營銷。
- (8)各種農產品、畜產品之加工、製造及營銷。
- (9)洋菸酒類及飲料之進口及經銷。
- (10)有關包裝材料及容器之印刷製造營銷。
- (11)兼營有關行紀業及國內外廠商產品代銷業。
- (12)超級市場、便利商店之經營。
- (13)自有剩餘攤位出租業務。
- (14)百貨、電器用品、電子用品、化粧品、服裝服飾品、雜糧、圖書文具、書報、雜誌、唱片音樂帶、汽車及汽車材料、五金、手工具、運動器材、日用品、鐘錶、玩具買賣批發。（賭博性、色情性、電動玩具除外）（玩具槍除外）。
- (15)各種商品之分類、處理、配送業務。
- (16)前各項有關產品之代理、經銷、報價、投標業務。
- (17)倉儲及汽車貨運業務。

- (18)前各項產品之進出口業務。
- (19)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 (20)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 (21)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
- (22)汽車修理業。
- (23)糧商業。
- (24)菸酒批發業。
- (25)菸酒零售業。

2.營業比重：

名 稱	九十七年度 營業比重
味 精	15%
速 食 麵	22%
醬 油	11%
飲 料	3%
天 母 新 建 案	41%
其 他	8%
合 計	100%

(二)產業概況

台灣食品產業近年原本變化不大，產值一直維持在 4,500 億元左右，但自 2007 年受到國際原物料價格高漲的影響導致產值因而提高；依食研所估算，2008 年整體食品產值預估為新台幣 5,264 億元，約比 2007 年成長 10.46%。

然因全球經濟衰退使然，市場預估 2009 年將是極為艱困的一年，產值料將較 2008 年減少。由於消費者減少外食機會，回歸家庭用膳，故推估具便利性、經濟及多樣化特性之麵條類、調理食品等很可能因消費者的青睞而成長；而餐飲業市場及相關業務用調味品、飲料、酒精性飲料等受到市場低迷因素影響，預期將會衰減。

面對這二年國際原物料價格之急漲急跌、三聚氰胺食品安全事件、通路自有品牌強勢挑戰，及全球金融風暴所帶來的經濟蕭條影響，食品產業正面臨著空前考驗；不僅能源暨原料成本仍居

高不下、通路競爭愈加白熱化，社會景氣信心不足且宅經濟日漸形成，促使消費型態產生結構性變化，民眾消費趨於更保守；因此在製造及銷售條件日苛、利潤壓縮、產品過度飽和的市場大環境下，在在都考驗著廠商之應變、突破困境及營運的超卓能耐。

為求能適度因應，廠商除了加快研發速度求新求變，期盼以獨特差異化且打動人心的產品及促銷方式來達成銷售目標；而且在市場不景氣情況下卻更形重視「品牌」經營，以提高消費者的品質信任度與市場佔有率。同時因看好中國大陸內需市場深具成長性，台灣食品廠商紛紛加碼佈局，擴大投資未來具有市場潛力的明星產品。

同時，鑒於傳統食品市場過度飽和、微利甚或無利的困境，產業界紛紛推出天然健康、分眾市場、生技、有機認證等食品，期以差異化高附加價值的產品，來創造利潤空間，並為消費者提供更多優良產品的選擇。

台灣食品產業在面對全球化腳步更快速、產銷更國際、研發更科技的挑戰，除了可考驗業者的決心、毅力、資金實力之外，更是激發競爭創意調整經營策略，以提升長遠競爭力的最佳轉機。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研究發展支出及其成果

年度	支出 (仟元)	成 果
		(1)開發新口味產品
96	6809.909	速食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小王子麵系列－15g 包裝咖哩(已上市)、章魚燒、起司、泡菜、披薩、鮮蝦及海苔口味。 ▪ 袋麵系列－強棒(蔬菜海鮮拉麵、蔬菜豚骨拉麵、蔬菜味噌拉麵)。 ▪ 大碗麵系列－蔥燒牛肉麵、紅燒牛肉麵、爌肉麵、乾拌麵(茄汁肉醬、黑胡椒牛柳、奶油培根)。 調理食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咖哩系列－(咖哩雞肉、咖哩牛肉、咖哩豬肉)辛辣、白咖哩雞肉。 ▪ 及時大餐系列－義大利肉醬、素奶油培根醬、沙茶魷魚羹、佛跳牆。 ▪ RP 湯品系列－人蔘雞、香菇雞湯。 ▪ 輕食文化系列－(咖哩雞肉、咖哩牛肉、咖哩豬肉)蒟蒻。



年度	支出 (仟元)	成	果
		(1)開發新口味產品	
		速食湯類： ■ 湯品系列－蟹肉魚板紫菜湯。 飲料類： ■ 蘆筍茶、蘆筍+果凍丁、寒天蘆筍、寒天蘆筍紅茶。 醬油類： ■ 醬油產品－金味王味自慢醬油(已上市)、和風醬油、滷味醬油。 ■ 調味醬－韓式燒烤醬。	
97	5382.73	速食麵： ■ 大碗麵系列－京禦滿堂(紅燒牛肉麵、爌肉麵)已上市、蔥燒牛肉麵、麻辣牛肉麵、肉燥拌麵。 ■ 袋麵系列－香椿素原汁牛肉、紅麴素炸醬拌麵(已上市)、素酸辣麵、素肉骨茶麵。 ■ 小碗麵系列－豚骨海鮮麵、蔬菜牛肉麵。 ■ 小王子麵系列－15g 包裝炭烤 BBQ((已上市)、韓式泡菜、鹹酥雞、普羅旺斯香草。 小王子麵、王子麵麵體改善(15g、40g)已變更。 調理食品： ■ 香蔥肉燥醬、紅麴肉醬、素佛跳牆、魚翅肉羹。 風味調味料： ■ 豚骨風味調味料、干貝風味調味料、牛肉風味調味料、鮮蝦風味調味料。 飲料類： ■ 茶語錄-黃金蕎麥茶(已上市)、咖啡、水果茶、蜂蜜綠茶。 醬油類： ■ 調味醬－香椿素蠔油、味王油膏、紅麴醬油膏、紅麴素蠔油、甜辣醬。	
98(1~4)		速食麵： ■ 大碗麵系列－香辣牛肉麵、茄汁牛肉麵、肉燥乾拌麵。 ■ 袋麵系列－咖哩海鮮麵、當歸鴨細麵、咖哩牛肉麵。 ■ 小碗麵系列－當歸鴨細麵、咖哩牛肉麵、泰式酸辣麵。 ■ 小王子麵系列－15g 包裝炭烤 BBQ((已上市)、泰式香茅、韓式泡菜。 調理食品： ■ 地方小吃－魚翅肉羹、肉骨茶。 ■ 異國料理－泰式椰汁豬肉、泰式紅咖哩燴豬肉。 ■ 懷念風味－香蔥肉燥醬、紅麴肉醬。 ■ 素食系列－素佛跳牆、素麻婆豆腐、三杯素雞。 ■ 乾拌麵系列－素燴什錦、紅燒牛腩、香菇肉羹。 ■ 南洋風味系列－椰汁牛肉、海鮮咖哩。	

年度	支出 (仟元)	成	果
		(1)開發新口味產品	
		風味調味料： ■ 豚骨風味調味料、干貝風味調味料、雞汁風味調味料。 飲料類： ■ 咖啡、水果茶、蜂蜜綠茶、油切綠茶、水果醋、養生茶。 醬油類： ■ 味王油膏、韓式燒烤醬、甜辣醬、紅麴醬油膏、香椿素蠔油、薑母鴨羊肉爐沾醬、山珍海味醬。	

(2)未來發展計劃：1.建立及提升各項產品之核心技術 2.提升產品美味 3.機能食品之發展
註：截至刊印日98年4月30日止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市場目標：

本著「開源節流」既定政策，在產品經營上，持續加速各類產品汰換、品質精進與重新定位、改善費用並降低生產成本等努力外，同時開發具市場競爭力、市場發展潛力與利潤空間的新產品，並重塑品牌形象；在通路經營方面則力求突破暨有現代通路與軍福通路之業績成長，並期精耕零售通路深度，加強各式業務用市場、團膳通路、企業與社區團購、網路通路等之開拓；在廣宣經營上則聚焦主力及潛力產品，提高品牌知名度與爭取消費者認同，提升市佔率並追求公司獲利產品之持續成長。

2.中、長期市場目標：

在食品本業經營上，持續進行營業組織精進強化，精耕傳統、業務、現代及軍福等通路，並加重各通路積極性經營規劃；在產品面，則在既有銷售品類以外，為迎合全球消費趨勢與健康概念，運用生技及營養專業，除持續朝結合食品美味與健康維持的新品開發方向以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近幾年並已積極轉型介入生質能源、澱粉，甚至不動產休閒產業等極具市場未來發展潛力的不同業態之經營，逐步擴大業種領域及營業規模，期以全球工廠製造概念來開發符合國內、外市場需求的產品，藉以提昇整體長遠業務效率與競爭利基。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產品銷售百分比

產品名稱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味 精	15%	26%
速 食 麵	22%	33%
醬 油	11%	21%
飲 料	3%	8%
天母新建案	41%	—
其 他	8%	12%
合 計	100%	100%

2.九十八年度預期銷售目標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名稱	銷 售 目 標		產品名稱	銷 售 目 標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味 精	491,774	2,291	醬 油	320,414	31,454
速 食 麵	632,396	140,973	飲 料 類	103,511	5,915
速 食 湯	25,157	626	麵 筋 類	38,662	5,044
調 理 食 品	120,685	—	其 它	6,348	3,140
租 賃	2,316		天母新建案	797,858	
內 銷 小 計	1,738,947		合 計	2,728,564	
外 銷 小 計	189,443				

3.公司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 (1)國內市場：本公司內銷比率約佔 89% ，銷售通路遍佈全省各地。
- (2)國外市場：本公司外銷比率約佔 11% ，銷售分佈五大洲，以歐、美為主。

4.市場未來之供需與成長性：

民以食為天，「食品」屬於民生必需品，故雖然會隨著不同品類不同季節而呈現淡旺季差異，但整體而言，市場需求量仍會較其他非食品類別來的穩定；因此近二年雖金融風暴對餐飲業造

成不小的衝擊並間接促使相關調味品類消費緊縮，但以長遠發展，此一現象必將隨著經濟逐次復甦與消費信心的提升而榮景再現。

台灣越來越少子化且老年人口漸多，雙薪家庭普及，再加上消費者愛美與健康意識抬頭，屬性天然新鮮、健康機能、營養美味、方便快速的產品應有發展與成長空間；故本公司之速食麵、點心麵、醬油、調理快餐、速食湯品、紅酒等系列產品應仍具未來市場性，且如新式調味品能順利轉型，將更能滿足市場消費趨勢。

5.競爭利基：

本公司不僅擁有穩健的財務面及國內外優秀的經營團隊，更具有足以引領市場的優勢發酵設備與生產技術、遍佈全省各角落的營業及物流配送系統等競爭利基；故不論是都市、鄉野或是深山裡面的每一個溫暖的家庭，都能任性地在極短暫的時間內要求並享用到味王公司所精心調配的各類優良、安全、美味的食品。

6.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

有利因素：

- (1)公司不斷進行品質精進及人事整合，樽節費用降低成本，以增進產品銷售競爭力。
- (2)公司制度積極改造，除進行生產設備、業務等相關層面之整理整頓，並介入具市場發展性之其他業態經營，將有助於公司長遠穩健經營及未來發展。

不利因素：

- (1)面對原物料持續大幅度調漲，無法全部轉嫁於消費者，公司需部分自行吸收，提高了製造成本，侵蝕到公司整體營業利益。
- (2)同業相互間競爭激烈，且透過強力廣宣推出新品搶佔市場，衝擊本公司產品的生存空間。

不利因素之因應對策：

- (1)加強研發或引進國內、外具市場發展潛力之「差異性」及「獨



- 特性」新品，創造與提昇利潤空間，並調整高毛利產品之銷售比重，維持成熟獲利產品持續成長。
- (2)加強行銷企劃功能，重新建構品牌知名度，提昇公司企業形象，激發公司產品拉力，以吸引消費群持續購買。
 - (3)整合業務、行銷及研究發展，以最有利之條件推出產品，促進業績鞏固市場。

7.味王商品市場對策及行動

面對傳統食品製造產業日益嚴峻的經營環境-即上游製造成本高漲、下游通路競相低價促銷等情境，近年味王公司持續著眼以舊品重新定位、提高產品品質、降低生產成本、開發利基新品、新通路與行銷方式，並積極於現代通路採行各式推廣活動，確實掌握各時間點之商機，讓商品突破困境並創造營利空間。

隨著社會結構及生活型態大幅變遷，外食人口急速增加，家用調味料的需求量亦隨之變少且包裝型態呈現少量多樣。其中味王味精之主要客戶-家用市場更是明顯式微，故一方面除了固守傳統市場之銷量外，近幾年持續鎖定市場使用量大宗的餐廳團膳及食品加工等業務通路的經營，並積極進行家用風味調味料不同口味及容量別產品延伸開發；而醬油產品則除加強業務用醬油在傳統與經銷通路之推廣，於現代及軍福通路方面，亦積極推出諸如「XO 醬油」、「紅麴 XO 醬油」等高優質醬油產品，爭取消費者認同以塑造味王純釀造家用高價醬油之品牌知名度，提升整體市佔率、營業額及利潤。

97 年的速食麵戰場，仍持續處於低價及各方激烈拔據的衝擊中，在此高價能源與原物料高漲情況下，爲了突破整體速食麵市場規模逐年下滑的窘境，除了不斷進行品質精進的種種努力外，味王亦毅然進行生產線自動化及麵體麵質的改造工程，並加強賣場商化陳列，讓 97 年味王速食麵銷量得以逆勢持續成長。於此同時，味王在不增添新設備的情況下所積極推廣之王子滷味麵系列，亦於力舖餐飲通路後，持續擴大銷售成果。

味王調理包除鞏固原有燴飯菜系列之領導品牌，並加強素食系列產品的經營外，且進一步將產品朝口味多樣化、高附加價

值、輕食健康等更深更廣的方向來發展，期更符合不同通路、不同族群的消費需求，繼續打造調理食品第一品牌的領先業績並提升產品利潤。

除上述產品類別外，為擴充公司整體營業額與利潤，並期養成不同通路之經營 know-how，味王透過市場專家推薦精選引進多款國外優質「紅酒」在台販售，不僅深獲廣大目標族群的喜愛，已順利為日後味王經營酒類通路奠下良好基礎。

整體而言，面對大環境的嚴峻考驗，每一步履確實充滿艱辛與挑戰，但在研發創新、業務積極勤奮、與靈活行銷的不斷努力下，期以好產品服務社會大眾，繼續朝創造營業額與提高公司整體營業利潤之雙重目標邁進。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用途

(1) 味精

味精俗名味素(Mono-Sodium Glutamate,MSG 麩酸一鈉)。味精不僅是營養分，由於滋味鮮美，早就成為風行世界，食品加工與日常膳食最受人喜愛的調味品。味王味精獲得正字商標，GMP 認證及 ISO-9001、ISO22000 認證核可，在國內、國外都是第一品牌（並外銷世界七十餘國）。先後與日本協和醱酵、日本味之素會社技術合作。

鮮寶 IG 味精及風味調味料含有核苷酸，只要一點點，就能顯出柴魚、雞湯、香菇與豚骨的鮮味，使食品風味更佳，葷素皆宜。

(2) 速食麵

速食麵是否安全衛生，與使用油脂及保存方法是否正確有關。因此製造速食麵必須使用穩定性良好的精製食油，成品不能暴露於高溫或日曬，必須儲存於陰涼乾燥處才能避免引起不良變化，而且一經拆封，就要儘快食用。營養專家建議常吃速食麵的人，最好加雞蛋、肉絲和青菜一起煮食，則不但能夠增進風味，而且能夠攝取平衡的營養和纖維質。另外，家喻戶曉



的王子麵，是即食的麵食點心，大人小朋友的最愛；92 年推出的”小王子麵”及後續推出的”強棒拉麵”、”滷味麵”、”京御滿堂”、”紅麴炸醬麵”等多種口味既好吃方便又迷人，均掀起搶購熱潮。

(3)速食湯

味王紫菜湯是天然營養紫菜和鰹魚切片、調味而成之營養湯，含有人體必需的豐富礦物質、胺基酸、維他命、蛋白質等等，深受廣大消費者、上班族及軍公教人員的喜愛，成長穩定。爲了體貼茹素的朋友，味王同時也推出素食紫菜湯。

另，速食杯湯內容豐富，沖泡方便，極合適小家庭、單身上班族及學生適用。

(4)調理食品

味王速食名菜系列，除了一直深受消費者喜愛的紅燒牛腩、香菇肉羹、咖哩雞肉、素食快餐、筍絲焗肉、梅干扣肉、咖哩豬肉、咖哩牛肉等八種，爲迎合新一代流行趨勢，並推出素食系列 2 支「素燴什錦」、「咖哩燴洋菇」提供素食朋友美食及輕食文化系列提供給愛美的人士享用，攜帶方便、食用簡潔、衛生經濟，無論帶便當、快餐、郊遊、登山、露營、健行、餽贈、拜拜、航海、出國、旅遊、颱風期儲備菜餚皆宜，是現代生活中理想的即食名菜。

(5)醬油

醬油依釀造與加工方法的不同，可分爲濃醬油、淡醬油、壺底油、白醬油等。以豆麥爲原料，加上良好的釀造條件與設備，嚴格的品管，才能製造成色香味俱全的好醬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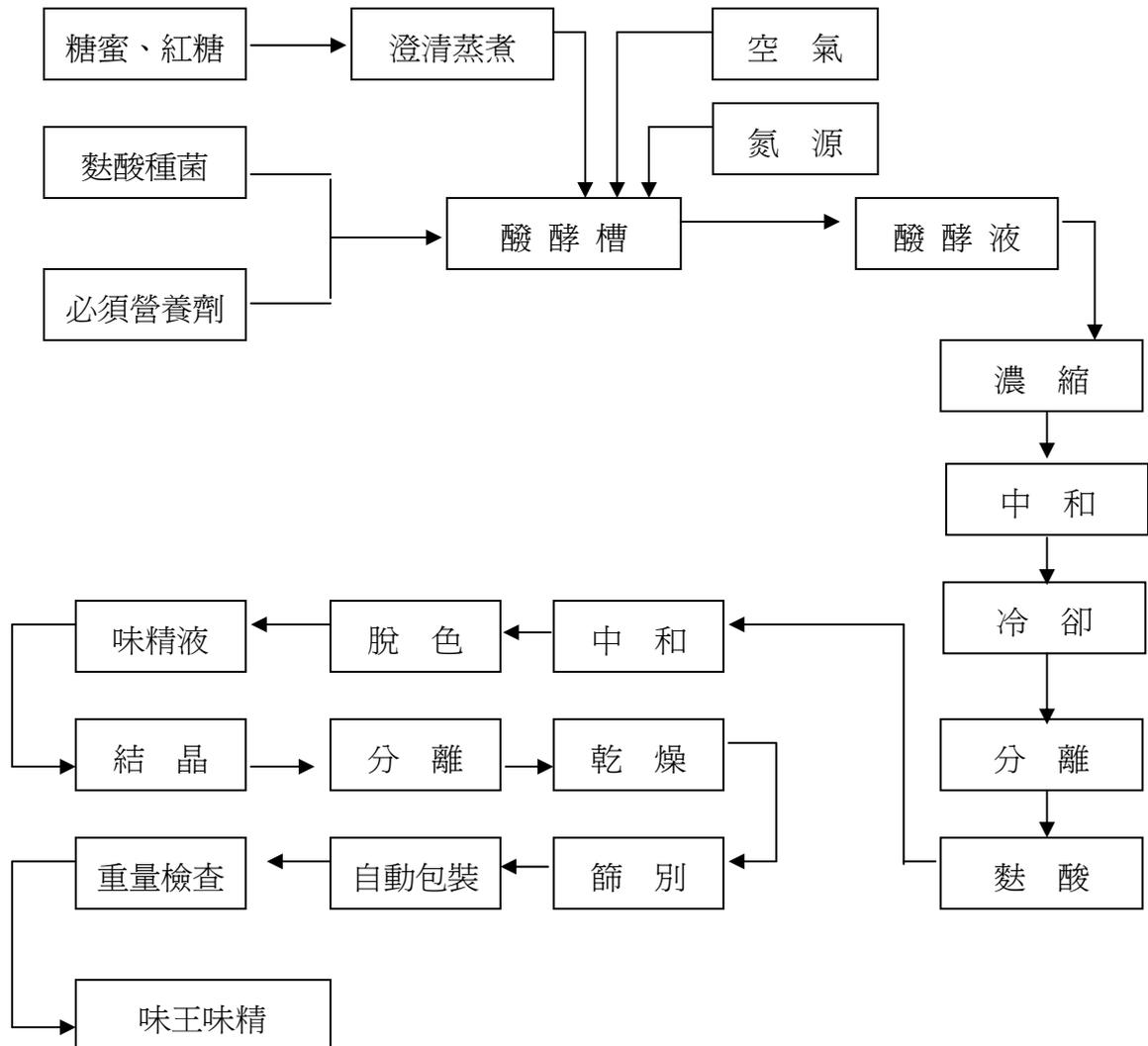
味王系列醬油不僅品質優良，美味甘醇，尤其與眾不同的是採用密閉式醱酵槽釀造，衛生管理條件最好，在製造過程中不沾染灰塵污物，可以安心食用。知名品牌爲金味王及婦友醬油，另開發成功純豆麥釀造 XO 巧之饌醬油、陳年醬油、醇釀醬油及珍宮釀醬油，是最佳烹調、沾拌之極品。93 年推出頂級純釀再升級的紅麴養生醬油及薄鹽醬油，95 年再推出頂級紅麴 XO 醬油，讓美味更健康。

(6)飲料及點心罐頭食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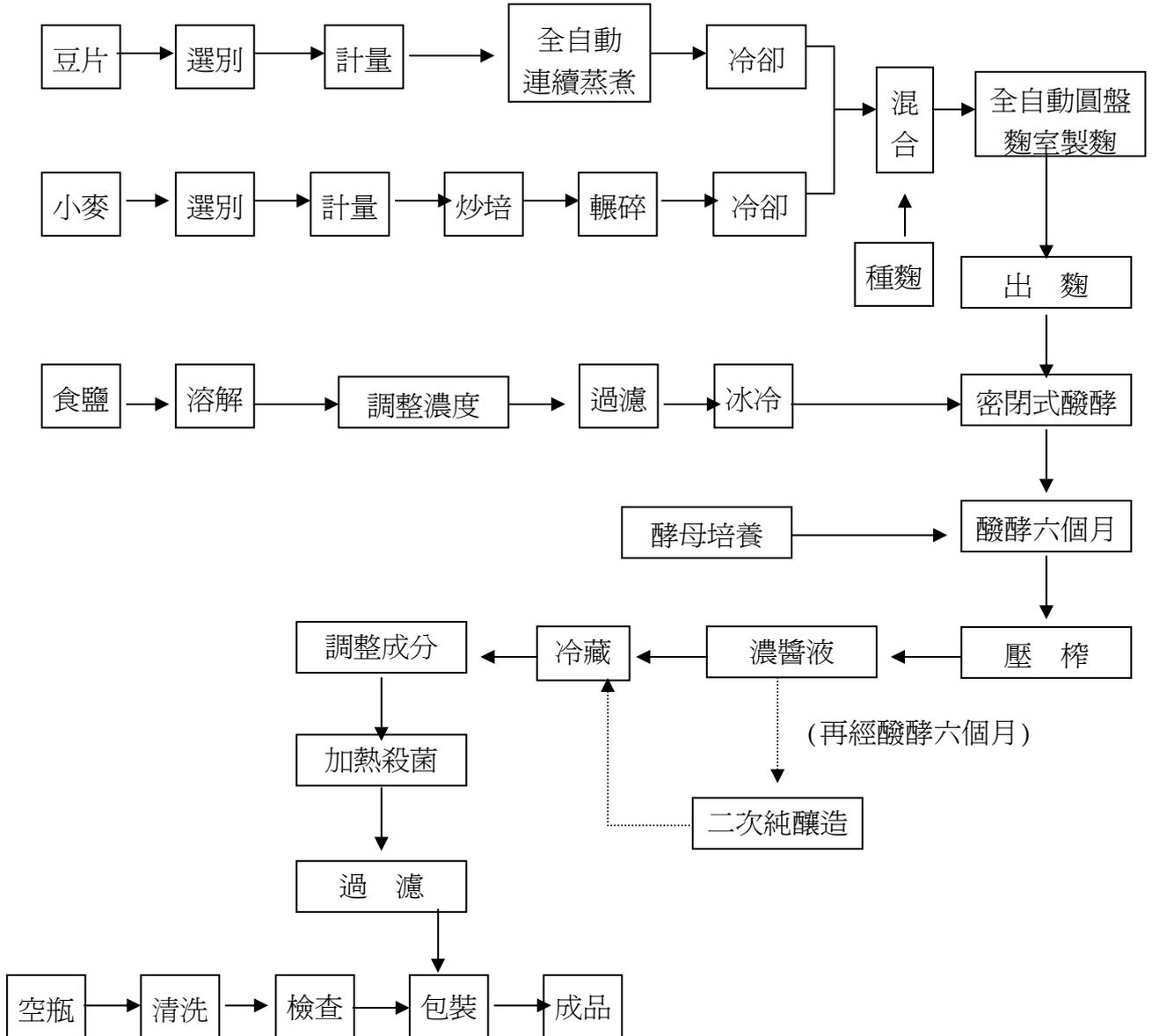
味王飲料產品以蘆筍露、芭樂汁、柳橙汁、礦泉水、杯水等產品項目為主，以符合現代人清淡無負擔的消費意識；罐頭類有味王麵筋、花生麵筋罐頭等；點心食品類有仙草蜜、八寶粥等。產品包裝容量有 250g 長罐裝、矮罐裝、350g 中容量罐裝及 1000g 大罐裝果汁飲料系列以及寶特瓶包材等。

2.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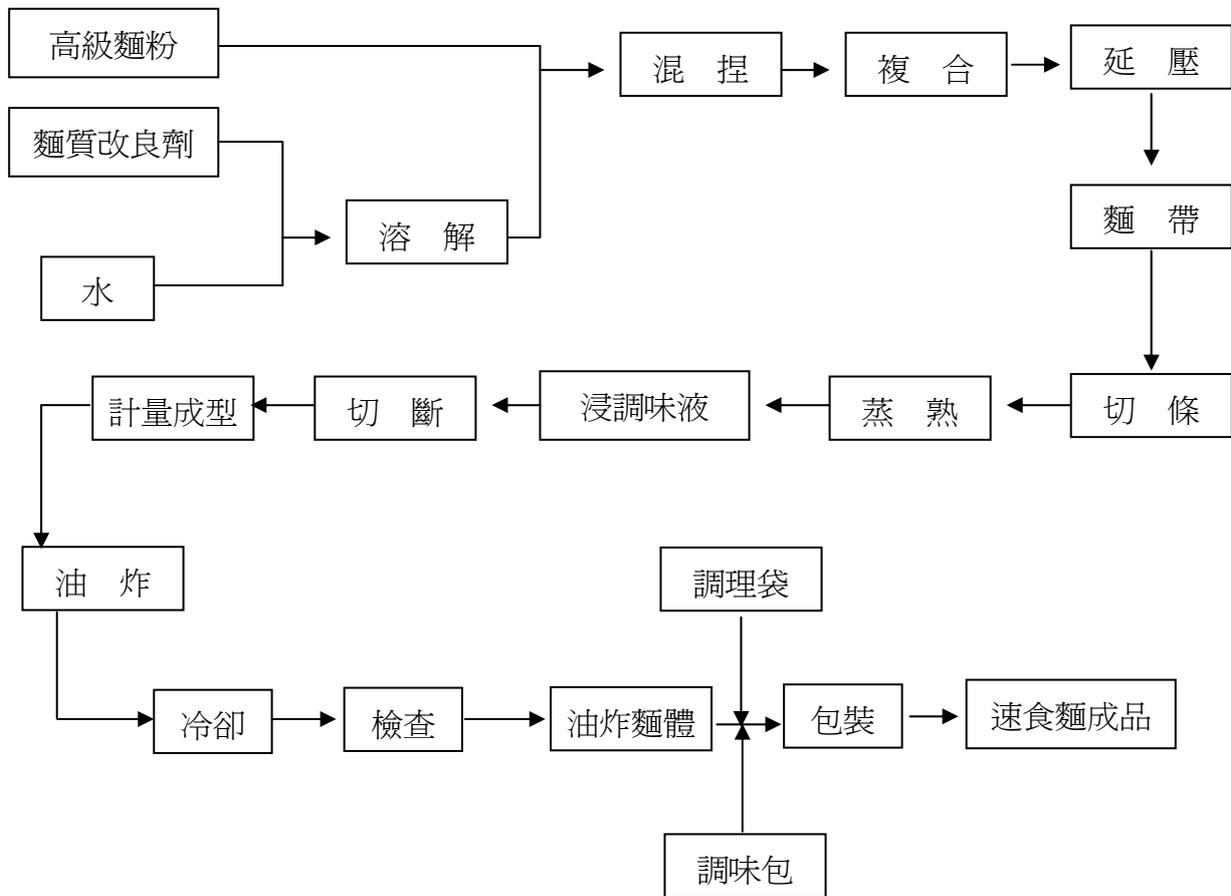
味王味精製造流程



味王醬油製造流程



味王速食麵製造流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商	供應情形
麵粉	順發、新生、台灣大、泰和、豐盟	本公司使用品質較高之高筋、中筋粉，貨源供應充裕，價格較市面便宜 1 成，長期供應穩定。
棕油	南僑、強冠、頂新	本公司要求符合國際水準之品質，製造供應廠商均實施嚴格品質管制，以確定麵體之穩定性，貨源均為進口，經製造廠商精製，貨源供應充裕。
小麥、高蛋白黃豆粉、片	大統益	除小麥透過釀造公會聯合進口外，其餘均採用國內經製造廠商之加工製品，貨源供應充足，價格較去年 4 月下跌 7%。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主要進貨供應商總額百分之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應商名稱	96 年度		97 年度	
	金 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金 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味丹	146,404	15.76%	148,334	13.92%
冠軍	106,486	10.75%	131,531	12.34%

2.主要銷貨客戶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不適用。

3.進貨增減變動原因：主要係參衡量需求後，作適度之進貨調整。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97 年 度			96 年 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味 精		12,000 噸	7,548 噸	330,192	12,000 噸	7,600 噸	338,377
速 食 麵		3,660 仟箱	3,846 仟箱	541,641	3,660 仟箱	3,626 仟箱	432,614
醬 油		1,920 仟打	1,840 仟打	276,000	1,920 仟打	1,839 仟打	258,563
飲 料		1,850 仟箱	661 仟箱	76,549	1,850 仟箱	995 仟箱	106,960
天 母 新 建 案				707,648			—
其 它				158,951			153,091
合 計				2,090,984			1,289,605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97 年 度				96 年 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味 精		7,123 噸	500,355	134 噸	9,775	6,826 噸	454,239	45 噸	3,144
速 食 麵		2,971 仟箱	566,361	730 仟箱	153,070	2,916 仟箱	460,156	650 仟箱	126,509
醬 油		1,691 仟打	339,052	119 仟打	39,700	1,723 仟打	335,000	101 仟打	37,962
飲 料		730 仟箱	104,131	22 仟箱	4,863	943 仟箱	129,510	16 仟箱	3,804
天母新建案			1,374,422		-		-		-
其 它			241,859		8,424		233,873		9,223
合 計			3,126,180		215,832		1,612,778		180,642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98年4月30日

年 度		96 年度	97 年度	當年度截至 98年4月30日 (註)
員 工 人 數	技術人員	395	383	383
	銷售人員	232	215	210
	管理人員	77	82	83
	合 計	704	680	676
平 均 年 歲	44.4	45.1	45.1	
平 服 務 年 資	17.3	17.4	17.5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	--	0.1%
	碩 士	2.1%	1.9%	1.9%
	大 專	27.0%	26.8%	26.6%
	高 中	44.7%	44.9%	45.1%
	高 中 以 下	26.1%	26.4%	26.3%

註：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本公司最近二年因環保問題受罰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對環保問題一向極為重視，早於民國七十三年起，即與日本協同工程公司簽約，規劃工廠設置廢水處理設備；豐田廠在七十七年四月完成順利運轉中；最近二年無環保重大問題。

(二) 本公司對改善環境污染之因應對策：

1. 確實落實固定污染源之列管，空氣污染物排放資料之清查、更新與建檔。
2. 要求入廠施工廠商，確實執行環保相關法令之規範。
3. 工廠內製程排放水入污水處理場處理，並定期清理廢棄物至合法焚化場處理。

(三) 未來預計之環保支出：

基於近來環保意識之普遍提升，及永續經營之理念，本公司對於防治污染及環境工作已視為企業經營之責任；未來三年改善設備預算費用 270 萬元，故預估本公司未來三年應無重大環保處分支出

(四) 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 (RoHS) 之實施及影響投資人權益：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一) 員工相關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

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另有社團活動、旅遊補助、三節禮品、婚喪禮儀等各項福利措施。本公司定期舉辦各項員工進修及教育訓練，以提升人力優質資本及工作品質，藉由各種訓練

來強化員工技能及提升公司競爭力並協助員工規劃個人生涯，使員工個人期望能與公司組織的需求相互配合。

2.退休制度實施情形

本公司之退休制度依照勞基法之規定，對本公司員工訂有退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本公司係按月依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退休金並專戶存於中央信託局，「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如員工選擇舊制，則依上述退休金制度辦理，選擇新制員工，則依法由公司按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存入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內。

3.勞資協議及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透過勞資會議、工會理監事會議、工會代表大會等定期或不定期之會議，全面推行勞工參與制度並維護員工權益，彼此溝通勞資雙方意見達成共識，進而共同商討公司發展，未來仍本此精神，促進勞資和諧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與許美麗等四人間請求給付退休金差額等事件，業已成立訴訟上和解結案，與歐陽吉永間請求給付退休金事件，現由法院審理中，若最終全部敗訴確定，應給付 3,033 仟元及法定遲延利息，上述退休金將由本公司勞工退休基金專戶支付，對本公司財務尚無重大影響。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借款	合作金庫銀行	民國 97.11.18~99.11.18	抵押借款額度新 台幣2.8億元整	無
銷售企劃合約	海悅開發股份有 限公司	民國 95.03.03~98.06.30	本公司委託企劃 包銷士林區房屋 預售案	1. 銷售企劃服務費以銷售底價 5%計算，銷售率達九成時，全 部以5.5%計算。 2. 代銷公司人員不得於銷售時 對客戶作不實或逾越合約規 範之承諾，對外媒體亦不得有 虛偽廣告，並應遵守公平交易 法及消費者保法之相關法令 規定。
建築工程	三星營造股份有 限公司	民國 95.09.16~97.09.30	1. 營建地下3樓 地上15樓建築 兩棟及地上1 樓一棟 2. 總工程款新台 幣4.06億元	1. 本工程為總價承包責任施工， 無預付款，依工程實際進度估 驗。 2. 簽約後無論工料價格上漲或 其他任何原因，除法另變更或 因故不可歸責於乙方事由外， 乙方均不得要求加價。 3. 本工程自全部竣工且公設部 分經管委會正式驗收合格日 起，由營造公司保固二年。
機電工程	柏輝工程有限公 司	民國 95.11.15~97.09.30	1. 建築體相關機 電工程，以及 配合景觀需求 給水給電工程 2. 總工程款新台 幣1.01億元	1. 本工程為總價承包責任施工， 無預付款，依工程實際進度估 驗。 2. 簽約後無論工料價格上漲或 其他任何原因，乙方均不得要 求加價。 3. 本工程自全部竣工且公設部 分經管委會正式驗收合格日 起，由機電公司保固二年。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簽證會計師姓名與其查核意見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98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93 年	94年	95 年	96 年	97 年		
流 動 資 產	854,379	892,075	1,509,921	1,718,992	1,761,140	1,059,406	
基 金 及 投 資	2,677,405	2,650,233	2,795,542	3,167,064	3,495,399	3,567,222	
固 定 資 產	1,586,271	1,431,189	762,981	753,821	762,912	760,685	
無 形 資 產	171,253	144,666	117,541	89,310	59,540	59,540	
其 他 資 產	37,462	42,354	35,536	59,155	46,774	33,111	
資 產 總 額	5,326,770	5,160,517	5,221,521	5,788,342	6,125,765	5,479,964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1,144,779	1,054,574	1,116,875	1,652,209	1,703,710	732,011
	分配後	1,144,779	1,054,574	1,116,875	1,652,209	尙未決議	-
長 期 負 債	320,000	320,000	280,000	310,000	-	-	
其 他 負 債	616,395	529,847	543,272	565,210	606,354	620,804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2,081,174	1,904,421	1,940,147	2,527,419	2,310,064	1,352,815
	分配後	2,081,174	1,904,421	1,940,147	2,527,419	尙未決議	-
股 本	2,092,537	2,092,537	2,092,537	2,092,537	2,092,537	2,092,537	
資 本 公 積	73,249	36,154	36,154	36,154	36,154	36,154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331,335	56,960	(61,537)	(111,453)	539,589	821,690
	分配後	331,335	56,960	(61,537)	(111,453)	尙未決議	-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33,513)	(33,513)	18,601	(11,497)	(94,153)	(98,039)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52,848)	(53,414)	78,060	116,107	115,251	148,484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	(9,596)	(29,400)	(71,893)	(123,004)	(123,004)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	1,171,919	1,151,910	1,215,919	1,254,278	1,254,278	
庫 藏 股 票	(4,951)	(4,951)	(4,951)	(4,951)	(4,951)	(4,951)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3,245,596	3,256,096	3,281,374	3,260,923	3,815,701	4,127,149
	分配後	3,245,596	3,256,096	3,281,374	3,260,923	尙未決議	-



(二)最近五年度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98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93年	94年	95年	96年	97年	
營業收入		2,457,863	1,765,799	1,704,373	1,793,420	3,342,012	990,713
營業毛利		631,679	548,224	523,658	511,945	1,237,321	418,073
營業(損)益		149,082	79,777	53,796	37,049	645,047	255,55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72,696	81,765	52,855	51,683	93,849	50,47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09,680	207,807	261,960	64,274	78,958	7,980
稅前淨利(損)		212,098	(46,265)	(155,309)	24,458	659,939	298,045
稅後淨利(損)		207,270	(76,723)	(138,506)	10,472	671,206	282,101
每股盈餘 (虧損)(元)		1.00	(0.37)	(0.67)	0.05	3.24	1.36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查核報告意見
93	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溫明郁、許伯彥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4	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寬照、溫明郁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5	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寬照、溫明郁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6	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寬照、溫明郁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7	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寬照、李聰明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98年3月31日財務資料	
		93年	94年	95年	96年	97年	97年合併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9.07	36.90	37.16	43.66	37.71	47.68	24.69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24.78	249.87	466.77	473.71	500.15	120.00	542.5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74.63	84.59	135.19	104.04	103.37	134.03	144.73	
	速動比率	48.07	54.14	46.80	28.88	58.77	62.47	78.12	
	利息保障倍數(倍)	9.20	(0.93)	(6.26)	1.92	15.67	9.71	100.5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9.37	6.77	6.27	6.79	7.80	10.85	4.02	
	平均收現日數	38.96	53.91	58.21	53.75	46.77	33.64	90.87	
	存貨週轉率(次)	3.20	4.11	2.03	1.29	2.25	3.31	0.6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1.61	8.48	7.72	8.04	11.48	12.22	3.26	
	平均銷貨日數	114.07	88.88	179.8	282.94	162.01	110.43	539.08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34	1.17	1.55	2.36	4.41	1.70	1.3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3	0.34	0.33	0.33	0.56	0.83	0.1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92	(1.12)	(2.36)	0.55	11.83	8.51	4.93	
	股東權益報酬率(%)	7.48	(2.36)	(4.24)	0.32	18.97	15.77	7.65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7.12	3.81	2.57	1.77	30.83	46.50	12.21
		稅前淨利(損)	10.14	(2.21)	(7.42)	1.17	31.54	32.48	14.24
	純益(損)率(%)	8.43	(4.34)	(8.13)	0.58	20.08	9.42	28.47	
每股盈餘(虧損)(元)	1.00	(0.37)	(0.67)	0.05	3.24	3.22	1.3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4.18	10.49	19.53	(4.53)	41.75	30.92	126.6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9.14	564.62	564.16	291.93	286.76	49.93	517.87	
	現金再投資比率(%)	5.31	2.09	4.14	(1.42)	12.69	8.11	15.6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4	1.38	1.48	1.63	1.04	0.90	1.03	
	財務槓桿度	1.21	1.43	1.66	3.54	1.07	1.09	1.01	



重大財務比率變動說明：

項目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增減變動%	差異說明
速動比率(%)	58.77	28.88	103.50	註 2
利息保障倍數	15.67	1.92	716.15	註 3
存貨週轉率(次)	2.25	1.29	74.42	註 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1.48	8.04	42.79	註 4
平均銷貨日數	162.01	282.94	(42.74)	註 4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4.41	2.36	86.86	註 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6	0.33	69.70	註 3
資產報酬率(%)	11.83	0.55	2050.91	註 3
股東權益報酬率	18.97	0.32	5828.13	註 3
占實收資本比率(營業利益)	30.83	1.77	1641.81	註 3
占實收資本比率(稅前純益)	31.54	1.17	2595.73	註 3
純益率	20.08	0.58	3362.07	註 3
每股盈餘	3.24	0.05	6380.00	註 3
現金流量比率	41.75	(4.53)	1021.63	註 5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69	(1.42)	1000.00	註 5

註 1：九十七年度及合併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九十七年度速動比率較上年度為高，主要係因九十七年度天母樂活新建案認列部分收入，故存貨減少，致本年度之速動比率因而上升。

註 3：九十七年度利息保障倍數、固定資產週轉率、總資產報酬率、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均較上年度上升，主要係九十七年度天母樂活新建案認列部分收入，使九十七年度銷貨淨額及淨利增加，致本年度利息保障倍數固定資產週轉率、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均因而上升。

註 4：九十七年度存貨及應付款項週轉率較上年度為高，主要係因九十七年度天母樂活新建案認列部份收入、銷貨成本亦相對增加，致本年度之存貨週轉率因而較高。

註 5：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年度上升，主要係本年度天母樂活新建案認列部份收入，使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 若有編製合併報表者，得一併揭露合併財務比率分析。

註 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 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 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 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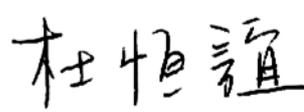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等，經本監察人等會同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

敬 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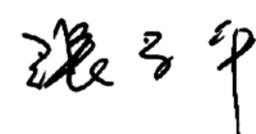
鑒 核

此 上

本公司九十八年股東常會

常駐監察人：  

監 察 人：  

監 察 人：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四 月 二 十 八 日

四、最近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會計師查核報告

受文者：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味王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上開財務報表中，其中九十七年度採權益法評價之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等六家被投資公司及九十六年度採權益法評價之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等六家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各項財務揭露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分別計新台幣(以下同)1,376,024千元及1,130,995千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22.46%及13.64%，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依權益法評價分別認列投資收益18,807千元及投資損失5,465千元，分別占營業收入淨額之0.56%及0.30%。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味王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味王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及修訂後商業會計法第64條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規定，並依上開相關規定分類、衡量及揭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是項新會計原則之適用，使味王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稅後淨利減少11,812千元。

味王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謹此報告

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寬照 會計師



李聰明 會計師



行政院金管會證期局核准簽證字號：

(90)台財證(六)第 145560 號函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日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附 註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附 註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12	流動資產	二					21-22	流動負債	二					
1100	現 金	四(一)	\$ 237,108	4	\$ 59,444	1	2100	短期借款	四(九)	\$ 1,135,550	18	\$ 1,020,550	18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二)	106,898	2	98,409	2	2120	應付票據	五	34,868	1	31,980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二)	506,677	8	144,532	3	2140	應付帳款	五	170,505	3	129,302	2	
1180	其他應收款淨額-關係人	五	27,007	1	27,768	-	2170	應付費用	十	94,227	2	59,632	1	
1210	存貨淨額	四(三)	749,120	12	1,119,281	19	2262	預收款項	十	158,487	2	366,073	6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四(十六)	13,046	-	14,851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110,073	2	44,672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63,360	1	142,392	2		流動負債合計		1,703,710	28	1,652,209	29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三、四(四)	57,924	1	112,315	2								
	流動資產合計		1,761,140	29	1,718,992	29								
14-	基金及投資						24-	長期利息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二、四(五)、十	3,471,900	57	3,116,314	54	2420	長期借款	四(十)	-	-	310,000	5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	二、四(五)	-	-	23,657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四(六)	23,499	-	27,093	1								
	基金及投資合計		3,495,399	57	3,167,064	55								
15-16	固定資產淨額	二、四(七)、六					25-28	其他負債						
	成 本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	二、四(七)	139,094	2	139,094	3	
1501	土 地		114,077	2	114,077	2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四(十一)	463,012	8	421,495	7	
1521	房屋及建築		277,241	5	275,471	5	2880	其他負債-其他	五	4,248	-	4,621	-	
1531	機器設備		866,160	14	858,532	15		其他負債合計		606,354	10	565,210	10	
1551	運輸設備		61,570	1	67,101	1		負債總計		2,310,064	38	2,527,419	44	
1561	生財器具		48,599	1	48,720	1								
1620	出租資產		147,655	2	147,655	2	3-	股東權益						
1681	什項設備		13,430	-	14,232	-	3100	股 本-每股面額十元，	四(十二)	2,092,537	34	2,092,537	36	
15X8	重估增值		459,854	7	459,854	8		額定240,000仟股；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1,988,586	32	1,985,642	34		發行209,254仟股						
15X9	減：累計折舊		(1,117,360)	(18)	(1,109,381)	(19)	3200	資本公積		36,154	1	36,154	1	
1599	減：累計減損		(122,996)	(2)	(122,996)	(2)	3220	資本公積-庫藏股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4,682	-	556	-	3300	保留盈餘	四(十三)	29,400	-	29,400	-	
	固定資產淨額		762,912	12	753,821	1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10,189	8	(140,853)	(3)	
17-	無形資產						3351	累積盈餘(虧損)		3400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二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二、四(十一)	59,540	1	89,310	2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15,251	2	116,107	2	
							3430	未認列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23,004)	(2)	(71,893)	(1)	
18-	其他資產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94,153)	(1)	(11,497)	-	
1810	閒置資產淨額	二、四(八)	-	-	-	-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二、四(十四)	1,254,278	20	1,215,919	21	
1820	存出保證金		9,549	-	8,835	-	3510	庫藏股票-2,000仟股	二、四(五)、四(十五)	(4,951)	-	(4,951)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二、四(十六)	27,648	1	13,355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3,815,701	62	3,260,923	56	
1888	其他什項資產	五	9,577	-	36,965	1		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七及十					
	其他資產合計		46,774	1	59,155	1								
IXXX	資 產 總 計		\$ 6,125,765	100	\$ 5,788,342	100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總 計		\$ 6,125,765	100	\$ 5,788,342	100	

(參閱財務報表附註、附表及查核報告)

董事長：賴川建忠



經理人：陳恭平



會計主管：郭長城



味臣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科目	附註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二	\$ 3,373,733	101	\$ 1,823,969	102
4170	銷貨退回及折讓		(31,721)	(1)	(30,549)	(2)
	營業收入淨額		3,342,012	100	1,793,420	100
5000	營業成本	二	2,104,691	63	1,281,475	72
5910	營業毛利		1,237,321	37	511,945	28
6000	營業費用		592,274	18	474,896	26
6100	推銷費用		468,568	14	366,778	20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18,847	4	101,009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859	-	7,109	-
6900	營業淨利		645,047	19	37,049	2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93,849	3	51,683	3
7110	利息收入		11,319	-	10,264	1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23,478	1	10,571	1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538	-	917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四(五)	23,992	1	-	-
7480	什項收入		34,522	1	29,931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8,957	2	64,274	3
7510	利息費用		44,975	1	26,591	1
7522	其他投資損失	四(六)	-	-	10,222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60	-	493	-
7630	減損損失	四(八)	-	-	109	-
7880	什項支出		33,622	1	26,859	1
7900	稅前淨利		659,939	20	24,458	2
8110	所得稅利益(費用)	二、四(十六)	11,267	-	(13,986)	(1)
9600	本期淨利		\$ 671,206	20	\$ 10,472	1
	每股盈餘：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二、四(十七)	\$ 3.18	\$ 3.24	\$ 0.12	\$ 0.05

假設子公司對本公司股票之投資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

本期淨利	\$ 659,939	\$ 671,206	\$ 24,458	\$ 10,472
基本每股盈餘	\$ 3.15	\$ 3.21	\$ 0.12	\$ 0.05

(參閱財務報表附註、附表及查核報告)

董事長：穎川建忠



經理人：陳恭平



會計主管：郭長城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保 留 盈 餘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調 整 項 目						合 計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 庫 藏 股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虧)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未 認 列 退 休 金 成 本 淨 損 失	金 融 商 品 之 未 實 現 損 益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 長 期 投 資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庫 藏 股 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2,092,537	\$ 36,154	\$ 103,503	\$ (165,040)	\$ 78,060	\$ (29,400)	\$ 18,601	\$ 890,808	\$ 261,102	\$ (4,951)	\$ 3,281,374	
盈餘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轉回累積盈餘	-	-	(74,103)	74,103	-	-	-	-	-	-	-	
累積盈餘轉回彌補未實現重估增值	-	-	-	(40,592)	-	-	-	-	40,592	-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38,047	-	-	-	-	-	38,047	
採權益法認列及調整被投資公司之未實現重估增值	-	-	-	(19,796)	-	-	-	19,796	-	-	-	
採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之資產減損迴轉利益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	-	-	-	-	-	-	3,621	-	-	3,621	
未認列退休金成本淨損失	-	-	-	-	-	(41,934)	-	-	-	-	(41,934)	
採權益法認列及調整被投資公司之未認列退休金成本淨損失	-	-	-	-	-	(559)	-	-	-	-	(55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調整	-	-	-	-	-	-	(30,098)	-	-	-	(30,098)	
九十六年度淨利	-	-	-	10,472	-	-	-	-	-	-	10,472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092,537	36,154	29,400	(140,853)	116,107	(71,893)	(11,497)	914,225	301,694	(4,951)	3,260,92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856)	-	-	-	-	-	(856)	
採權益法認列及調整被投資公司之未實現重估增值	-	-	-	(20,164)	-	-	-	38,359	-	-	18,195	
未認列退休金成本淨損失	-	-	-	-	-	(49,552)	-	-	-	-	(49,552)	
採權益法認列及調整被投資公司之未認列退休金成本淨損失	-	-	-	-	-	(1,559)	-	-	-	-	(1,55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調整	-	-	-	-	-	-	(82,656)	-	-	-	(82,656)	
九十七年度淨利	-	-	-	671,206	-	-	-	-	-	-	671,206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092,537	\$ 36,154	\$ 29,400	\$ 510,189	\$ 115,251	\$ (123,004)	\$ (94,153)	\$ 952,584	\$ 301,694	\$ (4,951)	\$ 3,815,701	

(參閱財務報表附註、附表及查核報告)

董事長：賴川建忠



經理人：陳恭平



會計主管：郭長城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淨利	\$ 671,206	\$ 10,472
調整項目：		
折舊	24,326	23,387
固定及閒置資產報廢損失	498	256
資產減損損失	-	109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5,218)
存貨備抵呆滯損失提列	4,132	2,163
各項攤提提列	8,172	6,664
備抵呆帳提列	3,839	1,601
備抵呆帳沖銷	(23,868)	-
處分投資利益	(23,992)	-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538)	(917)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60	493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減少	(12,488)	10,704
遞延退休金成本減少	29,770	28,231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23,478)	(10,571)
按權益法評價之現金股利	5,757	12,439
其他投資損失	-	10,222
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350,605)	41,153
存貨(增加)減少	366,029	(254,86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79,793	(18,002)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9,671	(33,444)
其他資產增加	-	(493)
應付款項減少	44,091	3,937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34,595	(6,244)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207,586)	81,26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65,401	31,379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8,034)	(19,560)
其他	14,223	10,04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11,274	(74,793)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預付長期投資款(增加)減少	23,657	(23,657)
出售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137,575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463,935)	(347,60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3,594	7,938
固定資產增加	(33,970)	(11,258)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95	2,169
其他資產增加	(5,739)	(6,85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38,723)</u>	<u>(379,262)</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15,000	425,000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310,000)	30,000
其他	113	4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	<u>(194,887)</u>	<u>455,049</u>

現金增加數	\$ 177,664	\$ 994
年初現金餘額	<u>59,444</u>	<u>58,450</u>
年底現金餘額	<u>\$ 237,108</u>	<u>\$ 59,444</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50,350	\$ 27,571
減：資本化利息	<u>(3,990)</u>	<u>(27)</u>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支付利息	<u>\$ 46,360</u>	<u>\$ 27,544</u>

支付所得稅	<u>\$ 1,221</u>	<u>\$ -</u>
-------	-----------------	-------------

(參閱財務報表附註、附表及查核報告)

董事長：穎川建忠



經理人：陳恭平



會計主管：郭長城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及附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說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原名「中國醱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四十八年四月依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成立之營利事業，於民國六十八年五月更名爲「味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五十二年經證券管理機關核准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經營之主要業務爲生產及銷售味精、醬油、速食麵、罐頭食品及飲料等暨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及洋菸酒類及飲料之進口及經銷。截至九十七年底止，本公司正式編制之從業員工人數爲六八七名。

二、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本公司帳冊與主要之財務報表，係依照中華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相關條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實務登載、編製。本財務報表採行之主要會計政策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等規定編製財務報表時，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須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二)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或爲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或在企業營業週期之正常營運過程中，預期將變現或備供出售或消耗之資產，爲流動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爲非流動資產。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或因營業而發生預期將於企業營業週期之正常營業過程中清償之負債，爲流動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爲非流動負債。

(三)營業週期

因營建工程營業週期通常長於一年，因是與工程相關之資產與負債，係按營業週期(約爲二至五年)作爲劃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基準，其餘科目仍以一年爲劃分基準。

(四)金融商品

本公司對金融商品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分爲下列兩類：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後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爲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上市(櫃)權益證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爲公平價值，投資信託基金則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值計算。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證券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嗣後不予迴轉。

(五)外幣交易事項

本公司會計記錄係以新台幣爲記帳單位，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即期匯率折算之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或負債實際以新台幣收付結清時，因匯率變動所發生之兌換損失或盈益，列爲收付年度之損益。外幣資產及負債之年底餘額，再按年底時之即期匯率予以換算調整，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爲當年度損益。

(六)備抵呆帳

係就年底應收款項餘額及客戶情況，依據經驗及帳齡評估可能發生呆帳比率提列之。

(七)存 貨

以成本爲入帳基礎，按加權平均法計價，倘有呆滯存貨並評估其呆滯損失。原、物料及在製品係以重置(製)成本爲市價，製成品及商品採淨變現價值計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法時，係採總額比較法計算。市價低於成本時，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當市價回升時，則就已提列之備抵跌價損失內沖回。

營建土地及建屋工程款列爲在建工程，建造期間因建造房地產產生之借款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爲在建工程成本。

待售房地，於工程完工交屋時結算損益，有關完工交屋損益歸屬年度之認定，係以工程已完工達可交屋狀態且已實際交付房地並完成所有權移轉之日期爲準。若於資產負債表日完成交屋或所有權移轉，且於期後期間完成另一項時，亦可提前認列該交屋損益。

工程已售未售成本之分攤，係採售價比例分攤。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處理，與被投資公司相互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並予以消除。取得股票股利不認列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亦不增加投資帳面金額；股票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加



權平均法計算。國外被投資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按現時匯率換算後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按對該公司投資比率作為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累積換算調整數項下。

本公司投資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處理，對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列為商譽，不再攤銷。若取得股權淨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應就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應將該差額列為非常損益。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適用「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視為庫藏股票，本公司按持股比例調整減列長期股權投資，並將庫藏股票作為股東權益之減項。本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相互投資之損益計算方式，亦採庫藏股票法。

(九)固定資產及非營業用資產

土地係按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計價，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係以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計價。閒置資產按其淨變現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差額列為當年度損失。購置或擴建固定資產，於取得或完工前所支出之款項，所應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計入固定資產成本。

重大之增添、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零星更換及修理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固定資產及非營業用資產報廢及出售時，其成本、重估增值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若有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及利益時，列為當年度損益。

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辦理重估者，除增加重估資產之增值金額及將土地增值稅準備列入其他負債外，淨額則貸記未實現重估增值。

固定資產折舊之提列係依照下列耐用年數，以直線法提列之：房屋及建築15至55年；機器設備5至15年；運輸設備5至10年；生財器具3至8年；出租資產4至51年及什項設備3至12年。固定資產重估增值之折舊，則依重估後剩餘耐用年限計算提列。耐用年數屆滿而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其殘值依估計使用年限，按原折舊方法繼續提列折舊至折足為止。

非供營業使用之折舊性資產按剩餘耐用年數計提之折舊，列為營業外支出。

(十)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資產價值之評估，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當適用該公報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超過其可回收金額時，應即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淨公平價值及其使用價值，二者較高者。資產如未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則其減損損失於損益表認列為損失；資產如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則其減損損失先減少股

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如有不足，方於損益表認列為損失。當有證據顯示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即應予認列減損迴轉利益，或於原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金額範圍內，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十一) 員工退休金

本公司退休金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採確定給付辦法之退休金，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費用。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十五年採直線法攤銷，退休金損益則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最低退休金負債未超過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合計數時，借記「遞延退休金成本」，帳列無形資產；倘超過該合計數時，其超過部分借記「未認列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作為股東權益之減項。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先由準備金撥付，若有不足，則先行沖轉應計退休金負債，再不足時，則列為支付當年度費用。

採確定提撥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列為當年度費用。

(十二) 收入、成本及費用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十三) 所得稅

本公司所得稅採跨期間所得稅分攤。將暫時性差異、年度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列入調整年度之所得稅。

每年度盈餘於翌年度股東會決議未作分配者，該未分配餘額將依稅法核算後按百分之十加徵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盈餘保留年度之費用。

(十四) 每股盈餘

係就已發行之普通股股數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但以未分配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之股數，係追溯調整計算。

(十五)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修訂後商業會計法第64條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計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年度損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及修訂後商業會計法第 64 條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解釋函規定。並依上開相關規定分類、衡量及揭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上述會計原則之採用，使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稅後淨利減少 11,812 仟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庫存現金	\$ 542	\$ 691
支票存款	25,333	10,299
活期存款	206,304	40,686
外匯存款	4,829	7,668
定期存款	100	100
合計	<u>\$ 237,108</u>	<u>\$ 59,444</u>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應收票據	\$ 107,977	\$ 99,403
減：備抵呆帳	(1,079)	(994)
淨 額	<u>\$ 106,898</u>	<u>\$ 98,409</u>
應收帳款	\$ 512,081	\$ 146,695
減：備抵呆帳	(5,404)	(2,163)
淨 額	<u>\$ 506,677</u>	<u>\$ 144,532</u>

(三)存貨淨額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成 品	\$ 161,949	\$ 140,276
在 製 品	74,488	58,393
原 料	73,600	65,784
物料及燃料	34,808	33,934
在建工程	410,809	820,133
在途存貨	-	3,163
合計	<u>755,654</u>	<u>1,121,683</u>
減：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6,534)	(2,402)
淨 額	<u>\$ 749,120</u>	<u>\$ 1,119,281</u>

九十七年底及九十六年底存貨之投保金額分別為226,115仟元及251,086仟元。

(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上市公司股票	\$	56,539	\$	56,539
基金		52,656		52,65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51,271)		3,120
合計	\$	57,924	\$	112,315

(五)投 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金 額	持股%	金 額	持股%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 428,190	99.99	\$ 374,480	99.58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6,397	95.05	39,273	95.05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前名：西貢味王有限公司)	443,304	100.00	276,533	100.00
印尼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	49.00	-	49.00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458,618	48.66	460,966	48.66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85,078	49.00	70,596	49.00
薩摩亞味王有限公司	2,831	100.00	2,743	100.00
台味股份有限公司	1,628,458	100.00	1,608,096	100.00
泰國暹邏酒精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	-	128,539	49.00
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	149,930	30.00	155,088	30.00
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	239,094	30.00	-	-
合 計	\$ 3,471,900		\$ 3,116,314	

1. 上列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其中九十七年度之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前名：西貢味王有限公司)、泰國味王有限公司、泰國冠軍有限公司、泰國暹邏酒精出口股份有限公司、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及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等六家被投資公司及九十六年度之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西貢味王有限公司、泰國味王有限公司、泰國冠軍有限公司、泰國暹邏酒精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及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等六家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另民國九十七年度之冠軍股份有限公司、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薩摩亞味王有限公司、台味股份有限公司等四家被投資公司及九十六年度之冠軍股份有限公司、薩摩亞味王有限公司、台味股份有限公司等三家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係由本公司之主查會計師



查核。上列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相關投資損益，係依據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依權益法認列之長期投資損益情形，詳附表六。

2. 印尼味王(股)公司揭露事項及相關說明：

- (1) 民國九十五年下半年間，本公司已無法參與並控制或了解印尼味王公司營運，本公司確已喪失對印尼味王公司之控制能力。
- (2) 本公司轉投資印尼味王公司可能遭受之損失或損害，及是否有可能產生或有負債，經洽法律專家出具意見表示：本公司之義務以出資額為限，且不超過股東的資產。
- (3) 本公司轉投資印尼味王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款、資金貸與款項及墊款之帳面餘額，於民國九十五年度均已降至零。

3. 上列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冠軍(股)公司因持有本公司股票，因是本公司依「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視同庫藏股票處理。九十七年底及九十六年底上述交易沖減帳列淨額均為4,951千元，列為股東權益減項之庫藏股票。

4. 本公司為落實專業分工，有效提昇資產之經營效能及強化公司整體競爭力，由子公司台味股份有限公司依公司法第185條暨企業併購法第27條之規定，以發行新股作為取得受讓資產之對價，並訂定土地及建築物移轉基準日為九十三年元月六日，移轉之土地及建築物帳面淨額為986,678千元(係土地1,985,274千元與建築物68,596千元減土地增值稅1,067,192千元後之淨額)，相對使長期股權投資等額增加。

5. 上列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台味(股)公司，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依經濟部九十三年二月二十日經商字第○九三○二○一六六八○號函釋規定，將累積盈餘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分別計20,164千元及19,796千元，本公司按權益法相對認列，使本公司累積虧損分別增加20,164千元及19,796千元。

6. 上列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泰國冠軍有限公司，於九十七年度辦理土地重估，增值金額計37,132千元(40,913仟泰銖折合)，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未實現重估增值計18,195千元。

7. 九十七年度本公司經常務董事會決議並經董事會追認通過對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前名：西貢味王有限公司)增資計美金426萬元，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度增加投資計136,303千元(美金426萬元折合)。九十六年度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購買西貢味王有限公司百分之三十五之股權，並於九十六年度增加投資計129,052千元(美金3,947千元折合)。是項股權投資於九十六年底已完成股權轉讓事宜。

8.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增加轉投資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投資比例百分之三十，於九十七年度增加之投資款計226,231千元(美金720萬元折合)。

9.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度增加冠軍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計181仟股，取得成本計1,401千元，另冠軍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七年度辦理減資彌補虧損400,000

仟元及辦理現金增資100,000仟元，本公司因而減少持有股數39,991股，並增加投資100,000仟元及取得股份計10,000仟股。

10. 本公司及部分泰國暹邏酒精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於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七日與暹邏煤汽有限公司達成協議，將泰國暹邏酒精出口股份有限公司70%之股權售予暹邏煤汽有限公司，暹邏煤汽有限公司以每股面額10泰銖購入泰國暹邏酒精出口股份有限公司70%股權(含本公司所持有之49%股權)，總股價為210,000仟泰銖，泰國暹邏酒精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已於十月七日完成該部分股權移轉，本公司亦於十月八日收到美金5,670仟元之匯款，其中包含暹邏煤汽有限公司匯入147,000仟泰銖(本公司原始投資部分)，以及泰國暹邏酒精出口股份有限公司退還本公司之預付投資款49,000仟泰銖(增資預付股款部分)。上述交易使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產生處分投資利益計23,992仟元。
11.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八月經董事會通過收取最後一期股款，本公司依持股比例繳交股款計23,644仟元(2,450萬泰銖折合)。
12.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增加轉投資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投資比例百分之三十，於九十六年度增加之投資款計157,307仟元(美金480萬元折合)。
13. 薩摩亞味王有限公司，依其章程規定得予進行期中分配，因是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獲配現金股利分別計5,757仟元及6,594仟元。另泰國味王有限公司於九十六年度決議通過分配現金股利計12,600仟泰銖，本公司依持股比例可獲配5,845仟元(6,130仟泰銖折合)。上列盈餘分配均作為長期股權投資之減項。
14. 本公司九十七年度已編製與冠軍股份有限公司、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台味股份有限公司、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泰國味王有限公司、泰國冠軍有限公司及薩摩亞味王有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九十六年度已編製與冠軍股份有限公司、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台味股份有限公司、西貢味王有限公司、泰國味王有限公司、泰國冠軍有限公司、薩摩亞味王有限公司及泰國暹邏酒精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

預付長期投資款

<u>被投資公司</u>	<u>九十七年底</u>	<u>九十六年底</u>
泰國暹邏酒精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 -	\$ 23,657

泰國暹邏酒精出口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度決議辦理現金增資100,000仟泰銖，有關投資款係分期繳交，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底止，本公司已預付投資款計23,657仟元(24,500仟泰銖折合)。



(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被 投 資 公 司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金 額	持 股 %	金 額	持 股 %
第一生技創投股份有限公司	\$ 7,560	6.25	\$ 9,450	6.25
力世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898	5.68	14,602	5.68
惟達電股份有限公司	-	0.18	-	0.18
其 他	3,041	-	3,041	-
合 計	\$ 23,499		\$ 27,093	

- 1.本公司所持有之上列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 2.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部分被投資公司，因該等公司營業產生鉅額虧損或辦理減資，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本公司已認列永久性跌價損失。
- 3.九十七年度，上列股票投資第一生技創投(股)公司及力世創業投資(股)公司，因辦理減資並退回股款分別計1,890千元及1,704千元。

九十六年度，上列股票投資第一生技創投(股)公司，因辦理減資(含現金減資及彌補虧損減資)計退回現金減資股款計2,925千元及彌補虧損註銷股份計1,012,500股，本公司並相對認列投資損失計10,125千元。另上列股票投資力世創業投資(股)公司，因辦理減資並退回股款計3,409千元。又長生國際開發(股)公司，於九十六年度清算完結，並退回股款計1,604千元，本公司帳列沖轉投資款1,604千元及認列投資損失計97千元。

(七)固定資產

項 目	成本及重估增值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未折減餘額
<u>九十七年底</u>				
土 地	\$ 554,865	\$ -	\$ 68,410	\$ 486,455
房屋及建築	284,183	196,318	-	87,865
機器設備	876,163	803,418	-	72,745
運輸設備	62,671	58,409	-	4,262
生財器具	48,902	44,838	-	4,064
出租資產	147,655	1,920	54,586	91,149
什項設備	14,147	12,457	-	1,69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4,682	-	-	14,682
淨 額	\$ 2,003,268	\$ 1,117,360	\$ 122,996	\$ 762,912

九十六年底

土 地	\$ 554,865	\$ -	\$ 68,410	\$ 486,455
房屋及建築	282,413	184,985	-	97,428
機器設備	868,535	802,141	-	66,394
運輸設備	68,202	63,547	-	4,655
生財器具	49,023	44,062	-	4,961
出租資產	147,655	1,777	54,586	91,292
什項設備	14,949	12,869	-	2,08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 備款	556	-	-	556
淨 額	<u>\$ 1,986,198</u>	<u>\$ 1,109,381</u>	<u>\$ 122,996</u>	<u>\$ 753,821</u>

- 1.本公司歷年來固定資產，依土地公告現值及營利事業資產重估價辦法辦理資產重估，重估增值總額減土地增值稅後之淨額貸記未實現重估增值，原始重估增值淨額為1,123,886仟元，該等未實現重估增值以前年度業經全數轉增資或彌補虧損，其中未實現重估增值彌補歷年虧損待轉回之金額計814,829仟元。另本公司移轉予台味公司之土地曾辦理重估，本公司於移轉前業將此部分未實現重估增值彌補虧損計457,584仟元，依經濟部九十三年二月二十日經商字第〇九三〇二〇一六六八〇號函釋規定，原對本公司盈餘分配之限制，應隨重估資產一併移轉予台味公司。截至九十七年底止，本公司業將累積盈餘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計288,902仟元，另台味公司業將累積盈餘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計66,494仟元。因經濟部九十七年十一月七日經商字第〇九七〇二一四五一二〇號函之說明及「營利事業資產重估價辦法」修訂刪除第四十一條規定，本公司及台味公司未實現重估增值彌補虧損尚待轉回部分，無須再轉回，俟後產生之盈餘將可依公司章程之規定運用。
- 2.本公司上列主要固定資產(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築及出租資產等)，經參酌專業機構鑑價報告等並評估結果，其中部分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淨公平價值)小於帳面價值，業經提列累計減損。九十六年度部分固定資產之減損損失已減少5,218仟元，本公司因而於九十六年度等額認列資產減損迴轉利益。截至九十七年底及九十六年底止，本公司部分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淨公平價值)小於帳面價值計122,996仟元，業已提列等額累計減損。
- 3.上列固定資產於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保金額分別約為170,854仟元及178,483仟元。
- 4.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列固定資產提供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六。

(八) 閒置資產

項 目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機器設備	\$ 10,781	\$ 16,714
減：累計折舊	(6,644)	(12,577)
累計減損	(4,137)	(4,137)
淨 額	\$ -	\$ -

九十六年度認列閒置資產減損損失計109仟元(即閒置機器設備成本3,925仟元減累計折舊3,816仟元後之淨額，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九) 短期借款

項 目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信用借款	\$ 364,000	\$ 120,000
抵押借款	705,000	844,000
味王職委會借款	6,550	6,550
關係企業借款	60,000	50,000
合 計	\$ 1,135,550	\$ 1,020,550

1. 九十七年底及九十六年底上列借款之利率分別為2.00%-4.30%及2.50%-4.30%。
2. 截至九十七年底及九十六年底止，本公司移轉予台味(股)公司之不動產其中仍提供作為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擔保品，其明細請參閱附註五。
3. 有關關係企業借款之明細，請參閱附註五。
4. 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六。

(十) 長期借款

借款內容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擔保借款	\$ -	\$ 310,000

1. 九十六年底上列借款利率為2.93%。
2. 截至九十六年底止，本公司移轉予台味(股)公司之不動產其中仍提供作為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擔保品，其明細請參閱附註五。
3. 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六。

(十一) 員工退休金

1. 本公司退休辦法適用於正式僱用之專職員工，採確定給付退休金辦法部分，每月按給付薪資之8.7%提撥退休金，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提撥至台灣銀行(九十六年七月一日前為中央信託局)專戶存儲之退休金分別為20,958仟元及22,918仟元。經精算結果，本公司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1)淨退休金成本所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折現率	2.50%	3.5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3.5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50%	2.50%

(2)淨退休金成組成項目：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服務成本	\$ 15,036	\$ 13,989
利息成本	19,060	19,0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127)	(159)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29,770	27,125
退休金損失攤銷數	13,343	12,053
縮減或清償利益	-	(336)
淨退休金成本合計	\$ 77,082	\$ 71,672

(3)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列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208,088	\$ 192,931
非既得給付義務	259,840	228,694
累積給付義務	467,928	421,625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89,126	145,492
預計給付義務	657,054	567,117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4,916)	(131)
提撥狀況	652,138	566,986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59,540)	(89,310)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310,011)	(216,826)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180,425	160,645
應計退休金負債	\$ 463,012	\$ 421,495
(4)遞延退休金成本	\$ 59,540	\$ 89,310
(5)未認列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120,885	\$ 71,334
(6)既得給付	\$ 256,688	\$ 227,218

2.「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依該條例規定，雇主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繳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本公司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繳之退休金分別為



5,115 仟元及 5,113 仟元。

(十二)股本

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為2,400,000仟元，分為240,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均為普通股。民國九十七年底及九十六年底實收股本均為2,092,537仟元，按同一面額，分為209,253,762股。

本公司股本來源明細如下：

項 目	九十七年底
原始認股及現金增資	\$ 537,762
盈餘轉增資	944,163
資本公積轉增資	563,439
特別公積轉增資	47,173
合 計	<u>\$ 2,092,537</u>

(十三)盈餘分配

1.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盈餘除先依法繳納稅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應分配如下：

- (1)提撥法定公積金百分之十及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 (2)如尚有盈餘，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按下列方式分派之，惟此項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報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 ①員工紅利百分之二。
 - ②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五。
 - ③股東股利百分之九十三，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0.2元得不予發放，得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本公司九十七年度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合計為15,750仟元，係以九十七年度稅後淨利彌補累積虧損及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淨額，依公司管理階層盈餘分配計畫及參酌公司章程盈餘分配比率(即員工紅利百分之二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五)估列，並認列為當年度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

依照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惟撥充資本時，以公司無虧損且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百分之五十，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2.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

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網站」查詢。

- 3.本公司上年度（九十六年度）並無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故不適用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之揭露。
- 4.截至九十七年底止，本公司之累積盈餘均屬八十七年度以後（兩稅合一後）產生。截至九十七年底止，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20,108千元，占九十七年底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之比率約為3.94%。本公司得分配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或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是本公司股東受配九十七年度盈餘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尚需調整盈餘分配日前，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九十七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3.94%，另九十六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予股東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0%。

(十四)未實現重估增值

項 目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未實現重估增值-長期投資	\$ 952,584	\$ 914,225
未實現重估增值味王	301,694	301,694
合 計	\$ 1,254,278	\$ 1,215,919

- 1.以未實現重估增值彌補虧損者，以後年度如有盈餘，除依公司法之規定分配外，應先將該項盈餘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在原撥補數額未全部轉回前，盈餘不得分派股息或作其他用途。因經濟部九十七年十一月七日經商字第〇九七〇二一四五一二〇號函之說明及「營利事業資產重估價辦法」修訂刪除第四十一條規定，本公司未實現重估增值彌補虧損尚待轉回部分，無須再轉回，俟後產生之盈餘將可依公司章程之規定運用。有關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回情形，請參閱附註四(七)之說明。
- 2.依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經濟部新頒函釋，原帳列資本公積項下之資產重估增值準備，不得用以彌補以前年度虧損。

(十五)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持有之公司	期初股數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u>九十七年底</u>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	冠軍(股)公司	2,000仟股	-	2,000仟股
<u>九十六年底</u>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	冠軍(股)公司	2,000仟股	-	2,000仟股

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冠軍(股)公司，截至九十七年底及九十六年底止，持有本公司股票，每股成本均為19.34元，每股市價分別為12.00元及20.25元。

(十六)所得稅

1.本公司稅前淨利依法定稅率計算之應退所得稅及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稅前淨利	\$ 659,939	\$ 24,458
加(減)：帳外調整數	(750,944)	13,936
減：以前年度虧損扣抵	-	(38,394)
課稅所得額	(91,005)	-
應納所得稅	-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221	2,698
國外股利扣繳稅款	-	584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減少	(12,488)	10,704
所得稅費用(利益)	(11,267)	13,986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221)	(2,698)
國外股利扣繳稅款	-	(584)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減少)	12,488	(10,704)
暫繳及扣繳稅款	(93)	(20)
應退所得稅	\$ 93	\$ 20

2.遞延所得稅資產項目如下：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流 動：		
呆帳費用超限	\$ 1,492	\$ 7,375
虧損扣抵	8,006	8,648
其他淨額	3,548	2,515
合 計	13,046	18,538
減：備抵評價	-	(3,687)
淨 額	13,046	14,851
非流動：		
呆帳費用超限	68,061	63,457
未實現退休金	71,449	66,015
其他淨額	24,657	3,787
合 計	164,167	133,259
減：備抵評價	(136,519)	(119,904)
淨 額	27,648	13,355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 40,694	\$ 28,206

3.本公司截至九十七年底止，本公司得用以扣抵以後年度課稅所得之虧損，其明細及有效期限如下：

到期年度	虧損扣抵金額
105	\$ 32,025
107	87,614
合計	\$ 119,639

4.本公司截至九十五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十七)每股盈餘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淨利	671,206仟元	10,472仟元
發行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207,254仟股	207,254仟股
每股盈餘		
—稅前	3.18元	0.12元
—稅後	3.24元	0.05元

(十八)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	屬於營業費用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	屬於營業費用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46,436	\$ 203,337	\$ 349,773	\$ 150,213	\$ 199,019	\$ 349,232
勞健保費用	10,396	13,606	24,002	13,841	14,562	28,403
退休金費用	39,589	42,608	82,197	35,502	41,283	76,785
折舊費用	21,600	2,726	24,326	20,652	2,735	23,387
攤銷費用	4,822	-	4,822	4,074	51	4,125

五、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前名：西貢味王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印尼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味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味冠股份有限公司 冠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尖得汶有限公司 泰國冠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泰國暹邏酒精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註)
 註：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十月七日出售股權後，非為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 貨

(1)交易金額未達100,000仟元者：

關 係 人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金 額	占進貨 淨額%	金 額	占進貨淨 額%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90,574	8.06	\$ 77,433	7.81
尖得汶有限公司	51,746	4.60	-	-
合 計	\$ 142,320	12.66	\$ 77,433	7.81

進貨價格：雙方依市場價格訂定。

付款條件：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銷售後60天付款，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尖得汶有限公司，開立即期信用狀付款。

(2)交易金額達100,000仟元以上者：詳附表四

2.銷 貨

(1)交易金額未達100,000仟元者：

關 係 人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金 額	占營收 淨額%	金 額	占營收 淨額%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 879	-	\$ 448	-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62	-	154	-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212	-	-	-
合 計	\$ 1,253	-	\$ 602	-

銷貨價格：原則上依雙方參酌市場價格訂定。

收款條件：依本公司收款政策決定收款期間，與一般交易並無重大差異。

(2)交易金額達100,000仟元以上者：無

3.本公司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與關係人間資金融通情形，詳附表一。

4.本公司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為關係人背書保證情形，詳附表二。

5.重大債權債務餘額

(1)交易金額未達100,000仟元者：

項 目	關係人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等	\$ 27,007	100	\$ 27,768	100
其他什項資產	冠軍(股)公司	-	-	23,400	64
其他什項資產	印尼味王(股)公司	(註)	-	(註)	-
減：備抵呆帳	印尼味王(股)公司	(註)	-	(註)	-
其他什項資產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遞延借項		388	100	738	100
應收帳款	冠軍(股)公司	-	-	152	-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223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森美工業(股)公司	20,088	10	9,772	6
	冠軍(股)公司	37,305	18	12,106	8
其他負債-遞延貸項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2,281	100	2,766	100
短期借款	台味(股)公司	60,000	5	50,000	5

(註：詳附表五)

(2)交易金額達100,000仟元者：詳附表五。

6.其 他

交易對象	交易事項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印尼味王(股)公司	利息收入(註)	\$ 9,671	\$ 10,044
冠軍(股)公司	利息收入	644	78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佣金收入	872	1,461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權利金收入	6,402	5,663
台味(股)公司	利息支出	2,108	1,047
台味(股)公司	什項收入	6,889	6,650

(註:上列印尼味王公司之利息收入，均已相對估列100%呆帳損失)

7.租賃事項

交易對象	交易事項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台味(股)公司	租金收入	\$ 586	\$ 586
台味(股)公司	租金支出	9,000	9,000
味冠(股)公司	租金支出	192	732

上列租金之決定，係由租賃雙方參酌一般租金水準議定，租金之收取(支付)係採按月收取(支付)方式。

8. 擔保事項

截至九十七年底及九十六年底止，本公司移轉予台味(股)公司之不動產(含其出租土地之地上物)，其中繼續提供予本公司作為向各金融機構各項借款及購貨履約保證之擔保品，其明細如下：

擔保資產	內 容	帳 面 價 值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固定資產	土地、建築物	\$ 1,969,021	\$ 1,973,604

截至九十七年底及九十六年底止，上述擔保品之保證額度分別為1,680,400仟元及1,450,000仟元。

9. 本公司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薪 資	\$ 9,804	\$ 11,497
獎金及特支費	528	529
業務執行費用	4,037	3,993
董監酬勞	11,250	-

註1：上列九十七年度之金額，包含董監酬勞估列數，詳細估列方式，請參閱附註四(十三)項下說明。

註2：相關詳細資料可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六、抵(質)押資產

截至九十七年底及九十六年底止，本公司下列資產業已提供各金融機構作為各項借款及購貨履約保證之擔保品，其明細資料如下：

擔保資產	內 容	帳 面 價 值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固定資產(含出租資產)	土地、建築物	\$ 661,286	\$ 603,841
在建工程	營建土地	-	497,257
	合 計	\$ 661,286	\$ 1,101,098

七、承諾及或有負債

截至九十七年底及九十六年底止，本公司之承諾及或有負債如下：

- (一)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約為美金28,902.8元及美金429,510元、歐元20,092.8元。
- (二)對外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754,568千元及70,000千元，請參閱附表二。
- (三)因開立信用狀額度及進貨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計215,000千元及110,000千元；另收取之存入保證票據分別計99,858千元及99,251千元。
- (四)截至九十七年底止，本公司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中山分行提供保證金額計美金8,800千元；另由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大稻埕分行提供保證金額計美金12,200千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他

(一)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項 目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決 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 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 面價值相等 之金融資產	\$ 4,349,590	\$ -	\$ 4,349,590	\$ 3,470,124	\$ 3,470,124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	57,924	57,924	-	112,315	112,315
以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23,499	-	-	27,093	-
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 面價值相等 之金融負債	1,435,150	-	1,435,150	1,551,464	1,551,464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中屬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應付費用等，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以帳面價值為準。
-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3.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淨額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價為公平價



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或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本公司長期股權投資淨額之帳面價值與公平價值相當。

- 4.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 5.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含應付利息)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借款利率為準。

(二)財務風險控制

本公司定期衡量及辨識公司所處外在及內在的環境中各項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作業風險)的可能產生原因及對公司影響，在維護公司最大權益前提下，有效管理已存在的風險部位降低對公司可能影響；同時經由事前妥善規劃及準備，減少可能對本公司不利風險的產生機會。

(三)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投資前業經適當評估並選擇投資標的，且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集中交易市場下單交易且係與信用良好之交易相對人往來，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另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四)其他說明事項

- 1.有關遭人質疑「帳外盈餘」等事項，本公司曾於民國八十年度調整泰國味王有限公司持股數及持股比例時，以泰國味王有限公司八十年底股東權益為基準調整增加累積盈餘及投資收益，惟對於民國八十年度以後是否有帳外盈餘，已有三十三位股東聯名向法院聲請選派檢查人調查及另由檢察官偵查。台灣台北地方法院裁定選派之檢查人，於九十二年六月十八日向法院提出檢查人補充報告，法院迄未有任何裁定指示。

- 2.截至九十七年底止，本公司與歐陽吉永請求給付退休金事件，由台灣台北地方法院一審法院審理中，依律師意見陳述，上述案件或有部分勝訴之可能，若本公司全部敗訴，則本公司應給付歐陽吉永3,033仟元與法定利息。本公司均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至台灣銀行勞工退休金專戶，上述案件倘最終敗訴確定，有關退休金應由本公司勞工退休基金專戶支付。是以，上述退休金事件對本公司財務報表尚無重大影響。
- 3.本公司因林文昌君擔任本公司董事長期間對印尼味王(股)公司之資金貸與事項，向台北地檢署告訴林文昌君涉嫌背信等罪，經台北地檢署檢察官為不起訴處分，本公司不服，業向台灣高等法院檢察署提起再議。
- 4.本公司台北市士林區蘭雅段土地之天母樂活房地新建案：
 - (1)本公司台北市士林區蘭雅段土地之天母樂活房地新建案，已全數簽訂合約預售完竣，並於九十七年度完工陸續交屋，九十七年度認列收入計1,374,422仟元，另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底止，預收之房地款分別計158,487仟元及366,073仟元。
 - (2)本公司於九十五年三月簽訂企劃包銷「士林區房屋預售案」合約，依合約約定，本公司需支付企劃銷售服務費及超價獎金，九十五年度本公司業已支付是案全數銷售服務費及超價獎金共計111,268仟元(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之遞延推銷費用科目)。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度依配合原則，將遞延銷售服務費及超價獎金轉列行銷費用計70,399仟元。截至九十七年底止，遞延推銷費用餘額為40,869仟元(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 5.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元月六日依企業併購法第27條暨公司法第185條之規定，將部分土地及建築物移轉予子公司台味股份有限公司，並按企業併購法第34條第1項第五款規定記存土地增值稅在案。惟因財政部94年台財稅字第09404570380號及97年台財稅字第09600365280號函釋規定，台北縣政府稅捐稽徵處、花蓮縣稅捐稽徵處、高雄縣政府稅捐稽徵處及台北市稅捐稽徵處中南分處，否准本公司之土地增值稅記存案件，本公司經提起行政救濟及財政部民國97年6月19日台財稅字第09704052090號函釋之規定，本公司土地增值稅記存案之行政救濟情形如下：
 - (1)花蓮縣稅捐稽徵處認定本公司原被收購之花蓮市民德段二筆土地，取得對價未達全部對價65%，原核准土地增值稅記存案應予撤銷，並補徵土地增值稅計986仟元。本公司不服，於民國九十六年度經申請復查、訴願，均遭駁回，本公司復於九十七年度元月向臺北高等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花蓮縣稅捐稽徵處於九十七年七月七日及八月十五日發文請本公司提供取得對價達全部對價百分比之計算式等資料，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七年七月十六日、八月八日及八月二十一日檢附相關文件。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五日接獲花蓮縣稅捐稽徵處花稅管字第0970031369號函，核准撤銷補徵之行政處分並准予繼續記存土地增值稅。



- (2)高雄縣政府稅捐稽徵處以本公司原被收購之鳳山市五甲段土地，取得對價未達全部對價65%，於民國九十六年度發函補徵土地增值稅計83仟元，本公司於九十七年二月申請復查，惟於九十七年三月接獲復查決定維持原核定，本公司業於九十七年五月提出訴願申請，復於九十七年七月十六日依財政部民國97年6月19日台財稅字第09704052090號函釋規定及八月八日、八月二十一日提供相關資料。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接獲高雄縣政府地方稅務局土地增值稅重審復查決定書，經核准97年3月31日高縣稅法字第0970008226號復查決定及原核定補徵93年土地增值稅額83仟元案，均撤銷。
- (3)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二十一日接獲台北市稅捐稽徵處中南分處通知：本公司原經准予記存土地增值稅42,690仟元案，應予撤銷。惟本公司經向該處申請暫緩補徵土地增值稅之行政處分並檢還稅單，業接獲該處通知註銷原補徵土地增值稅繳款書及同意暫緩辦理。本公司復於九十七年七月十六日依財政部民國97年6月19日台財稅字第09704052090號函釋規定提供相關資料，台北市稅捐稽徵處嗣於九十七年七月二十五日發文請本公司再補充土地增值稅案相關資料，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二十一日回函檢附。本公司復於九十八年元月致電台北市稅捐稽徵處中南分處，經經辦人員表示：依財政部之政策決議本案即已結案，不再另行通知。
- (4)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接獲台北縣政府稅捐稽徵處否准土地增值稅記存並補徵稅款之通知，金額計321,966仟元，及於民國九十七年四月十六日接獲台北縣政府稅捐稽徵處否准土地增值稅記存並補徵稅款之通知，金額計128,461仟元。本公司不服上開處分，於九十七年五月向該處申請暫緩補徵土地增值稅之行政處分並檢還稅單。台北縣政府稅捐稽徵處嗣於九十七年七月七日及八月四日發文請本公司再提供土地重估增值補充資料，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八日及八月二十一日回函檢附。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十月十六日接獲台北縣稅捐稽徵處北稅土字第097017670號函，核准撤銷補徵記存土地增值稅之處分並繼續列管記存土地增值稅。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資金貸與他人：請參閱附表一
- 2.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請參閱附表二
- 3.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參閱附表三
- 4.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一億元以上：無
- 5.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以上：無

- 6.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以上：無
- 7.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一億元以上：請參閱附表四
- 8.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以上：請參閱附表五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應揭露被投資公司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 2.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下列相關資訊：
 - (1)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資金貸與他人：請參閱附表七
 - (2)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請參閱附表八
 - (3)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參閱附表九
 - (4)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一億元以上：無
 - (5)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以上：無
 - (6)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以上：無
 - (7)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一億元以上：請參閱附表四
 - (8)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以上：無
 - (9)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 (一)產業別資訊：本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味精、醬油、速食麵、罐頭及飲料等食品之單一產業業務。
- (二)地區別資訊：本公司並無國外營運部門。
- (三)外銷銷貨資訊：本公司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之外銷銷貨收入分別為215,832千元及180,642千元，占各該年度營業收入分別約為6%及10%。
- (四)重要客戶資訊：本公司並無對單一客戶營業收入占損益表收入金額10%之情形。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除另予說明者外，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編號	資金貸與他人者 公司名稱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一)	本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業務往來金 額	資金貸與總限 額(註二)
										名稱	價值		
0	九十七年度 味王(股)公司	印尼味王公司	其他什項資產	\$ 306,288	\$ 139,293	(美金428萬元) \$ 139,293	8.00% (美金50萬元 部分為相對 性無償貸與)	設廠及營 運需要	\$ 139,293	印尼味王 股票12,000 股	-	-	
0	味王(股)公司	冠軍(股)公司	其他什項資產	306,288	23,400	-			-	-	進貨 \$131,532		
	合計					\$ 139,293						\$ 1,225,153	
0	九十六年度 味王(股)公司	印尼味王公司	其他什項資產	\$ 289,417	\$ 139,293	(美金428萬元) \$ 139,293	8.00% (美金50萬元 部分為相對 性無償貸與)	設廠及營 運需要	\$ 139,293	印尼味王 股票12,000 股	-	-	
0	味王(股)公司	冠軍(股)公司	其他什項資產	289,417	23,400	23,400	3.00%	業務往來	-	-	進貨 \$106,486		
	合計					\$ 162,693						\$ 1,157,668	

(註一)：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資金貸與個別對象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資產總額之百分之五為限，並不得超逾貸與企業(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註二)：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資產總額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附表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限額(註一)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 背書保 證 餘 額	未 證 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占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二)
		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u>九十七年度</u>									
0	味王(股)公司	森美工業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1,225,153	\$ 20,000	\$ 20,000	無	無	1%	
0	味王(股)公司	冠軍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1,225,153	50,000	50,000 (美金870萬元)	無	無	1%	
0	味王(股)公司	柬埔寨國光農 產業有限公司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 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 書保證之公司	1,225,153	279,690	279,690 (美金1,230萬元)	無	無	7%	
0	味王(股)公司	柬埔寨國光糖 業有限公司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 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 書保證之公司	1,225,153	404,878	404,878	無	無	11%	
		合計				\$ 754,568	-	-	20%	\$ 1,837,730
	<u>九十六年度</u>									
0	味王(股)公司	森美工業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1,157,668	\$ 30,000	\$ 20,000	-	-	1%	
0	味王(股)公司	冠軍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1,157,668	50,000	50,000	-	-	2%	
		合計				\$ 70,000	-	-	3%	\$ 1,736,503

(註一)：依本公司之背書保證辦法規定，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總資產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二)：依本公司之背書保證辦法規定，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總資產之百分之三十為限。

(註三)：九十七年底實際動支金額為684,568千元(包括森美工業公司0千元、冠軍公司0千元、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279,690千元及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404,878千元)；九十六年底實際動支金額為20,000千元(包括森美工業公司0千元及冠軍公司20,000千元)。

附表三之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九十七年底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味王(股)公司	股票							
	國泰金控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61	\$ 24,138	0.007%	\$ 24,138	
	台新金控	"	"	1,218	7,038	0.020%	7,038	
	味丹國際	"	"	2,000	3,562	0.131%	3,562	
	小計				34,738		34,738	
	受益憑證							
	匯豐中小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00	5,148		5,148	
	台灣富貴基金	"	"	100	1,206		1,206	
	豐台灣基金	(註)"	"	793	8,152		8,152	
	保德信元富新世紀基金	"	"	2,000	8,680		8,680	
	小計				23,186		23,186	
	合計				\$ 57,924		\$ 57,924	

註：九十七年度本公司投資之「兆豐國際金龍基金」與「兆豐國際豐台灣基金」合併，因此，本公司原持有「兆豐國際金龍基金」2,000仟單位轉換為「兆豐國際豐台灣基金」793仟單位。



附表三之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九十七年底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味王(股)公司	股票								
	冠軍(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5,999	\$ 428,190	99.99%	\$428,463	(註)	
	森美工業(股)公司	"	"	9,505	36,397	95.05%	40,584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	"	-	443,304	100.00%	395,108		
	印尼味王(股)公司	"	"	64	-	49.00%	-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	"	204	458,618	48.66%	458,618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	"	98	85,078	49.00%	85,078		
	薩摩亞味王有限公司	"	"	50	2,831	100.00%	2,831		
	台味(股)公司	"	"	82,323	1,628,458	100.00%	1,628,458		
	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	"	"	-	149,930	30.00%	149,930		
	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	"	"	-	239,094	30.00%	239,094		
	合計				\$ 3,471,900				
	第一生技創投(股)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56	\$ 7,560	6.25%		-
	力世創業投資(股)公司			"	1,290	12,898	5.68%		-
	惟達電(股)公司			"	2	-	0.18%		-
其他			"		3,041	-	-		
合計					\$ 23,499				

註：請參閱附註四(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項下「印尼味王(股)公司揭露事項及相關說明」。

附表三之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九十六年底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味王(股)公司	股票							
	國泰金控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30	\$ 42,576	0.007%	\$ 42,576	
	台新金控	"	"	1,218	16,377	0.020%	16,377	
	味丹國際	"	"	2,000	6,736	0.131%	6,736	
	小計				65,689		65,689	
	受益憑證							
	匯豐中小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00	9,960		9,960	
	台灣富貴基金	"	"	100	2,786		2,786	
	國際金龍基金	"	"	2,000	16,560		16,560	
	保德信元富新世紀基金	"	"	2,000	17,320		17,320	
	小計				46,626		46,626	
	合計					\$ 112,315		\$ 112,315



附表三之四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九十六年底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味王(股)公司	股票								
	冠軍(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5,809	\$ 374,480	99.58%	\$ 374,581	(註)	
	森美工業(股)公司	"	"	9,505	39,273	95.05%	43,458		
	西貢味王有限公司	"	"	-	276,533	100.00%	228,435		
	印尼味王(股)公司	"	"	64	-	49.00%	-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	"	204	460,966	48.66%	460,966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	"	98	70,596	49.00%	70,596		
	薩摩亞味王有限公司	"	"	50	2,743	100.00%	2,743		
	台味(股)公司	"	"	82,323	1,608,096	100.00%	1,608,096		
	泰國暹邏酒精出口(股)公司	"	"	14,700	128,539	49.00%	128,539		
	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	"	"	-	155,088	30.00%	155,088		
	合計				\$ 3,116,314				
	第一生技創投(股)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45	\$ 9,450	6.25%		-
	力世創業投資(股)公司			"	1,460	14,602	5.68%		-
惟達電(股)公司			"	2	-	0.18%	-		
其他			"		3,041	-	-		
合計					\$ 27,093				

註：請參閱附註四(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項下「印尼味王(股)公司揭露事項及相關說明」。

附表四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一億元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占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占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九十七年度 味王(股)公司	冠軍(股)公司	採權益法 評價之被 投資公司	進貨	\$ 131,532	11.70%	依本公司 付款政策 決定付款 期間	-	-	\$(37,305)	(18%)	
九十六年度 味王(股)公司	冠軍(股)公司	採權益法 評價之被 投資公司	進貨	\$ 106,486	10.75%	依本公司 付款政策 決定付款 期間	-	-	\$(12,106)	(8%)	



附表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或沖轉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九十七年度 味王(股)公司	印尼味王(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其他什項資產 -其他應收款 (含應收利息 127,945千元 及代墊款項 5,005千元) \$ 272,243	-	-	(註)	-	\$ 272,243
九十六年度 味王(股)公司	印尼味王(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其他什項資產 -其他應收款 (含應收利息 118,274千元及 代墊款項 5,005千元) \$ 262,572	-	-	(註)	-	\$ 262,572

註：請參閱附註四(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項下「印尼味王(股)公司揭露事項及相關說明」。

附表六之一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應揭露被投資公司資訊－九十七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公司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味王(股)公司	冠 軍 (股) 公 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2段79號7樓	味精、罐頭及飲料 之製造及銷售	\$ 138,443	\$ 293,335	15,999	99.99%	\$ 428,190	\$ (19,371)	\$ (19,349)	
	森美工業(股)公司	台北縣三重市重新路5段650號	包裝材料及容器之 印刷、製造及買賣	82,033	82,033	9,505	95.05%	36,397	(1,464)	(1,394)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1707 Highway 1A An Phu Dong Ward District 12, Ho Chi Minh City, Vietnam	味精、速食麵	475,328	339,025	-	100.00%	443,304	22,782	22,782	
	印尼味王(股)公司	Wisma Budi, Lt. 7 Suite 701, Jl. H.R. Rasuna Said, Kav C-6 Jakarta, Indonesia	味精之製造與銷售	180,811	180,811	64	49.00%	-	-	-	(註)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20 th Fl.KSL Tower, 503, Sriayudhya Rd., Bangkok, Thailand	味精之製造與銷售	233,090	233,090	204	48.66%	458,618	14,010	6,818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20 th Fl KSL Tower, 503, Sriayudhya Rd., Bangkok, Thailand	味精之製造與銷售	88,995	88,995	98	49.00%	85,078	(6,209)	(3,042)	
	薩摩亞味王有限公司	Offshore Chambers, P.O.Box 217, Apia, Samoa	一般投資公司	1,741	1,741	50	100.00%	2,831	6,039	6,039	
	台 味 (股) 公 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2段79號6樓	住宅、大樓、工業 廠房開發租售及不 動產買賣、租賃等	987,678	987,678	82,323	100.00%	1,628,458	19,375	19,375	
	泰國暹邏酒精出口(股) 公 司	No.310 Charansanitwong Rd., Bangyikhan Sub- district, Bangphlad District, Bangkok	製造、銷售高純度 食用酒精	-	129,991	-	-	-	(8,872)	(4,347)	
	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 司	No.205-207-209 Mao Tong Boulevard, Toul Svay Prey I, Khan Chamkamon, Phnom Penh, Kingdom of Cambodia	甘蔗種植	157,307	157,307	-	30.00%	149,930	(19,212)	(5,764)	
	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	Chamyeam Village, Paklong Commune, Mondulsevma District, Koh Kong Province, Kingdom of Cambodia	蔗糖生產加工及販 售	226,231	-	-	30.00%	239,094	11,120	2,360	
合 計								\$ 3,471,900		\$ 23,478	

註：請參閱附註四(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項下「印尼味王(股)公司揭露事項及相關說明」。



附表六之二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應揭露被投資公司資訊—九十六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公司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味王(股)公司	冠 軍 (股) 公 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2段79號7樓	味精、罐頭及飲料 之製造及銷售	\$ 293,335	\$ 293,335	45,809	99.58%	\$ 374,480	\$ (11,724)	\$ (11,814)	
	森 美 工 業 (股) 公 司	台北縣三重市重新路5段650號	包裝材料及容器之 印刷、製造及買賣	82,033	82,033	9,505	95.05%	39,273	(5,275)	(5,017)	
	西 貢 味 王 有 限 公 司	1707 Highway 1A An Phu Dong Ward District 12, Ho Chi Minh City, Vietnam	味精、速食麵	339,025	209,973	-	100.00%	276,533	5,693	3,701	
	印 尼 味 王 (股) 公 司	Wisma Budi, Lt. 7 Suite 701, Jl. H.R. Rasuna Said, Kav C-6 Jakarta, Indonesia	味精之製造與銷售	180,811	180,811	64	49.00%	-	-	-	(註)
	泰 國 味 王 有 限 公 司	20 th Fl.KSL Tower, 503, Sriayudhya Rd., Bangkok, Thailand	味精之製造與銷售	233,090	233,090	204	48.66%	460,966	10,306	5,015	
	泰 國 冠 軍 有 限 公 司	20 th Fl KSL Tower, 503, Sriayudhya Rd., Bangkok, Thailand	味精之製造與銷售	88,995	65,351	98	49.00%	70,596	(3,115)	(1,526)	
	薩 摩 亞 味 王 有 限 公 司	Offshore Chambers, P.O.Box 217, Apia, Samoa	一般投資公司	1,741	1,741	50	100.00%	2,743	5,446	5,446	
	台 味 (股) 公 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2段79號6樓	住宅、大樓、工業 廠房開發租售及不 動產買賣、租賃等	987,678	987,678	82,323	100.00%	1,608,096	22,404	22,404	
	泰 國 暹 邏 酒 精 出 口 (股) 公 司	No.310 Charansanitwong Rd., Bangyikhan Sub- district, Bangplad District, Bangkok	製造、銷售高純度 食用酒精	129,991	92,391	14,700	49.00%	128,539	(13,609)	(6,669)	
	東 埔 寨 國 光 農 產 業 有 限 公 司	No.205-207-209 Mao Tong Boulevard, Toul Svay Prey I, Khan Chankamon, Phnom Penh, Kingdom of Cambodia	甘蔗種植	157,307	-	-	30.00%	155,088	(3,230)	(969)	
合 計								\$ 3,116,314		\$ 10,571	

註：請參閱附註四(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項下「印尼味王(股)公司揭露事項及相關說明」。

附表六之三 轉投資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應揭露被投資公司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投資公司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投資公司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股數(仟股)			
九十七年度 冠軍(股)公司	味冠(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2段79號6樓	住宅、大樓、工業廠房開發租售及不動產買賣、租賃等	\$ 128,997	\$ 128,997	10,766	100.00%	\$ 418,188	\$ (10,957)	\$ (10,957)	
台味(股)公司	豐田國際開發有限公司 (Fon Ten Intel. Develop Pte.Ltd.)	Singapore	一般投資及國際貿易等	\$ 15,355	-	500	100.00%	\$ 14,258	\$ (2,084)	\$ (2,084)	
豐田國際開發有限公司	Malay Agucoop Co., Ltd.	Phnom-Roung Village, Boeang Beng Commune, Maly District, Banteay Meanchey, The Kingdom of Cambodia	種植樹薯	\$ 14,756	-	-	100.00%	\$ 12,598	\$ (2,070)	\$ (2,070)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尖得汶有限公司 (CHANTABURISTARCHCO.,LTD.)	1/2 Bangna-Trad Rd. Bangwua, Bangpakong, Chachoengsao 24180, Thailand	生產樹薯粉	\$ 137,872	\$ 106,835	1,500	60.00%	\$ 84,462	\$ (10,538)	\$ (6,323)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KSLITCenterCo.,Ltd	Thailand	科技資訊管理	\$ 82	\$ 82	100	50.00%	\$ 86	-	-	
	THGreenBiotechCo.,Ltd	Thailand	有機肥料之分類	2,236	2,236	5,000	50.00%	2,359	-	-	
	合計			\$ 2,318	\$ 2,318			\$ 2,445	-	-	
尖得汶有限公司	CHANTABURISTARCH POWERCO.,TD.	Thailand	經營生物瓦斯及以生物瓦斯發電等相關行業	\$ 37,935	\$ 9,627	-	100.00%	\$ 36,823	(924)	(924)	
九十六年度 冠軍(股)公司	味冠(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2段79號6樓	住宅、大樓、工業廠房開發租售及不動產買賣、租賃等	\$ 128,997	\$ 128,997	10,766	100.00%	\$ 429,145	\$ (9,851)	\$ (9,851)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尖得汶有限公司 (CHANTABURISTARCHCO.,LTD.)	1/2 Bangna-Trad Rd. Bangwua, Bangpakong, Chachoengsao 24180, Thailand	生產樹薯粉	\$ 106,835	\$ 88,785	1,500	60.00%	\$ 74,641	\$ (5,829)	\$ (3,497)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KSLITCenterCo.,Ltd	Thailand	科技資訊管理	\$ 82	\$ 82	100	50.00%	\$ 88	-	-	
	THGreenBiotechCo.,Ltd	Thailand	有機肥料之分類	2,236	2,236	5,000	50.00%	2,407	-	-	
	合計			\$ 2,318	\$ 2,318			\$ 2,495	-	-	
尖得汶有限公司	CHANTABURISTARCH POWERCO.,TD.	Thailand	經營生物瓦斯及以生物瓦斯發電等相關行業	\$ 9,627	-	-	100.00%	\$ 9,627	-	-	



附表七 轉投資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資金貸與他人者公司名稱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u>九十七年度</u>											
1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KSL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enter Company	其他資產	\$ 9,434	\$ 7,549	6%-7%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營業週轉)	-	-	-	-	-
1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TFI Green Biotech Co., Ltd.	其他資產	3,851	-	6%-7%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營業週轉)	-	-	-	-	-
2	台味(股)公司	味王(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90,000	60,000	2.66%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營業週轉)	-	-	-	-	-
3	冠軍(股)公司	味冠(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44,500	44,500	1.39%- 3.00%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營業週轉)	-	-	-	-	-
	<u>九十六年度</u>											
1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尖得汶有限公司 (CHANTABURISTARCHCO,LTD)	其他流動資產	\$ 12,559	\$ -	-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營業週轉)	-	-	-	-	-
2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尖得汶有限公司 (CHANTABURISTARCHCO,LTD)	其他流動資產	10,047	-	-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營業週轉)	-	-	-	-	-
2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KSL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enter Company	其他資產	10,348	9,434	6%-7%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營業週轉)	-	-	-	-	-
2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TFI Green Biotech Co., Ltd.	其他資產	7,156	3,851	6%-7%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營業週轉)	-	-	-	-	-
3	台味(股)公司	味王(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50,000	50,000	2.10%- 2.50%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營業週轉)	-	-	-	-	-
4	冠軍(股)公司	味冠(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30,000	30,000	2.50%- 3.00%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營業週轉)	-	-	-	-	-

附表八 轉投資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之限額 (註一)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 末 背書保證 餘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占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一) (註二)
		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1	九十七年度 味冠公司	冠軍公司	直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股 權百分之百之母公司	\$ 701,503	\$ 147,400	\$ 147,400	\$ 147,400	4%	\$ 701,503
	2	台味公司	味王公司	直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股 權百分之百之母公司	2,162,812	1,680,400	1,680,400	1,680,400	44%
1	九十六年度 味冠公司	冠軍公司	直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股 權百分之百之母公司	\$ 697,965	\$ 154,720	\$ 147,400	\$ 147,400	5%	\$ 697,965
	2	台味公司	味王公司	直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股 權百分之百之母公司	2,149,682	1,450,000	1,450,000	1,450,000	44%

(註一)：依轉投資公司之背書保證辦法規定，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公司總資產之百分之二十為限，但持有轉投資公司百分之百股份之母公司，以不超過轉投資公司資產總額為限。

(註二)：依轉投資公司之背書保證辦法規定，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公司總資產之百分之三十為限。



附表九之一 轉投資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九十七年底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冠軍(股)公司	股票 台新金控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701	\$ 21,390	0.05%	\$ 21,390	
	合計				\$ 21,390		\$ 21,390	
	股票 味王(股)公司(註)	對冠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 24,000	0.96%	\$ 24,000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同為味王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95	\$ 2,113	4.95%	\$ 2,113	
	味冠(股)公司	冠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10,766	418,188	100.00%	418,188	
	合計				\$ 420,301		\$ 420,301	
台味股份有限公司	豐田國際開發有限公司 (Fon Ten Intel. Develop Pte.Ltd)	台味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0	\$ 14,258	100.00%	\$ 14,258	
豐田國際開發有限公司	Maky Agucop Co., Ltd.	豐田國際開發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12,598	100.00%	\$ 12,598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K.S.L.IT Center Co., Ltd.	泰國味王公司持股50%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00	\$ 86	50.00%	\$ 86	
	THI Green Biotech Co., Ltd.	泰國味王公司持股50%之被投資公司	"	5,000	2,359	50.00%	2,359	
合計					\$ 2,445		\$ 2,445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尖得汶有限公司 (CHANTABURI STARCH CO., LTD.)	泰國冠軍公司持股60%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500	\$ 84,462	60.00%	\$ 84,462	
尖得汶有限公司	CHANTABURI STARCH POWER CO., LTD.	尖得汶公司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	\$ 36,823	100.00%	\$ 36,823	

附表九之二 轉投資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九十六年底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冠軍(股)公司	股票							
	台新金控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701	\$ 49,773	0.05%	\$ 49,773	
	合計				\$ 49,773		\$ 49,773	
	股票							
	味王(股)公司(註)	對冠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 40,500	0.96%	\$ 40,500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同為味王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95	\$ 2,263	4.95%	\$ 2,263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味冠(股)公司	冠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10,766	429,145	100.00%	429,145	
	合計				\$ 431,408		\$ 431,408	
	K.S.L.ITCenter Co., Ltd.	泰國味王公司持股50%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00	\$ 88	50.00%	\$ 88	
	TFI Green Biotech Co., Ltd.	泰國味王公司持股50%之被投資公司	"	2,000	2,407	50.00%	2,407	
	合計				\$ 2,495		\$ 2,495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尖得汶有限公司 (CHANTABURI STARCH CO, LTD.)	泰國冠軍公司持股60%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500	\$ 74,641	60.00%	\$ 74,641	
尖得汶有限公司	CHANTABURI STARCH POWER CO., LTD.	尖得汶公司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	\$ 9,627	100.00%	\$ 9,62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會計師查核報告

受文者：味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味王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其中九十七年度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等四家子公司與泰國冠軍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及九十六年度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等五家子公司與泰國冠軍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各項揭露性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子公司之資產總額分別計新台幣(以下同)2,498,441千元及2,901,238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29.41%及33.92%。而其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計3,638,976千元及3,284,895千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51.45%及64.94%。另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評價之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及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評價之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味王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味王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及修訂後商業會計法第64條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規定，並依上開相關規定分類、衡量及揭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是項新會計原則之適用，使味王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合併總利益減少11,812仟元。

謹此報告

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寬照 會計師



李聰明 會計師



行政院金管會證期局核准簽證字號：

(90)台財證(六)第 145560 號函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日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附 註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附 註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12	流動資產	二					21-22	流動負債	二				
1100	現 金	四(一)	\$ 593,306	7	\$ 347,953	4	2100	短期借款	四(九)	\$ 1,473,755	17	\$ 1,387,442	16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二)	142,358	2	129,623	2	2120	應付票據		263,939	3	180,672	2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二)	691,606	8	340,347	4	2140	應付帳款		218,807	3	222,028	3
1210	存貨淨額	四(三)	1,532,867	18	1,739,853	20	2160	應付所得稅	四(十六)	3,415	-	3,755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四(十六)	13,046	-	14,851	-	2170	應付費用		133,827	2	132,812	2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207,616	3	303,225	4	2262	預收款項	十	158,487	2	366,073	4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四(四)	79,314	1	162,089	2	227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十)	5,139	-	24,439	-
	流動資產合計		3,260,113	39	3,037,941	36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75,049	2	152,717	2
								流動負債合計		2,432,418	29	2,469,938	29
14-	基金及投資						24-	長期附息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二、四(五)、十	440,890	5	167,210	2	2420	長期借款	四(十)	241,892	3	743,039	9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四(六)	23,499	-	27,093	-							
	基金及投資合計		464,389	5	194,303	2							
15-16	固定資產淨額	二、四(七)、六					25-28	其他負債					
	成 本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	二、四(七)	879,848	10	879,848	10
1501	土 地		256,973	3	327,467	4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四(十一)	478,454	6	434,327	5
1521	房屋及建築		801,438	9	738,670	9	2880	其他負債-其他		17,084	-	18,981	-
1531	機器設備		3,077,825	36	3,112,421	36		其他負債合計		1,375,386	16	1,333,156	15
1551	運輸設備		154,669	2	161,956	2	2XXX	負債總計		4,049,696	48	4,546,133	53
1561	生財器具		94,244	1	75,790	1							
1620	出租資產		310,538	4	279,804	3	3-	股東權益					
1681	什項設備		41,192	1	99,503	1	3100	股 本-每股面額十元	四(十二)	2,092,537	25	2,092,537	24
15X8	重估增值		2,412,093	29	2,376,064	28	3110	普通股-額定240,000仟股 發行209,254仟股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7,148,972	85	7,171,675	84	3200	資本公積	二				
15X9	減：累計折舊		(3,140,099)	(37)	(3,013,493)	(35)	3220	資本公積-庫藏股		36,154	-	36,154	-
1599	累計減損		(128,344)	(2)	(128,769)	(2)	3300	保留盈餘	四(十三)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4,852	-	394,307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9,400	-	29,400	1
	固定資產淨額		3,905,381	46	4,423,720	52	3351	累積盈餘(虧損)		510,189	6	(140,853)	(2)
17-	無形資產						3400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二、四(十一)	60,213	1	90,079	1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	115,251	1	116,107	1
18-	其他資產						3430	未認列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二、四(十一)	(123,004)	(2)	(71,893)	-
1810	閒置資產淨額	二、四(七)、四(八)、六	681,705	8	679,680	8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二	(94,153)	(1)	(11,497)	-
1820	存出保證金		9,655	-	8,941	-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四(七)、四(十四)	1,254,278	15	1,215,919	14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二、四(十六)	27,648	-	13,355	-	3510	庫藏股票-2,000仟股	二、四(五)、四(十五)	(4,951)	-	(4,951)	-
1880	其他什項資產	五	85,058	1	103,973	1	3610	少數股權	二	628,765	8	744,936	9
	其他資產合計		804,066	9	805,949	9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4,444,466	52	4,005,859	47
								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七及十				
1XXX	資 產 總 計		\$ 8,494,162	100	\$ 8,551,992	100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總 計		\$ 8,494,162	100	\$ 8,551,992	100

(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附表及查核報告)

董事長：賴川建忠



經理人：陳恭平



會計主管：郭長城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二	\$ 7,073,311	100	\$ 5,058,184	100
5000	營業成本	二	5,408,668	76	4,135,490	82
5910	營業毛利		1,664,643	24	922,694	18
6000	營業費用		973,030	14	849,813	17
6900	營業利益		691,613	10	72,881	1
71-7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24,349	1	66,072	2
7110	利息收入		13,884	-	12,069	1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52	-	431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十(四)	23,992	-	-	-
7480	其他收入		86,421	1	53,572	1
75-7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36,310	2	105,330	2
7510	利息費用		78,061	1	62,193	1
752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四(五)	6,398	-	969	-
7522	其他投資損失		-	-	10,222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1	-	147	-
7630	減損損失		-	-	109	-
7880	什項支出		51,840	1	31,690	1
7900	稅前利益		679,652	9	33,623	1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四(十六)	(13,228)	-	(26,690)	(1)
9600	合併總利益		\$ 666,424	9	\$ 6,933	-
歸屬予：						
9601	合併淨利益		\$ 671,206	9	\$ 10,472	-
9602	少數股權損失		(4,782)	-	(3,539)	-
			\$ 666,424	9	\$ 6,933	-
每股盈餘：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合併每股淨利益	二、四(十七)	\$ 3.18	\$ 3.24	\$ 0.12	\$ 0.05
假設子公司對本公司股票之投資 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						
	合併淨利益		\$ 659,939	\$ 671,206	\$ 24,458	\$ 10,472
	每股合併盈餘		\$ 3.15	\$ 3.21	\$ 0.12	\$ 0.05

(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附表及查核報告)

董事長：穎川建忠



經理人：陳恭平



會計主管：郭長城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保 留 盈 餘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調 整 項 目							合 計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 庫 藏 股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虧)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未 認 列 退 休 金 成 本 淨 損 失	金 融 商 品 之 未 實 現 損 益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 長 期 投 資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庫 藏 股 票	少 數 股 權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2,092,537	\$ 36,154	\$ 103,503	\$ (165,040)	\$ 78,060	\$ (29,400)	\$ 18,601	\$ 890,808	\$ 261,102	\$ (4,951)	\$ 713,443	\$ 3,994,817	
盈餘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轉回累積盈餘	-	-	(74,103)	74,103	-	-	-	-	-	-	-	-	
累積盈餘轉回彌補未實現重估增值	-	-	-	(40,592)	-	-	-	-	40,592	-	-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少數股權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38,047	-	-	-	-	-	46,415	84,462	
採權益法認列及調整被投資公司之未實現重估增值	-	-	-	(19,796)	-	-	-	19,796	-	-	-	-	
採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之資產減損迴轉利益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	-	-	-	-	-	-	3,621	-	-	4	3,625	
未認列退休金成本淨損失	-	-	-	-	-	(41,934)	-	-	-	-	-	(41,934)	
採權益法認列及調整被投資公司之未認列退休金成本淨損失	-	-	-	-	-	(559)	-	-	-	-	-	(55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調整	-	-	-	-	-	-	(30,098)	-	-	-	(287)	(30,385)	
少數股權變動	-	-	-	-	-	-	-	-	-	-	(11,100)	(11,100)	
九十六年度合併總利益	-	-	-	10,472	-	-	-	-	-	-	(3,539)	6,933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092,537	36,154	29,400	(140,853)	116,107	(71,893)	(11,497)	914,225	301,694	(4,951)	744,936	4,005,859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少數股權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856)	-	-	-	-	-	(11,377)	(12,233)	
採權益法認列及調整被投資公司之未實現重估增值	-	-	-	(20,164)	-	-	-	38,359	-	-	18,937	37,132	
未認列退休金成本淨損失	-	-	-	-	-	(49,552)	-	-	-	-	-	(49,552)	
採權益法認列及調整被投資公司之未認列退休金成本淨損失	-	-	-	-	-	(1,559)	-	-	-	-	-	(1,55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調整	-	-	-	-	-	-	(82,656)	-	-	-	(118)	(82,774)	
九十七年度合併總利益	-	-	-	671,206	-	-	-	-	-	-	(4,782)	666,424	
少數股權變動	-	-	-	-	-	-	-	-	-	-	(118,831)	(118,831)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092,537	\$ 36,154	\$ 29,400	\$ 510,189	\$ 115,251	\$ (123,004)	\$ (94,153)	\$ 952,584	\$ 301,694	\$ (4,951)	\$ 628,765	\$ 4,444,466	

(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附表及查核報告)

董事長：顏川建忠



經理人：陳恭平



會計主管：郭長城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淨利益	\$ 671,206	\$ 10,472
調整項目：		
處分投資利益	(23,992)	-
固定資產報廢損失	498	256
折舊及各項攤提	188,838	195,321
資產減損損失	-	109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5,426)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52)	(431)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1	147
存貨呆滯跌價或報廢損失	5,015	6,581
遞延退休金成本減少	29,866	28,115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6,984	(16,131)
備抵呆帳提列(沖銷及轉列收入)	(21,217)	1,606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6,398	969
其他投資損失	-	10,222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2,735)	10,216
應收帳款增加	(335,557)	(9,173)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76,202	(51,583)
存貨(增加)減少	199,379	(257,866)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增加)減少	(12,488)	10,704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80,046	(81,169)
應付費用增加	1,015	8,625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207,586)	81,26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79,405	76,941
其他	20,972	(23,86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52,208	(4,10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269,295)	(166,934)
處分子公司現金數	161,232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3,594	7,938
固定資產淨增加數	(134,656)	(267,546)
存出保證金增加	(714)	(778)
遞延費用增加	(5,026)	(4,235)
其他什項資產增加	-	(48,90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4,865)	(480,463)

(接次頁)

(承前頁)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90,717	468,016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361,240)	154,232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1,897)	410
發放少數股權股利	-	(6,166)
少數股權增加(減少)	(118,831)	4,934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391,251)</u>	<u>621,426</u>
合併個體變動影響數	<u>129,261</u>	<u>-</u>
現金增加數	245,353	136,861
年初現金餘額	<u>347,953</u>	<u>211,092</u>
年底現金餘額	<u>\$ 593,306</u>	<u>\$ 347,953</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71,956	\$ 64,247
減:資本化利息	<u>(3,990)</u>	<u>(27)</u>
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u>\$ 67,966</u>	<u>\$ 64,220</u>
支付所得稅	<u>\$ 18,361</u>	<u>\$ 9,354</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u>\$ 5,139</u>	<u>\$ 24,439</u>

(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附表及查核報告)

董事長：穎川建忠



經理人：陳恭平



會計主管：郭長城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
 (金額除另行說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中國醱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四十八年四月成立並開始生產，民國六十八年五月更名為「味王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生產及銷售味精、醬油、速食麵、罐頭食品及飲料等暨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及洋菸酒類及飲料之進口及經銷。味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於民國五十二年經證券管理機關核准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中華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相關條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實務登載、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採行之主要會計政策如下：

(一)合併概況

1.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本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及其他雖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應全數納入合併個體。惟另考量重大性原則，故若子公司資產總額占母公司資產總額尚非重大且無重大營業收入時，則未予列入合併個體。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公司間重大之交易及其餘額，均已銷除。

2.本合併報表編製主體(以下稱本合併公司)除味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外，其他列入本合併公司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孫)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直接及間接所 持股權百分比	
			九十七 年度	九十六 年度
本公司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味精、罐頭食品及飲料等	99.99%	99.58%
本公司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包裝材料及容器之印刷、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投資公司名稱	子(孫)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直接及間接所 持股權百分比	
			九十七 年度	九十六 年度
本公司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前名：西貢味王有限公司)	味精及速食麵之製造 及銷售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味精之製造與銷售	48.66%	48.66%
本公司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味精之製造與銷售	49.00%	49.00%
本公司	薩摩亞味王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台味股份有限公司	住宅、大樓開發租售及 工業廠房開發租售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泰國暹邏酒精出口股份 有限公司	高純度使用酒精之製 造與銷售	-	49.00%
冠軍公司	味冠股份有限公司	住宅、大樓開發租售及 工業廠房開發租售等	99.99%	99.58%
泰國冠軍 有限公司	尖得汶有限公司	樹薯粉製造	60.00%	60.00%
台味公司	豐田國際開發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及國際貿易 等	100.00 %	-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冠軍公司)，設立地點台灣，於民國六十二年八月九日成立，自民國六十三年七月開始營業，並於民國七十三年十月經證券管理機關核准股票公開發行，惟因應公司法第一五六條之修正，業於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二十七日經證期局核准撤銷股票公開發行。冠軍公司董事會於民國八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決議停止味精及罐頭之生產，業經委託金蘭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加工生產食品罐頭，行銷系統則由本公司代理。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冠軍公司持有本公司所發行之普通股計2,000仟股，約占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0.96%。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森美公司)，設立地點台灣，係於民國八十五年四月十一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登記，並於同年五月三日開始營業，截至九十七年底及九十六年底止，本公司及冠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股共計100.00%之子公司。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前名：西貢味王有限公司，以下稱西貢味王公司)，設立地點越南，於民國八十一年十月十六日經越南State Committee for Cooperating and Investment 核准設立之中越合資企業，並於八十二年二月開始營業。本公司於九十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購買西貢味王有限公司百分之三十五之股權。是項股權投資於九十六年度已完成股權轉讓事宜。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以下稱泰國味王公司)，設立地點泰國，係於民國五十五年十二月十二日經核准設立之中泰合資企業；以其總經理為本公司所指派人



員擔任，故列入本合併個體。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以下稱泰國冠軍公司)，設立地點泰國，係經核准設立之中泰合資企業；以其總經理為本公司所指派人員擔任，故列入本合併個體。

薩摩亞味王有限公司(以下稱薩摩亞味王)，設立地點薩摩亞，係於民國九十一年九月十八日依照薩摩亞國當地法令設立。

台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台味公司)，設立地點台灣，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一月十日奉准設立。

泰國暹邏酒精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泰國暹邏酒精公司)，設立地點泰國，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三日經核准設立之中泰合資企業；以其總經理為本公司所指派人員擔任，故列入本合併個體。本合併公司業於九十七年十月七日出售泰國暹邏酒精公司全數股份，自九十七年十月七日起，喪失對泰國暹邏酒精公司之控制能力，已將喪失控制能力前之收益及損費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味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味冠公司)，設立地點台灣，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一月七日奉准設立，係冠軍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尖得汶有限公司(以下稱尖得汶公司)，設立地點泰國，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九日奉准設立，係泰國冠軍公司持股60%之子公司。

豐田國際開發有限公司(以下稱豐田公司)，設立地點新加坡，於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十七日取得，係台味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3.未列入本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孫)公司名稱	設立地點	持股比例	說明
泰國味王公司	K.S.L.IT Center Co., Ltd.	泰國	50.00%	資產總額占母公司資產總額尚非重大且無重大營業收入
泰國味王公司	TFI Green Biotech Co., Ltd.	泰國	50.00%	資產總額占母公司資產總額尚非重大且無重大營業收入
尖得汶公司	Chantaburi Starch Power Co., Ltd.	泰國	100.00%	資產總額占母公司資產總額尚非重大且無重大營業收入
豐田國際開發有限公司	Malay Aguicoop Co., Ltd.	柬埔寨	100.00%	資產總額占母公司資產總額尚非重大且無重大營業收入

(二)會計估計

本合併公司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等規定編製財務報表時，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須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 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或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或在企業營業週期之正常營運過程中，預期將變現或備供出售或消耗之資產，為流動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或因營業而發生預期將於企業營業週期之正常營運過程中清償之負債，為流動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營業週期

因營建工程營業週期通常長於一年，因是與工程相關之資產與負債，係按營業週期(約為二至五年)作為劃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基準，其餘科目仍以一年為劃分基準。

(五) 金融商品

本合併公司對金融商品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分為下列兩類：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後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上市(櫃)權益證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投資信託基金則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值計算。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證券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嗣後不予迴轉。

(六) 外幣交易事項

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即期匯率入帳。外幣資產或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因匯率變動所發生之兌換損失或盈益，列為收付年度之損益。外幣資產及負債之年底餘額，再按年底時之即期匯率予以換算調整，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七) 備抵呆帳

係就年底應收款項餘額及客戶情況，依據經驗及帳齡評估可能發生呆帳比率提列之。

(八) 存貨



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按加權平均法計價，倘有呆滯存貨並評估其呆滯損失。原、物料及在製品係以重置(製)成本為市價，製成品及商品採淨變現價值計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法時，係採總額比較法計算。市價低於成本時，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當市價回升時，則就已提列之備抵跌價損失內沖回。

營建土地及建屋工程款列為在建工程，建造期間因建造房地產產生之借款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在建工程成本。

待售房地，於工程完工交屋時結算損益，有關完工交屋損益歸屬年度之認定，係以工程已完工達可交屋狀態且已實際交付房地並完成所有權移轉之日期為準。若於資產負債表日完成交屋或所有權移轉，且於期後期間完成另一項時，亦可提前認列該交屋損益。

工程已售未售成本之分攤，係採售價比例分攤。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處理，與被投資公司相互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並予以消除。取得股票股利不認列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亦不增加投資帳面金額；股票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國外被投資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按現時匯率換算後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按對該公司投資比率作為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累積換算調整數項下。

本合併公司投資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處理，對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列為商譽，若取得股權淨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應就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應將該差額列為非常損益。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適用「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視為庫藏股票，本公司按持股比例調整減列長期股權投資，並將庫藏股票作為股東權益之減項。本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相互投資之損益計算方式，亦採庫藏股票法。

(十)固定資產及非營業用資產

土地係按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計價，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係以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計價。非供營業使用之土地、建築物及機器設備等列為閒置資產，按其淨變現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購置或擴建固定資產，於取得或完工前所支出之款項，所應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計入固定資產成本。

重大之增添、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零星更換及修理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固定資產及非營業用資產報廢及出售時，其成本、重估增值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若有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及利益時，列為當年度損益。

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辦理重估者，除增加重估資產之增值金額及將土地增值稅準備列入其他負債外，淨額則貸記資本公積。

固定資產折舊之提列係依照下列耐用年數，以直線法提列之：房屋及建築15至55年；機器設備5至15年；運輸設備5至10年；生財器具3至8年；出租資產4至51年及什項設備3至12年。固定資產重估增值之折舊，則依重估後剩餘耐用年限計算提列。耐用年數屆滿而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其殘值依估計使用年數，按原折舊方法繼續提列折舊至折足為止。

非供營業使用之折舊性資產按剩餘耐用年數計提之折舊，列為營業外支出。

(十一)資產減損

本合併公司對資產價值之評估，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當適用該公報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超過其可回收金額時，應即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淨公平價值及其使用價值，二者較高者。資產如未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則其減損損失於損益表認列為損失；資產如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則其減損損失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如有不足，方於損益表認列為損失。當有證據顯示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即應予認列減損迴轉利益，或於原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金額範圍內，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十二)職工退休基金

本公司、冠軍公司及森美公司退休金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分，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費用。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十五年採直線法攤銷，退休金損益則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最低退休金負債未超過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合計數時，借記「遞延退休金成本」，帳列無形資產。倘超過該合計數時，其超過部分借記「未認列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作為股東權益之減項。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先由準備金撥付，若有不足，則先行沖轉應計退休金負債，再不足時，則列為支付當年度費用；採確定提撥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列為當年度費用。



西貢味王公司、泰國味王公司、泰國冠軍公司、泰國暹邏酒精公司、尖得汶公司、豐田公司及薩摩亞味王公司未訂定退休金辦法，當地政府法令亦無有關員工退休金之強制規定。

台味公司及味冠公司於九十二年度設立，無正式僱用之專職員工，尚無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退休金之適用。

(十三) 少數股權

子公司之少數股權，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內列為股東權益之項目，並以總數表達，不予區分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

(十四) 收入、成本及費用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五) 所得稅

本合併公司所得稅採跨期間所得稅分攤。將暫時性差異、年度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列入調整年度之所得稅。

本公司、冠軍公司、台味公司、森美公司及味冠公司每年度盈餘於翌年度股東會決議未作分配者，該未分配餘額將依稅法核算後按百分之十加徵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盈餘保留年度之費用。

(十六) 合併每股淨利益

係就已發行之普通股股數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但以未分配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之股數，係追溯調整計算。

(十七)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修訂後商業會計法第64條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計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年度損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及修訂後商業會計法第64條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規定。並依上開相關規定分類、衡量及揭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上述會計原則之採用，使本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合併總利益減少11,812仟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庫存現金	\$ 5,033	\$ 3,582
支票存款	30,861	73,957
活期存款	485,162	203,405
外匯存款	4,829	7,668
定期存款	67,421	59,100
在途存款	-	241
合計	<u>\$ 593,306</u>	<u>\$ 347,953</u>

(二)應收款項淨額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應收票據	\$ 143,599	\$ 130,779
減：備抵呆帳	(1,241)	(1,156)
淨額	<u>\$ 142,358</u>	<u>\$ 129,623</u>
應收帳款	\$ 697,659	\$ 352,427
減：備抵呆帳	(6,053)	(12,080)
淨額	<u>\$ 691,606</u>	<u>\$ 340,347</u>

(三)存貨淨額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製成品	\$ 507,895	\$ 405,449
在製品	212,548	190,192
原料	384,205	295,513
物、燃料	36,337	33,934
在途原物料	4,341	3,163
在建工程	410,809	820,133
減：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23,268)	(8,531)
淨額	<u>\$ 1,532,867</u>	<u>\$ 1,739,853</u>



九十七年底及九十六年底存貨之投保金額分別為226,115仟元及251,086仟元。

(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上市公司股票	\$ 87,337	\$ 87,337
基金	52,656	52,65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60,679)	22,096
合計	\$ 79,314	\$ 162,089

(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金額	持股%	金額	持股%
印尼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 -	49.00	\$ -	49.00
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	149,930	30.00	155,088	30.00
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	239,094	30.00	-	-
Chantaburi Starch Power Co., Ltd.	36,823	100.00	9,627	100.00
K.S.L. IT Center Co., Ltd.	86	50.00	88	50.00
TFI Green Biotech Co., Ltd.	2,359	50.00	2,407	50.00
Malay Agucoop Co., Ltd.	12,598	100.00	-	-
合計	\$ 440,890		\$ 167,210	

1.上項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相關投資損益，其中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及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係依據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及揭露各項財務資訊，另K.S.L. IT Center Co., Ltd.、TFI Green Biotech Co., Ltd.及九十六年度之Chantaburi Starch Power Co., Ltd.，係分別依泰國味王公司及尖得汶公司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認列，又Malay Agucoop Co., Ltd.係依台味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計算認列。

2.印尼味王(股)公司揭露事項及相關說明：

(1)民國九十五年下半年間，本公司已無法參與並控制或了解印尼味王公司營運，本公司確已喪失對印尼味王公司之控制能力。

(2)本公司轉投資印尼味王公司可能遭受之損失或損害，及是否有可能產生或有負債，經洽法律專家出具意見表示：本公司之義務以出資額為限，且不超過股東的資產。

(3)本公司轉投資印尼味王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款、資金貸與款項及墊款之帳面餘額，於民國九十五年度均已降至零。

3. 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之子公司冠軍公司因持有本公司股票，因是本公司依「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視同庫藏股票處理。九十七年底及九十六年底上述交易經重分類沖減帳列淨額均為4,951仟元，列為股東權益減項之庫藏股票。
4.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增加轉投資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投資比例百分之三十，於九十七年度增加之投資款計226,231仟元(美金720萬元折合)。
5.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增加轉投資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投資比例百分之三十，於九十六年度增加之投資款計157,307仟元(美金480萬元折合)。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被 投 資 公 司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金 額	持 股 %	金 額	持 股 %
第一生技創投股份有限公司	\$ 7,560	6.25	\$ 9,450	6.25
力世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898	5.68	14,602	5.68
惟達電股份有限公司	-	0.18	-	0.18
其 他	3,041		3,041	
合 計	\$ 23,499		\$ 27,093	

1. 上列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2. 以成本衡量之部分被投資公司，因該等公司營業產生鉅額虧損或辦理減資，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本公司已認列永久性跌價損失。
 3. 九十七年度，上列股票投資第一生技創投(股)公司及力世創業投資(股)公司，因辦理減資並退回股款分別計1,890仟元及1,704仟元。
- 九十六年度，上列股票投資第一生技創投(股)公司，因辦理減資(含現金減資及彌補虧損減資)計退回現金減資股款計2,925仟元及彌補虧損註銷股份計1,012,500股，本公司並相對認列投資損失計10,125仟元。另上列股票投資力世創業投資(股)公司，因辦理減資並退回股款計3,409仟元。又長生國際開發(股)公司，於九十六年度清算完結，並退回股款計1,604仟元，本公司帳列沖轉投資款1,604仟元及認列投資損失計97仟元。



(七)固定資產

項 目	成本及重估增值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未折減餘額
<u>九十七年底</u>				
土 地	\$ 740,603	\$ -	\$ 68,410	\$ 672,193
房屋及建築	808,380	431,449	-	376,931
機器設備	3,087,828	2,424,219	-	663,609
運輸設備	155,770	138,602	-	17,168
生財器具	94,547	86,191	-	8,356
出租資產	2,219,935	27,058	59,934	2,132,943
其他設備	41,909	32,580	-	9,329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4,852	-	-	24,852
合 計	<u>\$ 7,173,824</u>	<u>\$ 3,140,099</u>	<u>\$ 128,344</u>	<u>\$ 3,905,381</u>
(接次頁)				
(承前頁)				
<u>九十六年底</u>				
土 地	\$ 773,965	\$ -	\$ 68,410	\$ 705,555
房屋及建築	745,612	380,061	-	365,551
機器設備	3,122,424	2,345,715	-	776,709
運輸設備	163,057	138,364	-	24,693
生財器具	78,533	72,064	-	6,469
出租資產	2,190,304	20,319	60,359	2,109,626
其他設備	97,780	56,970	-	40,81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394,307	-	-	394,307
合 計	<u>\$ 7,565,982</u>	<u>\$ 3,013,493</u>	<u>\$ 128,769</u>	<u>\$ 4,423,720</u>

1. 本公司及冠軍公司歷年來固定資產、閒置資產及出租資產，依土地公告現值及營利事業資產重估辦法辦理資產重估，重估增值總額於減除土地增值稅後之淨額貸記未實現重估增值，未實現重估增值淨額為1,398,471千元，該等未實現重估增值經歷年轉增資、彌補本公司及冠軍公司虧損並扣除屬少數股權權益部分。另本公司移轉予台味公司之土地曾辦理重估，本公司於移轉前業將此部分未實現重估增值彌補虧損計457,584千元，依經濟部九十三年二月二十日經商字第〇九三〇二〇一六六八〇號函釋規定，原對本公司盈餘分配之限制，應隨重估資產一併移轉予台味公司。截至九十七年底止，本公司業將累積盈餘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計288,902千元，另台味公司業將累積盈餘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計66,494千元。因經濟部九十七年十

一月七日經商字第〇九七〇二一四五一二〇號函之說明及「營利事業資產重估價辦法」修訂刪除第四十一條規定，本公司及台味公司未實現重估增值彌補虧損尚待轉回部分，無須再轉回，俟後產生之盈餘將可依公司章程之規定運用。

- 2.本公司及冠軍公司、味冠公司及台味公司之主要固定資產(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築及出租資產等)，經參酌專業機構鑑價報告等並評估結果，其部分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淨公平價值)小於帳面價值，截至九十七年底及九十六年底止，本合併公司部分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淨公平價值)小於帳面價值分別計128,344仟元及128,769仟元，業已分別提列等額累計減損。
- 3.九十七年度泰國冠軍有限公司辦理土地重估，增值金額計37,132仟元(40,913仟泰銖折合)。
- 4.上列固定資產於九十七年底及九十六年底投保金額分別約為247,988仟元及260,693仟元。
- 5.截至九十七年底及九十六年底止，上列固定資產分別提供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六。

(八)閒置資產淨額

項 目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土 地	\$ 683,746	\$ 682,345
房屋及建築	2,335	480
機器設備	10,781	16,714
減：累計折舊	(7,646)	(12,773)
累計減損	(7,511)	(7,086)
淨 額	<u>\$ 681,705</u>	<u>\$ 679,680</u>

- 1.本公司及冠軍公司、味冠公司及台味公司之上列資產(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築等)，經參酌專業機構鑑價報告等並評估結果，其部分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淨公平價值)小於帳面價值，截至九十七年底及九十六年底止，本合併公司上列資產可回收金額(淨公平價值)小於帳面價值分別計7,511仟元及7,086仟元，業已分別提列等額累計減損。
- 2.截至九十七年底及九十六年底止，上列閒置資產提供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六。



(九)短期借款

項 目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信用借款	\$ 364,000	\$ 291,182
抵押借款	1,095,388	1,089,710
味王職委會借款	6,550	6,550
信用狀借款	7,817	-
合 計	\$ 1,473,755	\$ 1,387,442

1. 九十七年底及九十六年底上列借款之利率分別為2.00%-8.00%及2.50%-6.25%。
2. 有關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六。

(十)長期借款

借 款 內 容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擔保借款	\$ 53,027	\$ 767,478
信用借款	194,004	-
減：一年內到期	(5,139)	(24,439)
淨 額	\$ 241,892	\$ 743,039

1. 九十七年底及九十六年底上列借款利率均為1.00%~5.00%。
2. 有關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六。

(十一)員工退休金

1. 本公司、冠軍公司及森美公司退休辦法適用於正式僱用之專職員工，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分，每月分別按給付薪資之8.7%、7%及2%提撥退休金，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提撥至台灣銀行(九十六年七月一日前為中央信託局)專戶存儲之退休金分別為21,336仟元及23,463仟元。經精算結果，本合併公司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1) 淨退休金成本所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折 現 率	2.50%	3.5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3.5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50%	2.50%

(2)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服務成本	\$ 16,399	\$ 15,222
利息成本	19,752	19,53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332)	(414)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30,800	28,155
退休金損失攤銷數	12,129	11,032
減縮或清償損(益)	-	2,049
淨退休金成本合計	<u>\$ 78,748</u>	<u>\$ 75,574</u>

(3)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列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210,497	\$ 197,312
非既得給付義務	277,238	242,539
累積給付義務	487,735	439,851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92,167	147,569
預計給付義務	679,902	587,420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1,618)	(8,611)
提撥狀況	668,284	578,809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62,080)	(92,880)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310,967)	(213,576)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183,217	161,974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478,454</u>	<u>\$ 434,327</u>
(4) 遞延退休金成本	<u>\$ 60,213</u>	<u>\$ 90,079</u>
(5) 未認列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u>\$ 123,004</u>	<u>\$ 71,893</u>
(6) 既得給付	<u>\$ 259,454</u>	<u>\$ 227,218</u>

2.「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本公司、冠軍公司及森美公司之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依該條例規定，雇主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繳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本合併公司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繳之退休金分別為5,448千元及5,531千元。

(十二)股本

本公司股本總額為2,400,000千元，分為240,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均為普通股。民國九十七年底實收股本均為2,092,537千元，按同一面額，分為209,253,762股。



本公司股本來源明細如下：

項 目	九十七年底
原始認股及現金增資	\$ 537,762
盈餘轉增資	944,163
資本公積轉增資	563,439
特別公積轉增資	47,173
合 計	<u>\$ 2,092,537</u>

(十三)盈餘分配

1.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盈餘除先依法繳納稅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應分配如下：

- (1) 提撥法定公積金百分之十及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 (2) 如尚有盈餘，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按下列方式分派之，惟此項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報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 ① 員工紅利百分之二。
 - ② 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五。
 - ③ 股東股利百分之九十三，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0.2元得不予發放，得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本公司九十七年度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合計為15,750千元，係以九十七年度稅後淨利彌補累積虧損及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淨額，依公司管理階層盈餘分配計畫及參酌公司章程盈餘分配比率(即員工紅利百分之二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五)估列，並認列為當年度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

依照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惟撥充資本時，以公司無虧損且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百分之五十，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2. 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網站」查詢。
3. 本公司上年度（九十六年度）並無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故不適用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之揭露。
4. 截至九十七年底止，本公司之累積盈餘均屬八十七年度以後（兩稅合一後）產生。截至九十七年底止，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20,108千元，占九十七年底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之比率約為3.94%。本公司得分配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或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是本公司股東受配九十七年度盈餘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尚

需調整盈餘分配日前，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本公司九十七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3.94%，另九十六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予股東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0%。

(十四)未實現重估增值

項 目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未實現重估增值長期投資	\$ 952,584	\$ 914,225
未實現重估增值味王	301,694	301,694
合 計	\$ 1,254,278	\$ 1,215,919

- 1.以未實現重估增值彌補虧損者，以後年度如有盈餘，除依公司法之規定分配外，應先將該項盈餘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在原撥補數額未全部轉回前，盈餘不得分派股息或作其他用途。因經濟部九十七年十一月七日經商字第○九七○二一四五一二○號函之說明及「營利事業資產重估價辦法」修訂刪除第四十一條規定，本公司未實現重估增值彌補虧損尚待轉回部分，無須再轉回，俟後產生之盈餘將可依公司章程之規定運用。有關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回情形，請參閱附註四(七)之說明。
- 2.依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經濟部新頒函釋，原帳列資本公積項下之資產重估增值準備，不得用以彌補以前年度虧損。

(十五)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持有之公司	期初股數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u>九十七年底</u>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	冠軍(股)公司	2,000仟股	-	2,000仟股
<u>九十六年底</u>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	冠軍(股)公司	2,000仟股	-	2,000仟股

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冠軍(股)公司，截至九十七年底及九十六年底止，持有本公司股票，每股成本均為19.34元，每股市價分別為12.00元及20.25元。

(十六)所 得 稅

- 1.本公司、冠軍公司、森美公司及台味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依稅前損益考慮各該年度存在之永久性與暫時性差異後，本公司九十七年度並無課稅所得額，惟對遞延所得稅資產評價結果及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因而產生所得稅利益11,267仟元；台味公司九十七年度則計有課稅所得額為28,665仟元，所得稅費用為7,156仟元及應付所得稅計3,415仟元(即台味公司之應納稅款)；冠軍公司九十七年度則計有課稅所得額為208仟元，於加計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後所得稅費用合計9,721仟元；森美公司九十七年度則計有課



稅所得額為45仟元；泰國味王公司九十七年度估計之所得稅費用為7,569仟元；泰國冠軍公司九十七年度估計之所得稅費用為49仟元，依此本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所得稅費用為13,228仟元。

本公司、冠軍公司、森美公司及台味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依稅前淨利考慮各該年度存在之永久性與暫時性差異後，本公司及森美公司九十六年度並無課稅所得額，台味公司九十六年度則計有課稅所得額為29,582仟元，於扣除所得稅抵減後所得稅費用合計7,386仟元，九十六年度應付所得稅計3,629元(即台味公司之應納稅款)，冠軍公司九十六年度則計有課稅所得額為543仟元，於扣除所得稅抵減後所得稅利益合計69仟元，九十六年度應付所得稅計126元(即冠軍公司之應納稅款)；泰國味王公司九十六年度估計之所得稅費用為5,185仟元；泰國冠軍公司九十六年度估計之所得稅費用為202仟元；西貢味王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估計所得稅費用為0元，又民國九十六年度對於遞延所得稅資產評價結果及調整所得稅估計差額，因而產生所得稅費用13,986仟元，依此本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所得稅費用為26,690仟元。

2.茲列示有關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 (11,267)	\$ 13,986
台味股份有限公司	7,156	7,386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9,721	(69)
泰國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7,569	5,185
泰國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49	202
合 計	<u>\$ 13,228</u>	<u>\$ 26,690</u>

3.茲列示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 40,694	\$ 28,206

4.遞延所得稅資產項目如下：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流 動：		
呆帳費用超限	\$ 1,492	\$ 7,375
虧損扣抵	8,006	8,648
其 他	3,548	2,515
小 計	<u>13,046</u>	<u>18,538</u>
減：備抵評價	-	(3,687)
淨 額	<u>13,046</u>	<u>14,851</u>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流 動：		
非流動：		
呆帳費用超限	68,061	63,457
未實現退休金	71,449	66,015
其 他	24,657	3,787
小 計	164,167	133,259
減：備抵評價	(136,519)	(119,904)
淨 額	27,648	13,355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 40,694	\$ 28,206

5.本公司、冠軍公司、森美公司及台味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五年度止。

(十七)合併每股淨利益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合併淨利益	671,206仟元	10,472仟元
發行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207,254仟股	207,254仟股
合併每股淨利益		
—稅前	3.18元	0.12元
—稅後	3.24元	0.05元

(十八)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	屬於營業費用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	屬於營業費用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97,633	\$ 231,063	\$ 628,696	\$ 217,036	\$ 227,401	\$ 444,437
勞健保費用	11,644	13,997	25,641	15,118	15,341	30,459
退休金費用	41,541	42,655	84,196	37,217	43,886	81,103
折舊費用	174,104	7,804	181,908	181,792	9,404	191,196
攤銷費用	4,822	706	5,528	4,074	51	4,125



五、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印尼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K.S.L. IT Center Co., Ltd.	本合併子公司－泰國味王公司持股50%之被投資公司
TFI Green Biotech Co., Ltd.	本合併子公司－泰國味王公司持股50%之被投資公司
Malay Aguicoop Co., Ltd.	本合併子公司－台味公司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貨

(1)交易金額未達100,000仟元者：無

(2)交易金額達100,000仟元以上者：無

2.銷貨

(1)交易金額未達100,000仟元者：無

(2)交易金額達100,000仟元以上者：無

3.本合併公司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與關係人間資金融通情形，請詳附表一。

4.本合併公司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為關係人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表二。

5.重大債權債務餘額

(1)交易金額未達100,000仟元者

項 目	關係人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金 額	%	金 額	%
暫付款項	Malay Aguicoop Co., Ltd.	\$ 5,531	3	\$ -	-

(2)交易金額達100,000仟元者：請詳附表五。

6.其 他			
交易對象	交易事項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印尼味王公司	利息收入(註)	\$ 9,671	\$ 10,044

(註:上列印尼味王公司之利息收入，均已相對估列100%呆帳損失)

7.本公司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薪 資	\$ 9,804	\$ 11,497
獎金及特支費	528	529
業務執行費用	4,037	3,993
董監酬勞	11,250	-

註1：上列九十七年度之金額，包含董監酬勞估列數，詳細估列方式，請參閱附註四(十三)項下說明。

註2：相關詳細資料可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8.合併母子公司間已沖銷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九十七年度

沖銷科目	借方金額	貸方金額	交 易 事 項	交易公司
股東權益	\$ 3,636,943		沖銷長期投資科目	冠軍公司、台味公
其他什項資產	48,197		及子公司之股東權	司、森美公司、西貢
長期投資		\$ (3,084,989)	益、合併借項攤提沖	味王公司、泰國味王
其他負債-少數股權		(572,457)	銷。	公司、泰國冠軍公司
固定資產		(3,694)		及薩摩亞味王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24,000)		
(接次頁)				
(承前頁)				
長期投資	38,465		庫藏股交易-子公司	冠軍公司
其他負債-少數股權	200		期末持有母公司股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38,665)	票。	
流動負債	145,572		沖銷母子公司間之	冠軍公司、台味公
流動資產		(145,572)	債權債務。	司、森美公司、西貢
				味王公司及泰國味
				王公司
利息收入	2,752		資金融通往來交易	冠軍公司及台味公
利息支出		(2,752)	之沖銷	司



沖銷科目	借方金額	貸方金額	交易事項	交易公司
銷貨收入	275,105		沖銷母子公司間順 逆流交易。	冠軍公司、台味公 司、森美公司、西貢 味王公司及尖得汶 公司
租金收入	15,311			
出售固定資產利益	486			
其他收入	13,586			
其他負債	2,281			
固定資產		(2,281)		
銷貨成本		(280,705)		
管理費用		(7,346)		
租金支出		(15,311)		
出售固定資產損失		(349)		
存 貨		(777)		

民國九十六年度

沖銷科目	借方金額	貸方金額	交易事項	交易公司
股東權益	\$ 3,612,503		沖銷長期投資科目 及子公司之股東權 益、合併借項攤提沖 銷。	冠軍公司、台味公 司、森美公司、西貢 味王公司、泰國味王 公司、泰國冠軍公 司、薩摩亞味王公司 及暹羅酒精公司
其他什項資產	48,098			
長期投資		\$ (2,963,489)		
其他負債-少數股權		(652,918)		
固定資產		(3,69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40,500)		
長期投資	38,465			
其他負債-少數股權	20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38,665)		
流動負債	124,582		沖銷母子公司間之 債權債務。	冠軍公司、台味公 司、森美公司、西貢 味王公司、泰國味王 公司及暹羅酒精公 司
非流動負債	23,400			
流動資產		(100,925)		
非流動資產		(23,400)		
預付長期投資款 (接次頁)		(23,657)		
(承前頁)			資金融通往來交易 之沖銷	冠軍公司及台味公 司
利息收入	1,125			
利息支出		(1,125)		
股東權益	586		沖銷母子公司間順 逆流交易。	冠軍公司、台味公 司、森美公司及西貢 味王公司
銷貨收入	184,521			
租金收入	15,847			
出售固定資產利益	486			
其他收入	12,313			

沖銷科目	借方金額	貸方金額	交易事項	交易公司
銷貨成本		(190,025)		
管理費用		(6,804)		
租金支出		(15,847)		
出售固定資產損失		(349)		
存 貨		(728)		

六、質押之資產

本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已提供各金融機構作為各項借款及購貨等履約保證金額之擔保品，其明細資料如下：

擔保資產	內 容	九十七年底	九十六年底
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 (含出租土地之地上物)	土地、建築物等	\$ 4,153,039	\$ 4,135,542
在建工程	營建土地	-	497,257
其他資產	政府債券等	4,390	-
合 計		<u>\$ 4,157,429</u>	<u>\$ 4,632,799</u>

七、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九十七年底及九十六年底止，本公司之承諾及或有負債如下：

- (一)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約為12,714仟元及54,917仟元。
- (二)對外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684,568仟元及0仟元，請參閱附表二。
- (三)因開立信用狀額度及進貨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計362,400仟元及257,400仟元；另收取之存入保證票據分別計99,858仟元及99,251仟元。
- (四)截至九十七年底止，本公司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中山分行提供保證金額計美金8,800仟元；另由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大稻埕分行提供保證金額計美金12,200仟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項 目	帳面價值	公 平 價 值	
		公開報價決 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 計之金額
<u>金融資產</u>			
九十七年底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			
融資產	\$ 1,868,160	\$ -	\$ 1,868,1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9,314	79,314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3,499	-	-
<u>金融負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			
融負債	2,340,774	-	2,340,774
九十六年底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			
融資產	\$ 985,133	\$ -	\$ 985,13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62,089	162,089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093	-	-
<u>金融負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			
融負債	2,694,187	-	2,694,187

本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中屬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所得稅及應付費用等，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以帳面價值為準。
-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3.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淨額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價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或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本合併公司長期股權投資淨額之帳面價值與公平價值相當。
- 4.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 5.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含應付利息)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借款利率為準。

(二)財務風險控制

本合併公司定期衡量及辨識所處外在及內在的環境中各項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作業風險)的可能產生原因及對公司影響，在維護公司最大權益前提下，有效管理已存在的風險部位降低對公司可能影響；同時經由事前妥善規劃及準備，減少可能對本合併公司不利風險的產生機會。

(三)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合併公司從事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投資前業經適當評估並選擇投資標的，且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合併公司係透過集中交易市場下單交易且係與信用良好之交易相對人往來，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3.流動性風險

本合併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另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合併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四)其他說明事項

- 1.有關遭人質疑「帳外盈餘」等事項，本公司曾於民國八十年度調整泰國味王有限公司持股數及持股比例時，以泰國味王有限公司八十年底股東權益為基準調整增加累積盈餘及投資收益，惟對於民國八十年度以後是否有帳外盈餘，已有三十三位股東聯名向法院聲請選派檢查人調查及另由檢察官偵查。台灣台北地方法院裁定選派之檢查人，於九十二年六月十八日向法院提出檢查人補充報告，法院迄未有任何裁定指示。
- 2.截至九十七年底止，本公司與歐陽吉永請求給付退休金事件，由台灣台北地方法院一審法院審理中，依律師意見陳述，上述案件或有部分勝訴之可能，若本公司全部敗訴，則本公司應給付歐陽吉永3,033千元與法定利息。本公司均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至台灣銀行勞工退休金專戶，上述案件倘最終敗訴確定，有關退休金應由本公司勞工退休基金專戶支付。是以，上述退休金事件對本公司財務報表尚無重大影響。
- 3.本公司因林文昌君擔任本公司董事長期間對印尼味王(股)公司之資金貸與事項，向台北地檢署告訴林文昌君涉嫌背信等罪，經台北地檢署檢察官為不起訴處分，本公司不服，業向台灣高等法院檢察署提起再議。



- 4.本公司台北市士林區蘭雅段土地之天母樂活房地興建案：
- (1)本公司台北市士林區蘭雅段土地之天母樂活房地興建案，已全數簽訂合約預售完竣，並於九十七年度完工陸續交屋，九十七年度認列收入計1,374,422千元，另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底止，預收之房地款分別計158,487千元及366,073千元。
 - (2)本公司於九十五年三月簽訂企劃包銷「士林區房屋預售案」合約，依合約約定，本公司需支付企劃銷售服務費及超價獎金，九十五年度本公司業已支付是案全數銷售服務費及超價獎金共計111,268千元(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之遞延推銷費用科目)。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度依配合原則，將遞延銷售服務費及超價獎金轉列行銷費用計70,399千元。截至九十七年底止，遞延推銷費用餘額為40,869千元(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 5.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元月六日依企業併購法第27條暨公司法第185條之規定，將部分土地及建築物移轉予子公司台味股份有限公司，並按企業併購法第34條第1項第五款規定記存土地增值稅在案。惟因財政部94年台財稅字第09404570380號及97年台財稅字第09600365280號函釋規定，台北縣政府稅捐稽徵處、花蓮縣稅捐稽徵處、高雄縣政府稅捐稽徵處及台北市稅捐稽徵處中南分處，否准本公司之土地增值稅記存案件，本公司經提起行政救濟及財政部民國97年6月19日台財稅字第09704052090號函釋之規定，本公司土地增值稅記存案之行政救濟情形如下：
- (1)花蓮縣稅捐稽徵處認定本公司原被收購之花蓮市民德段二筆土地，取得對價未達全部對價65%，原核准土地增值稅記存案應予撤銷，並補徵土地增值稅計986千元。本公司不服，於民國九十六年度經申請復查、訴願，均遭駁回，本公司復於九十七年度元月向臺北高等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花蓮縣稅捐稽徵處於九十七年七月七日及八月十五日發文請本公司提供取得對價達全部對價百分比之計算式等資料，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七年七月十六日、八月八日及八月二十一日檢附相關文件。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五日接獲花蓮縣稅捐稽徵處花稅管字第0970031369號函，核准撤銷補徵之行政處分並准予繼續記存土地增值稅。
 - (2)高雄縣政府稅捐稽徵處以本公司原被收購之鳳山市五甲段土地，取得對價未達全部對價65%，於民國九十六年度發函補徵土地增值稅計83千元，本公司於九十七年二月申請復查，惟於九十七年三月接獲復查決定維持原核定，本公司業於九十七年五月提出訴願申請，復於九十七年七月十六日依財政部民國97年6月19日台財稅字第09704052090號函釋規定及八月八日、八月二十一日提供相關資料。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接獲高雄縣政府地方稅務局土地增值稅重審復查決定書，經核准97年3月31日高縣稅法字第0970008226號復查決定及原核定補徵93年土地增值稅額83千元案，均撤銷。
 - (3)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二十一日接獲台北市稅捐稽徵處中南分處通知：本公司原經准予記存土地增值稅42,690千元案，應予撤銷。惟本公司經向該處申請暫緩補徵土地增值稅之行政處分並檢還稅單，業接獲該處通知

註銷原補徵土地增值稅繳款書及同意暫緩辦理。本公司復於九十七年七月十六日依財政部民國97年6月19日台財稅字第09704052090號函釋規定提供相關資料，台北市稅捐稽徵處嗣於九十七年七月二十五日發文請本公司再補充土地增值稅案相關資料，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二十一日回函檢附。本公司復於九十八年元月致電台北市稅捐稽徵處中南分處，經經辦人員表示：依財政部之政策決議本案即已結案，不再另行通知。

- (4)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接獲台北縣政府稅捐稽徵處否准土地增值稅記存並補徵稅款之通知，金額計321,966仟元，及於民國九十七年四月十六日接獲台北縣政府稅捐稽徵處否准土地增值稅記存並補徵稅款之通知，金額計128,461仟元。本公司不服上開處分，於九十七年五月向該處申請暫緩補徵土地增值稅之行政處分並檢還稅單。台北縣政府稅捐稽徵處嗣於九十七年七月七日及八月四日發文請本公司再提供土地重估增值補充資料，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八日及八月二十一日回函檢附。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十月十六日接獲台北縣稅捐稽徵處北稅土字第097017670號函，核准撤銷補徵記存土地增值稅之處分並繼續列管記存土地增值稅。
- 6.本公司及部分泰國暹邏酒精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於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七日與暹邏煤汽有限公司達成協議，將泰國暹邏酒精出口股份有限公司70%之股權售予暹邏煤汽有限公司，暹邏煤汽有限公司以每股面額10泰銖購入泰國暹邏酒精出口股份有限公司70%股權(含本公司所持有之49%股權)，總股價為210,000仟泰銖，泰國暹邏酒精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已於十月七日完成該部分股權移轉，本公司亦於十月八日收到美金5,670仟元之匯款，其中包含暹邏煤汽有限公司匯入147,000仟泰銖(本公司原始投資部分)，以及泰國暹邏酒精出口股份有限公司退還本公司之預付投資款49,000仟泰銖(增資預付股款部分)。上述交易使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產生處分投資利益計23,992仟元。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本合併公司財務報表附註應揭露之事項如下：

(一)本合併公司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資金貸與他人：請參閱附表一
- 2.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請參閱附表二
- 3.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參閱附表三
- 4.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一億元以上：無
- 5.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以上：無
- 6.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以上：無
- 7.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一億元以上：請參閱附表四
- 8.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以上：請參閱附



表五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應揭露被投資公司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 2.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下列相關資訊：
 - (1)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資金貸與他人：無
 - (2)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 (4)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一億元以上：無
 - (5)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以上：無
 - (6)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以上：無
 - (7)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一億元以上：無
 - (8)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以上：無
 - (9)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參閱附表七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 (一)產業別資訊：本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味精、醬油、速食麵、罐頭及飲料等食品之單一產業業務。
- (二)地區別資訊：本公司並無國外營運部門。
- (三)外銷銷貨資訊：本公司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之外銷銷貨收入分別為215,832千元及180,642千元，占各該年度營業收入分別約為6%及10%。
- (四)重要客戶資訊：本公司並無對單一客戶營業收入占損益表收入金額10%之情形。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除另予說明者外，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編號	資金貸與他人者 公司名稱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業務往來 金額	資金貸與總限 額(註一)及(註 二)	備註
									名稱	價值			
0	九十七年度 味王(股)公司	印尼味王公司	其他什項資產	\$ 139,293	\$ 139,293	8.00% (美金50萬元 部分為相對 性無償貸與)	設廠及營運需要	\$ 139,293	印尼味王股 票12,000股	-	-	\$ 1,225,153	
0	味王(股)公司	冠軍(股)公司	其他什項資產	23,400	-	-	業務往來	-	-	-	進貨 \$131,532	1,225,153	註三
1	泰國味王有限 公司	KSL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enter Company	其 他 資 產	9,434	7,549	6%-7%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營業週轉)	-	-	-	-		
2	泰國味王有限 公司	TFI Green Biotech Co., Ltd	其 他 資 產	3,851	-	6%-7%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營業週轉)	-	-	-	-		
2	台味(股)公司	味王(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90,000	60,000	2.66%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營業週轉)	-	-	-	-	651,383	註三
2	冠軍(股)公司	味冠(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44,500	44,500	1.39%- 3.00%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營業週轉)	-	-	-	-	181,000	註三
	合 計				\$ 251,342								

(接次頁)

(承前頁)

				(美金428萬元)									
0	九十六年度 味王(股)公司	印尼味王公司	其他什項資產	\$ 139,293	\$ 139,293	8.00%	設廠及營運需要	\$ 139,293	印尼味王股 票12,000股	-	-	\$ 1,157,668	
0	味王(股)公司	冠軍(股)公司	其他什項資產	23,400	23,400	3.00%	業務往來	-	-	-	進貨 \$106,486	1,157,668	註三
1	泰國冠軍有限 公司	尖得汶有限公司 (CHANTABURI STARCH CO., LTD.)	其他流動資產	12,559	-	-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營業週轉)	-	-	-	-		
2	泰國味王有限 公司	尖得汶有限公司 (CHANTABURI STARCH CO., LTD.)	其他流動資產	10,047	-	-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營業週轉)	-	-	-	-		
2	泰國味王有限 公司	KSL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enter Company	其他資產	10,348	9,434	6%-7%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營業週轉)	-	-	-	-		
2	泰國味王有限 公司	TPI Green Biotech Co., Ltd	其他資產	7,156	3,851	6%-7%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營業週轉)	-	-	-	-		
3	台味(股)公司	味王(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50,000	50,000	2.10%- 2.50%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營業週轉)	-	-	-	-	697,965	註三
4	冠軍(股)公司	味冠(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22,000	22,000	2.50%- 3.00%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營業週轉)	-	-	-	-	116,446	註三
合 計				\$ 247,978									

(註一)：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資金貸與個別對象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資產總額之百分之五為限，並不得超逾貸與企業(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資產總額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二)：依轉投資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資金貸與他人總金額以不超過公司資產總額之百分之二十，對單一企業融資金額以不超過公司資產總額百分之五為限。

但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本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因營運週轉而有融通資金之必要，不受單一企業融資金額限制，惟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三)：合併報表業已作沖銷分錄予以沖銷。



附表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限額(註一)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 末 背書保證 餘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 保證金額 占最近期 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 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二)	備註
		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0	九十七年度 味王(股)公司	森美工業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1,225,153	\$ 20,000	\$ 20,000	無	1%	\$ 1,837,730	註三
0	味王(股)公司	冠軍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1,225,153	50,000	50,000	無	1%	1,837,730	註三
0	味王(股)公司	柬埔寨國光農 產業有限公司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 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 書保證之公司	1,225,153	279,690	279,690	無	7%	1,837,730	
0	味王(股)公司	柬埔寨國光糖 業有限公司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 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 書保證之公司	1,225,153	404,878	404,878	無	11%	1,837,730	
1	味冠公司	冠軍公司	直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股 權百分之百之母公司	701,503	147,400	147,400	147,400	4%	701,503	註三
2	台味公司	味王公司	直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股 權百分之百之母公司	2,162,812	1,680,400	1,680,400	1,680,400	44%	2,162,812	註三
		合計				\$2,582,368	-		\$ 4,702,045	

(接次頁)

(承前頁)

0	九十六年度 味王(股)公司	森美工業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1,157,668	\$ 30,000	\$ 20,000	無	1%	\$ 1,736,503	註三
0	味王(股)公司	冠軍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1,157,668	50,000	50,000	無	2%	1,736,503	註三
1	味冠公司	冠軍公司	直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股 權百分之百之母公司	697,965	154,720	147,400	147,400	34%	697,965	註三
2	台味公司	味王公司	直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股 權百分之百之母公司	2,149,682	1,450,000	1,450,000	1,450,000	90%	2,149,682	註三
		合計				\$1,667,400	-		\$ 4,584,150	

(註一)：依本公司之背書保證辦法規定，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總資產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依轉投資公司之背書保證辦法規定，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公司總資產之百分之二十為限，但持有公司百分之百股份之母公司，以不超過公司資產總額為限。

(註二)：依本公司之背書保證辦法規定，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總資產之百分之三十為限。

依轉投資公司之背書保證辦法規定，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公司總資產之百分之三十為限。

(註三)：合併報表業已作沖銷分錄予以沖銷。



附表三之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九十七年底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味王(股)公司	股票							
	國泰金控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61	\$ 24,138	0.007%	\$ 24,138	
	台新金控	"	"	1,218	7,038	0.020%	7,038	
	味丹國際	"	"	2,000	3,562	0.131%	3,562	
	小計				34,738		34,738	
	受益憑證							
	匯豐中小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00	5,148		5,148	
	台灣富貴基金	"	"	100	1,206		1,206	
	豐台灣基金	(註) "	"	793	8,152		8,152	
	保德信元富新世紀基金	"	"	2,000	8,680		8,680	
	小計				23,186		23,186	
	合計				\$ 57,924		\$ 57,924	

註：九十七年度本公司投資之「兆豐國際金龍基金」與「兆豐國際豐台灣基金」合併，因此，本公司原持有「兆豐國際金龍基金」2,000仟單位轉換為「兆豐國際豐台灣基金」793仟單位。

附表三之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九十七年底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味王(股)公司	股票								
	冠軍(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5,999	\$ 428,190	99.99%	\$428,463	註一	
	森美工業(股)公司	"	"	9,505	36,397	95.05%	40,584	註一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	"	-	443,304	100.00%	395,108	註一	
	印尼味王(股)公司	"	"	64	-	49.00%	-	註二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	"	204	458,618	48.66%	458,618	註一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	"	98	85,078	49.00%	85,078	註一	
	薩摩亞味王有限公司	"	"	50	2,831	100.00%	2,831	註一	
	台味(股)公司	"	"	82,323	1,628,458	100.00%	1,628,458	註一	
	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	"	"	-	149,930	30.00%	149,930		
	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	"	"	-	239,094	30.00%	239,094		
	合計				\$ 3,471,900				
	第一生技創投(股)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56	\$ 7,560	6.25%	-	
	力世創業投資(股)公司			"	1,290	12,898	5.68%	-	
惟達電(股)公司			"	2	-	0.18%	-		
其他			"		3,041	-	-		
合計					\$ 23,499				

註一：合併報表業已作沖銷分錄予以沖銷。

註二：請參閱附註四(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項下「印尼味王(股)公司揭露事項及相關說明」。

附表三之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九十七年底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冠軍(股)公司	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701	\$ 21,390	0.05%	\$ 21,390	
	台新金控公司				\$ 21,390		\$ 21,390	
	合 計							
	股票	對冠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 24,000	0.96%	\$ 24,000	
	味王(股)公司(註)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同為味王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495		\$ 2,113	
味冠(股)公司	冠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10,766	418,188		100.00%	418,188
合 計				\$ 420,301	\$ 420,301			
台味股份有限公	豐田國際開發有限公司(Fon Ten Intel. Develop Pte.Ltd)	台味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0	\$ 14,258	100.00%	\$ 14,258	註
豐田國際開發有限公司	Malay Agucoop Co., Ltd.	豐田國際開發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12,598	100.00%	\$ 12,598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KSL IT Center Co., Ltd.	泰國味王公司持股50%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00	\$ 86	50.00%	\$ 86	
	TFI Green Biotech Co., Ltd.	泰國味王公司持股50%之被投資公司	"	5,000	2,359	50.00%	2,359	
	合 計				\$ 2,445	\$ 2,445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尖得汶有限公司(CHANTABURI STARCH CO., LTD.)	泰國冠軍公司持股60%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500	\$ 84,462	60.00%	\$ 84,462	註
尖得汶有限公司	CHANTABURI STARCH POWER CO., LTD.	尖得汶公司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	\$ 36,823	100.00%	\$ 36,823	

註：合併報表業已作沖銷分錄予以沖銷。

附表三之四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九十六年底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味王(股)公司	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30	\$ 42,576	0.007%	\$ 42,576	
				1,218	16,377	0.020%	16,377	
				2,000	6,736	0.131%	6,736	
	小計			65,689		65,689		
	受益憑證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00	9,960		9,960	
				100	2,786		2,786	
				2,000	16,560		16,560	
				2,000	17,320		17,320	
	小計			46,626		46,626		
	合計			\$ 112,315		\$ 112,315		



附表三之五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九十六年底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味王(股)公司	股票								
	冠軍(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5,809	\$ 374,480	99.58%	\$ 374,581	註一	
	森美工業(股)公司	"	"	9,505	39,273	95.05%	43,458	註一	
	西貢味王有限公司	"	"	-	276,533	100.00%	228,435	註一	
	印尼味王(股)公司	"	"	64	-	49.00%	-	註二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	"	204	460,966	48.66%	460,966	註一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	"	98	70,596	49.00%	70,596	註一	
	薩摩亞味王有限公司	"	"	50	2,743	100.00%	2,743	註一	
	台味(股)公司	"	"	82,323	1,608,096	100.00%	1,608,096	註一	
	泰國暹羅酒精出口(股)公司	"	"	14,700	128,539	49.00%	128,539	註一	
	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	"	"	-	155,088	30.00%	155,088		
	合計				\$ 3,116,314				
	第一生技創投(股)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45	\$ 9,450	6.25%	-	
	力世創業投資(股)公司			"	1,460	14,602	5.68%	-	
惟達電(股)公司			"	2	-	0.18%	-		
其他			"		3,041	-	-		
合計					\$ 27,093				

註一：合併報表業已作沖銷分錄予以沖銷。

註二：請參閱附註四(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項下「印尼味王(股)公司揭露事項及相關說明」。

附表三之六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九十六年底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冠軍(股)公司	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701	\$ 49,773	0.05%	\$ 49,773		
	台新金控公司				\$ 49,773		\$ 49,773		
	合計								
	股票	對冠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 40,500	0.96%	\$ 40,500		註
	味王(股)公司(註)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同為味王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95	\$ 2,263		4.95%
味冠(股)公司	冠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10,766	429,145	100.00%	429,145	註		
合計				\$ 431,408		\$ 431,408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K.S.L.ITCenter Co., Ltd.	泰國味王公司持股50%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00	\$ 88	50.00%	\$ 88		
	THI Green Biotech Co., Ltd.	泰國味王公司持股50%之被投資公司	"	2,000	2,407	50.00%	2,407		
	合計				\$ 2,495		\$ 2,495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尖得汶有限公司 (CHANTABURI STARCH CO., LTD.)	泰國冠軍公司持股60%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500	\$ 74,641	60.00%	\$ 74,641	註	
尖得汶有限公司	CHANTABURI STARCH POWER CO., LT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	\$ 9,627	100.00%	\$ 9,627		

註：合併報表業已作沖銷分錄予以沖銷。



附表四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一億元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占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占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九十七年度 味王(股)公司	冠軍(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 131,532	11.70%	依公司付款政策決定付款期間	-	-	\$(37,305)	(18%)	註
九十六年度 味王(股)公司	冠軍(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 106,486	10.75%	依公司付款政策決定付款期間	-	-	\$(12,106)	(8%)	註

(註)：合併財務報表業已作沖銷分錄予以沖銷。

附表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或沖轉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九十七年度 味王(股)公司	印尼味王(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其他什項資產 -其他應收款 (含應收利息 127,945仟元及 代墊款項5,005 仟元) \$ 272,243	-	-	-	註	\$ 272,243	
九十六年度 味王(股)公司	印尼味王(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其他什項資產 -其他應收款 (含應收利息 118,274仟元及 代墊款項5,005 仟元) \$ 262,572	-	-	-	註	\$ 262,572	

註：請參閱附註四(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項下「印尼味王(股)公司揭露事項及相關說明」。



附表六之一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應揭露被投資公司資訊—九十七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 公 司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味王(股)公司	冠軍(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2段79號7樓	味精、罐頭及飲料之製造及銷售	\$ 138,443	\$ 293,335	15,999	99.99%	\$ 428,190	\$ (19,371)	\$ (19,349)	註一
	森美工業(股)公司	台北縣三重市重新路5段650號	包裝材料及容器之印刷、製造及買賣	82,033	82,033	9,505	95.05%	36,397	(1,464)	(1,394)	註一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1707 Highway 1A An Phu Dong Ward District 12, Ho Chi Minh City, Vietnam	味精、速食麵	475,328	339,025	-	100.00%	443,304	22,782	22,782	註一
	印尼味王(股)公司	Wisma Budi, Lt. 7 Suite 701, Jl. H.R. Rasuna Said, Kav C-6 Jakarta, Indonesia	味精之製造與銷售	180,811	180,811	64	49.00%	-	-	-	註二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20 th Fl.KSL Tower, 503, Sriyudhya Rd., Bangkok, Thailand	味精之製造與銷售	233,090	233,090	204	48.66%	458,618	14,010	6,818	註一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20 th Fl KSL Tower, 503, Sriyudhya Rd., Bangkok, Thailand	味精之製造與銷售	88,995	88,995	98	49.00%	85,078	(6,209)	(3,042)	註一
	薩摩亞味王有限公司	Offshore Chambers,P.O.Box 217,Apia,Sa	一般投資公司	1,741	1,741	50	100.00%	2,831	6,039	6,039	註一
	台味(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2段79號6樓	住宅、大樓、工業廠房開發租售及 不動產買賣、租賃等	987,678	987,678	82,323	100.00%	1,628,458	19,375	19,375	註一
泰國暹羅酒精出口(股)公司	泰國暹羅酒精出口(股)公司	No.310 Charansanitwong Rd, Bangyikhan Sub-district, Bangphlad District, Bangkok	製造、銷售高純度食用酒精	-	129,991	-	-	-	(8,872)	(4,347)	註一
	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	No.205-207-209 Mao Tong Boulevard, Toul Svay Prey I, Khan Chamkamon, Phnom Penh, Kingdom of Cambodia	甘蔗種植	157,307	157,307	-	30.00%	149,930	(19,212)	(5,764)	
	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	Chamyeam Village, Paklong Commune, Mondulsevana District, Koh Kong Province, Kingdom of Cambodia	蔗糖生產加工及販售	226,231	-	-	30.00%	239,094	11,120	2,360	
	合 計							3,471,900		23,478	
冠軍(股)公司	味冠(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2段79號6樓	住宅、大樓、工業廠房開發租售及 不動產買賣、租賃等	128,997	128,997	10,766	100.00%	418,188	(10,957)	(10,957)	註一
台味(股)公司	豐田國際開發有限公司 (Fon Ten Intel. Develop Pte.Ltd)	Singapore	一般投資及國際貿易等	15,355	-	500	100.00%	14,258	(2,084)	(2,084)	註一
豐田國際開發有限公	Malay Agucoop Co., Ltd	Phnom-Roung Village, Boeung Berg Commune Malay District, Banteay Meanchey, The Kingdom of Cambodia	種植樹薯	14,756	-	-	100.00%	12,598	(2,070)	(2,070)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尖得汶有限公司 (CHANTABURISTARCHCO.LTD)	1/2 Bangna-Trad Rd. Bangwua, Bangkokong, Chachoengsao 24180, Thailand	生產樹薯粉	137,872	106,835	1,500	60.00%	84,462	(10,538)	(6,323)	註一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KSL.ITCenter Co.,Ltd	Thailand	科技資訊管理	82	82	100	50.00%	86	-	-	
	THGreenBiotech Co.,Ltd	Thailand	有機肥料之分類	2,236	2,236	5,000	50.00%	2,359	-	-	
	合 計			2,318	2,318			2,445	-	-	
尖得汶有限公司	CHANTABURISTARCH POWER CO.LTD.	Thailand	經營生物基及生物可降解等相關行業	37,935	9,627	-	100.00%	36,823	(924)	(924)	

註一：合併報表業已作沖銷分錄予以沖銷。

註二：請參閱附註四(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項下「印尼味王(股)公司揭露事項及相關說明」。

附表六之二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應揭露被投資公司資訊－九十六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本 公 司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仟 股)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味王(股)公司	冠軍(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2段79號7樓	味精、罐頭及飲料之製造及銷售	\$ 293,335	\$ 293,335	45,809	99.58%	\$ 374,480	\$ (11,724)	\$ (11,814)	註一
	森美工業(股)公司	台北縣三重市重新路5段650號	包裝材料及容器之印刷、製造及買賣	82,033	82,033	9,505	95.05%	39,273	(5,275)	(5,017)	註一
	西貢味王有限公司	1707 Highway 1A An Phu Dong Ward District 12, Ho Chi Minh City, Vietnam	味精、速食麵	339,025	209,973	-	100.00%	276,533	5,693	3,701	註一
	印尼味王(股)公司	Wisma Budi, Lt. 7 Suite 701, J1. H.R. Rasuna Said, Kav C-6 Jakarta, Indonesia	味精之製造與銷售	180,811	180,811	64	49.00%	-	-	-	註二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20 th Fl.KSL Tower, 503, Sriyudhya Rd., Bangkok, Thailand	味精之製造與銷售	233,090	233,090	204	48.66%	460,966	10,306	5,015	註一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20 th Fl KSL Tower, 503, Sriyudhya Rd., Bangkok, Thailand	味精之製造與銷售	88,995	65,351	98	49.00%	70,596	(3,115)	(1,526)	註一
	薩摩亞味王有限公司	Offshore Chambers, P.O.Box 217, Ap	一般投資公司	1,741	1,741	50	100.00%	2,743	5,446	5,446	註一
	台味(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2段79號6樓	住宅、大樓、工業廠房開發租售及不動產買賣、租賃等	987,678	987,678	82,323	100.00%	1,608,096	22,404	22,404	註一
	泰國暹羅酒精出口(股)公司	No.310 Charansanitwong Rd., Bangyikhan Sub-district, Bangphlad District, Bangkok	製造、銷售高純度食用酒精	129,991	92,391	14,700	49.00%	128,539	(13,609)	(6,669)	註一
	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	No.205-207-209 Mao Tong Boulevard, Toul Svay Prey I, Khan Chamkamon, Phnom Perh, Kingdom of Cambodia	甘蔗種植	157,307	-	-	30.00%	155,088	(3,230)	(969)	
	合 計							3,116,314		10,571	
冠軍(股)公司	味冠(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2段79號6樓	住宅、大樓、工業廠房開發租售及不動產買賣、租賃等	128,997	128,997	10,766	100.00%	429,145	(9,851)	(9,851)	註一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尖得汶有限公司(CHANTABURI STARCH CO., LTD.)	1/2 Bangna-Trad Rd. Bangwua, Bangpakong, Chachoengsao 24180, Thailand	生產樹薯粉	106,835	88,785	1,500	60.00%	74,641	(5,829)	(3,497)	註一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KSLITCenter Co Ltd	Thailand	科技資訊管理	88	82	100	50.00%	88	-	-	
	IF Clean Fresh Co Ltd	Thailand	有機肥料之分類	2,407	2,236	2,000	50.00%	2,407	-	-	
	合 計							2,495	-	-	
尖得汶有限公司	CHANTABURI STARCH POWER CO., LTD.	Thailand	經營生物瓦斯及以生物瓦斯發電等相關行業	9,627	-	-	100.00%	9,627	-	-	

註一：合併報表業已作沖銷分錄予以沖銷。

註二：請參閱附註四(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項下「印尼味王(股)公司揭露事項及相關說明」。



附表七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一)
	<u>九十七年度</u>						
0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註三)	\$ 131,532	-	2%
2	台味股份有限公司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註三)	1,680,400	-	-
	<u>九十六年度</u>						
0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註三)	\$ 106,486	-	2%
1	台味股份有限公司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註三)	1,450,000	-	-

註一：交易往來金額占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占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占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二：重要交易係採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達母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註三：上列交易已作沖銷分錄予以沖銷。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761,140	1,718,992	42,148	2.45
固定資產		762,912	753,821	9,091	1.21
其他資產		46,774	59,155	(12,381)	(20.93)
資產總額		6,125,765	5,788,342	337,423	5.83
流動負債		1,703,710	1,652,209	51,501	3.12
長期負債		-	310,000	(310,000)	(100.00)
其他負債		606,354	565,210	41,144	7.28
負債總額		2,310,064	2,527,419	(217,355)	(8.60)
股本		2,092,537	2,092,537	-	-
資本公積		36,154	36,154	-	-
保留盈餘		539,589	(111,453)	651,042	584.14
股東權益總額		3,815,701	3,260,923	554,778	17.01
說明：					
1.其他資產減少，主要係本年度其他應收融資款減少所致。					
1.長期負債減少，主要係本年度長期借款減少所致。					
2.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本年度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二、經營結果

(一)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增(減)金額	變 動 比率%
	小 計	合 計	小 計	合 計		
營業收入總額		3,373,733		1,823,969	1,549,764	84.97%
減：銷貨退回		20,216		17,173	3,043	17.72%
銷貨折讓		11,505		13,376	(1,871)	-13.99%
營業收入淨額		3,342,012		1,793,420	1,548,592	86.35%
營業成本		2,104,691		1,281,475	823,216	64.24%
營業毛利		1,237,321		511,945	725,376	141.69%
營業毛利總額		1,237,321		511,945	725,376	141.69%
營業費用		592,274		474,896	117,378	24.72%
推銷費用	468,568		366,778			
管理及總務費用	118,847		101,009			
研發費用	4,859		7,109			
營業利益		645,047		37,049	607,998	1,641.0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93,849		51,683	42,166	81.59%
利息收入	11,319		10,264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538		917			
處分投資利益	23,992		-			
投資收益淨額	23,478		10,571			
其他收入	34,522		29,93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8,957		64,274	14,683	22.84%
利息費用	44,975		26,591			
其他投資損失	-		10,222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60		493			
減損損失	-		109			
什項支出	33,622		26,859			
稅前淨利		659,939		24,458	635,481	2,598.25%
所得稅利益(費用)		11,267		(13,986)	25,253	180.56%
本期淨利		671,206		10,472	660,734	6,309.53%

註1：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收入淨額增加約86.35%，營業成本增加約64.24%，營業費用增加約24.72%，營業利益增加1,641.06%，稅前淨利增加約2,598.25%，本期淨利增加

約6,309.53%主要係因本公司天母樂活新建案認列部份房地收入，致營業收入增加約1,374,422仟元，營業成本增加係由天母樂活新建案在建工程轉列成本約707,647仟元，營業費用增加係因天母樂活新建案之推廣遞延推銷費依出售比例轉列費用計71,072仟元所致。

(2)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增加約81.59%，主要係本年度採權益法之投資收益及處分投資利益增加所致。

(3)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增加約22.84%，主要係本年度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4)所得稅利益增加180.56%，主要係本年度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減資，故本公司投資損失已實現，致產生所得稅利益。

(5)綜合上述影響，使本年度淨利較上年度增加及變動分別為660,734仟元及6,309.53%。

註2：公司主要營業內容改變之原因：

因天母樂活新建案已全數簽訂合約預售完竣，並於九十八年度完成陸續交屋，致本年度產生營業收入(部分房地款)1,374,422仟元及營建成本707,647仟元。

註3：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

本公司食品事業部預期98年度之銷售數量及營業收入將維持與本年度大致相當，並無重大變動。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59444	711,274	(533,610)	237,108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為 711,274 仟元，主要係認列天母樂活新建案之房地款收入。
- (2)投資活動：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為 338,723 仟元,主要係增加長期股權投資。
- (3)融資活動：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為 194,887 仟元，主要係償還銀行借款。

2.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37,108	984,030	1,026,771	194,36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未來五年度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 劃 項 目	實際或預期之 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 完 工 日 期	所需資金 總 額	實 際 或 預 定 資 金 運 用 情 形						
				九十六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九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長期股權投資										
－暹羅酒精出口(股)公司	借 款	97	177,440	61,257	23,793					
－天母開發案	借 款 預 售 款	97	758,780	264,204	298,324	26,146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借 款	97	265,355	129,052	136,303					
－柬埔寨國光農產業公司	借 款	96	157,307	157,307						
－柬埔寨國光糖業公司	借 款	97	226,231		226,231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借 款	96	23,644	23,644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自 有	97			100,000					

(二)預計可能產生收益：

- 1.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將所持有泰國暹羅酒精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股權，轉讓出售予暹羅煤汽有限公司，並於97年10月8日收回本公司原投資金額196,000,000泰銖(折合美金5,669,618.61)。
- 2.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將本公司座落於台北市士林區蘭雅段土地，由本公司自行投資興建及銷售，該興建案於97年度認列收入137,442萬元，餘79,786萬元於98年度認列收入。
- 3.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購買本公司轉投資之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另35%股權，金額約為美金395萬元，另於97年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美金426萬元，為改善設備、提高產能、增加營利。
- 4.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轉投資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投資比例百分之三十，投資金額為美金480萬元，以種植甘蔗為主。
- 5.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轉投資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投資比例百分之三十，投資金額為美金720萬元，以生產糖為主。
- 6.泰國冠軍有限公司經董事會通過收取第三期25%股款，本公司依持股比例繳交股款計23,644元。
- 7.冠軍股份有限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辦理減資新台幣四億元彌補虧損，另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壹億元整，由本公司全額認購。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一)最近年度(97)有轉投資金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者。
- (二)本公司於(96)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泰國 KSL 公司在柬埔寨投資國光糖業有限公司，股本為美金貳仟肆佰萬元，本公司持股比例 30%，以生產糖為主。
- (三)本公司轉投資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為改善設備、提高產能、增加營利，於(97)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美金 426 萬元。
- (四)本公司天母樂活新建案，於 97 年底陸續辦理過戶交屋，97 年度認列收入 137,442 萬元，餘 79,786 萬元於 98 年度認列收入。
- (五)本公司於 97 年 10 月 7 日將所持有泰國暹邏酒精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股權，轉讓出售予暹邏煤汽有限公司，並於 97 年 10 月 8 日收回本公司原投資金額 196,000,000 泰銖(折合美金 5,669,618.61)。

六、風險事項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於資金的管理運用，向以保守穩健為主；因全球景氣低迷，97 年至今中央銀行數度調降貼放利率，致目前貨幣市場利率處於低檔之格局，本公司因 97 年底天母樂活興建案陸續交屋收款，銀行的借款大幅降低，利息費用之支出也隨之減少，故 98 年貨幣市場利率對本公司的利息支出影響不大，且目前本公司的借款利率尚屬合理適中。

97 年受到國際美元匯率巨幅震盪及新台幣兌美元匯率呈貶值影響，本公司外銷收入增加，進口成本因原、物料價格調漲也隨著相對提高，但本公司進、出口外匯部分相抵後，匯兌損益對本公司之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將隨時密切注意利率、匯率變動及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並及時提出適當之避險措施。

(二)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對子公司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冠軍股份有限公司做融資背書保證外，另依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轉投資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及國光糖業有限公司提供擔保信用狀背書保證；本公司資金貸與轉投資印尼味王股份有限公司美金428萬元整；此外本公司並無從事任何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等交易，相關政策執行除審慎評估、定期回報及控管外，本公司另訂『取得及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規範以茲遵循。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98年度研發計劃	完成進度	須再投入之經費	預計完成時間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備註
速食麵	速食麵類小碗麵 2 項產品(蔬菜牛肉、豚骨海鮮)已上市，完成率 100%，袋麵素食 1 項產品(紅麴炸醬)已上市，完成率 100% 產品，續研發袋麵(咖哩牛肉、茶油拌麵)。	無需追加	98 年 12 月	口味接受度及市場發展趨勢	
調理食品	1 項皆已完成(紅麴肉醬)，完成率 100%，(預計 6 上市)。	無需追加	98 年 12 月	口味接受度及市場發展趨勢	
風味調味料	豚骨(預計 5 月上市)、續研發干貝、雞汁	無需追加	98 年 12 月	口味接受度及市場發展趨勢	
速食湯	續研發濃湯系列。	無需追加	98 年 12 月	口味接受度及市場發展趨勢	
飲料	未結案	無需追加	98 年 12 月	口味接受度及市場發展趨勢	
醬油	未結案	無需追加	98 年 12 月	口味接受度及市場發展趨勢	
調味醬	未結案	無需追加	98 年 12 月	口味接受度及市場發展趨勢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公司經營管理階層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並尋求專業單位提供建議並規劃因應措施(目前並無重大影響)。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食品之製銷業務已逾五十餘年，相關生產技術已屬成熟，而且食品之競爭力取決於消費者口味接受度及市場發展趨勢，故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較無影響。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守建立「創造、責任、榮譽、團結」及善盡環保責任的經營理念及企業形象。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因應措施：無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土地增值稅事件：本公司民國 93.01.06 依企業併購法第 27 條暨公司法第 185 條規定，將部分土地、建築物移轉予子公司台味(股)公司，並按企業併購法第 34 條第一項第五款規定記存土地增值稅。嗣花蓮縣、高雄縣、高雄市、台北縣三重市、樹林市稅捐稽徵處均認本公司原被收購之各該筆土地，取得對價未達全部對價 65%，原核准土地增值稅記存案應予撤銷，並補徵各該筆土地增值稅，本公司不服，提起訴願及行政訴訟。

嗣依財政部函釋規定，並提供相關資料後，各該稅捐稽徵處分別公司之努力，相關行政訴訟程序合計免補徵稅額新台幣 \$495,187,393 元，並由各該稅捐稽徵處繼續列管記存各該筆土地增值稅。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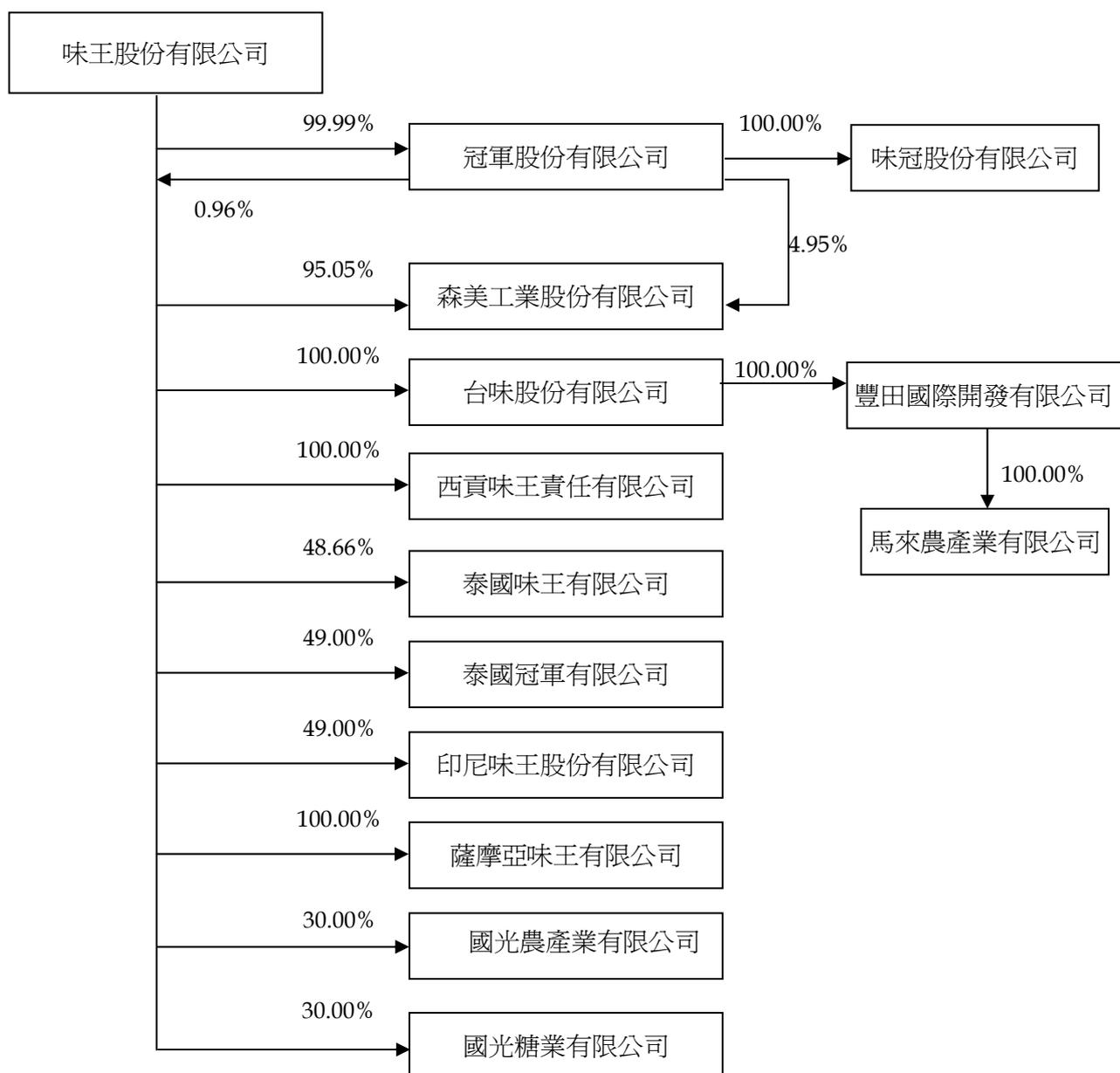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本公司與他公司並無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之情形。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9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62.08.09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79號7樓	160,000	味精、罐頭及飲料之製造與銷售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5.04.11	台北縣三重市重新路五段650號	100,000	包裝材料及容器之印刷、製造及買賣
台味股份有限公司	92.11.17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79號6樓	823,232	廠房、大樓及不動產開發租售等業務
味冠股份有限公司	92.11.19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79號6樓	107,664	廠房、大樓及不動產開發租售等業務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79.09.28	1707 Highway 1A, An Phu Dong Ward, District 12, Ho Chi Minh City, Vietnam	美金 16,710,000 (年底匯率：32.86)	味精、速食麵之製造與銷售
西貢味王工廠	83.11.24	同上	—	同上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55.12.12	20th Floor, KSL Tower, 503 Sriyudhya Rd., Phayathai, Rajtaevee, Bangkok 10400 Thailand	泰銖 200,000,000 (年底匯率：0.9436)	味精之製造與銷售
泰國味王工廠	56.11.26	No. 15, Moo 17 Seang Chuto Rd., 86 KM Tapha, Banpong, Rajburi (70100), Thailand	—	同上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78.03.06	20th Floor, KSL Tower, 503 Sriyudhya Rd., Phayathai, Rajtaevee, Bangkok 10400 Thailand	泰銖 200,000,000 (年底匯率：0.9436)	味精之製造與銷售
印尼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85.04.17	Wisma Budi, Lt. 7 Suite701, Jl. H.R. Rasuna Said, KAV C-6, Jakarta, Indonesia	印尼盾 50,990,000,000	味精之製造與銷售
印尼味王工廠	87.08.06	Jl. Raya Gunung Sugih, Buyut Ilir, Lampung Tengah 34161, Indonesia	—	同上
薩摩亞味王有限公司	91.09.18	Offshore Chambers, P. O. Box 217, Apia, Samoa	美金 50,000 (年底匯率：32.86)	一般投資公司
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	96.01.04	NO.205-207-209 Mao Tong Boulevard. Toul Svay Prey I, Khan Chamkarmon, Phnom Penh, Kingdom of Cambodia	美金 16,000,000 (年底匯率：32.86)	甘蔗種植
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	96.11.02	NO.205-207-209 Mao Tong Boulevard. Toul Svay Prey I, Khan Chamkarmon, Phnom Penh, Kingdom of Cambodia	美金 24,000,000 (年底匯率：32.86)	農產業農田種植（甘蔗）、製造蔗糖廠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包括：

(1)食品製造本業：味精、速食麵、飲料、醬油等。

(2)包裝材料製造。

(3)其他：廠房、大樓及不動產開發營建、租售、食品進出口貿易、買賣燃料用乙醇等業務。

各關係企業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其明細請詳如前揭(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表所示。

●本公司與各關係企業相互業務關係：

(1)自關係企業進貨：

冠軍(股)公司：花生麵筋罐頭食品。

森美工業(股)公司：食品包裝材料。

(2)銷貨予關係企業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醬油、調味料。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股數(股)	持有比例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穎川建忠	15,998,696	99.99%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楊頭雄	15,998,696	99.99%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甘建成	15,998,696	99.99%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陳恭平	15,998,696	99.99%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陳清福	15,998,696	99.99%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詹世倍	15,998,696	99.99%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穎川万和	15,998,696	99.99%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林仁庸	15,998,696	99.99%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葉啓昭	15,998,696	99.99%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賴其里	15,998,696	99.99%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甘建福	15,998,696	99.99%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周海國	15,998,696	99.99%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楊坤洲	15,998,696	99.99%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楊文湖	15,998,696	99.99%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許俊明	15,998,696	99.99%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杜恒誼	15,998,696	99.99%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張子平	15,998,696	99.99%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陳一芳	15,998,696	99.99%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陳恭平	—	—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林仁庸	9,505,000	95.05%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戴宗方	9,505,000	95.05%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詹世倍	9,505,000	95.05%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周海國	9,505,000	95.05%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杜恒誼	9,505,000	95.05%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	—	—
台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穎川建忠	82,323,152	100.00%
台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楊頭雄	82,323,152	100.0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股數(股)	持有比例
台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甘建成	82,323,152	100.00%
台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陳恭平	82,323,152	100.00%
台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陳清福	82,323,152	100.00%
台味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杜恒誼	82,323,152	100.00%
台味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陳恭平	—	—
味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冠軍(股)公司代表人：穎川建忠	10,766,401	99.99%
味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冠軍(股)公司代表人：楊頭雄	10,766,401	99.99%
味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冠軍(股)公司代表人：甘建成	10,766,401	99.99%
味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冠軍(股)公司代表人：陳恭平	10,766,401	99.99%
味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冠軍(股)公司代表人：陳清福	10,766,401	99.99%
味冠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冠軍(股)公司代表人：杜恒誼	10,766,401	99.99%
味冠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陳恭平	—	—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董事長	Mr. Chamroon Chinthammit	5,600	1.33%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董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陳恭平	204,390	48.66%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董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楊頭雄	204,390	48.66%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董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穎川万和	204,390	48.66%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董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杜恒誼	204,390	48.66%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董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李啓隆	204,390	48.66%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董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林火義	204,390	48.66%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董事	Mr. Chalee Chinthammit	720	0.17%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董事	Mr. Somphob Chinthammit	4,600	1.10%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董事	Mr. Sukhum Tokaranyasresh	10,398	2.48%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董事	Mr. Tawatchai Rochanachotikul	5,925	1.41%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董事	Mr. Somchai Chinthammit	11,700	2.79%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董事	Mrs. Intira Sukhanindr	1,200	0.29%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李啓隆	—	—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董事長	Mr. Chamroon Chinthammit	2,000	1.00%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董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陳恭平	98,000	49.00%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董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楊頭雄	98,000	49.00%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股數(股)	持有比例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陳清福	98,000	49.00%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杜恒誼	98,000	49.00%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李啓隆	98,000	49.00%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林火義	98,000	49.00%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董 事	Mr. Chalee Chinthammitr	2,000	1.00%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董 事	Mr. Sukhum Tokaranyasresh	2,000	1.00%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董 事	Mr. Tawatchai Rochanachotikul	2,000	1.00%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董 事	Mr. Somchai Chinthammit	2,000	1.00%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董 事	Mrs. Intira Sukhanindr	2,000	1.00%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董 事	Mr. Somphob Chinthammitr	2,000	1.00%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董 事 總 經 理	李啓隆	—	—
印尼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PT Budi Acid Jaya Tbk 代表人：Widarto	66,300	51.00%
印尼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副 董 事 長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陳恭平	63,700	49.00%
印尼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邱宏志	63,700	49.00%
印尼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周永祥	63,700	49.00%
印尼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許俊文	63,700	49.00%
印尼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陳世宜	63,700	49.00%
印尼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甘錦裕	63,700	49.00%
印尼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于德溥	63,700	49.00%
印尼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PT Budi Acid Jaya Tbk 代表人：Santoso Winata	66,300	51.00%
印尼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PT Budi Acid Jaya Tbk 代表人：Sudarmo Tasmin	66,300	51.00%
印尼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PT Budi Acid Jaya Tbk 代表人：Djunaidi Nur	66,300	51.00%
印尼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PT Budi Acid Jaya Tbk 代表人：Winoto Prajitno	66,300	51.00%
印尼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PT Budi Acid Jaya Tbk 代表人：Albert Oey	66,300	51.00%
印尼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PT Budi Acid Jaya Tbk 代表人：Alfred Oey	66,300	51.00%
印尼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總 經 理	Santoso Winata	—	—
薩摩亞味王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陳恭平	50,000	100.00%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穎川建忠	12,450,000	100.00%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副 董 事 長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杜恒誼	12,450,000	100.00%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股數(股)	持有比例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陳恭平	12,450,000	100.00%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陳清福	12,450,000	100.00%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周海國	12,450,000	100.00%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林仁庸	12,450,000	100.00%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許哲嘉	12,450,000	100.00%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總 經 理	陳清福	—	—
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Mr. Ly Yong Phat	20	20%
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	副 董 事 長	Mr. Pornsin Thaemsirichai	50	50%
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	總 經 理	Mr. Tachpong Pakornsirwongse	50	50%
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	董 事	Mr. Korn Posayanond	50	50%
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陳恭平	30	30%
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林仁庸	30	30%
國光糖業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Mr. Chamroon Chinthammit	50	50%
國光糖業有限公司	副 董 事 長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穎川建忠	30	30%
國光糖業有限公司	總 經 理	Mr. Tachpong Pakornsirwongse	50	50%
國光糖業有限公司	董 事	Mr. Theera Sangnandeeikul	50	50%
國光糖業有限公司	董 事	Ms. Ly Ar Porn	20	20%
國光糖業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李啓隆	30	30%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9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	587,783	135,283	452,500	144,123	(9,650)	(19,371)	(2.67)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90,831	48,133	42,698	178,004	(1,464)	(1,464)	(0.15)
台味股份有限公司	823,232	2,162,812	534,353	1,628,459	59,448	26,531	19,375	0.24
味冠股份有限公司	107,664	701,503	283,315	418,188	1,163	(10,957)	(10,957)	(1.02)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458,388	530,891	135,784	395,107	1,298,155	22,782	22,782	不適用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132,353	1,476,410	533,914	942,496	1,888,816	21,580	14,011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181,623	173,653	23	173,630	0	(6,160)	(6,209)	(31.05)
印尼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369,001	-	-	-	-	-	-	-
薩摩亞味王有限公司	1,741	2,831	-	2,831	-	6,039	6,039	120.78
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	533,278	1,348,085	848,320	499,765	0	(19,212)	(19,212)	(192)
國光糖業有限公司	754,103	1,815,004	1,018,022	796,982	0	11,120	11,120	111

1.資產總值及負債總額係以本年底匯率換算： 1 美元=32.860 台幣 1 泰銖=0.9436 台幣 1 印尼盾=-台幣

2.損益金額係以本年度平均匯率換算： 1 美元=31.517 台幣 1 泰銖=0.9464 台幣 1 印尼盾=-台幣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穎川建忠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日

(三)關係報告書：無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穎川建忠

